



五百个试管喜剧明星

〔中国〕 彭懿

科幻系列·生命故事

一、试管猫问世，“神偷第二”诞生

哎哟，五百个试管被人偷走啦！

“有小偷，不不，有间谍！”植物研究所的幻想博士气得语无伦次，面对实验室里一排空荡荡的试管架，连吼带叫，“间谍要盗窃我的重大发明！”

然而，等警察局的刑警们闻讯赶来时，幻想博士却又像个疯子似的，把他们给轰了出去。

奇怪吗？一点儿也不奇怪。就在刑警们蜂拥而人的一刹那，幻想博士无意中朝作案现场一瞥，突然发现了两溜儿小脚印。嘿，他马上就猜出谁是盗窃试管的“间谍”了！不过，即使刑警们用杠棒撬开他的嘴巴，他也不能揭发，因为“间谍”就是他的孙子小叮当。

实验室里闹得天翻地覆，小叮当全不知道。他正扑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一大堆试管中，秘密进行着一项荒谬绝伦的试验。他决心像幻想博士用试管培育出试管苗一样，用试管制造出试管人！这真是个破天荒的设想！

试管苗，就是在试管里放上培养基，随便摘取植物的一片叶子或是一条根须，移植到试管里，进行无菌培养，就能长成一株株嫩绿的幼苗，而不用把种子埋入地下。

那么，要是把人的一根头发插到试管的培养基里，能不能长出一个活生生的人呢？

惟一的困难，就是制造培养基。用培育试管苗的培养基注定会失败，必须配制一种新型培养基！小叮当毫不气馁，试验了几百种配方，最后终于用牛奶、玫瑰腐乳、美加净药性发乳、地板蜡、煤灰和止咳糖浆混合搅拌在一起，制成了一种绝妙的培养基。

嘿嘿，创世纪的发明！一幕闹剧就要紧锣密鼓地开场了。掀起这场轩然大波的，就是异想天开的小叮当。

“人就要从试管里冒出来喽！”

小叮当比见到外星智慧生物还要激动，周身都有些战栗了。试想一下吧，前景该是多么荒诞离奇，只要有一缕缕头发，就能像工厂一样成批生产试管人！恐怕若干年后，母亲这个词汇就要消灭了。只要这个世界上的人没有全部变成秃顶，人类即使没有母亲，也照样不会灭绝！

“哎哟——”小叮当拔下一根头发。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可他刚把自己的头发插入试管,却又不安起来。不行,这培养基的效果还没鉴定过,万一出现偏差,从试管里钻出一个奇形怪状的怪胎,可就后悔莫及了!

“喵呜!”窗台上传来几声懒洋洋的猫叫。

一瞧见隔壁书法家的这只宠儿,小叮当急中生智,趁它不备,一把从尾巴上拽下一撮毛来,猫疼得满地打滚。小叮当可顾不上它了,立即把猫毛插到一百个试管里。

“咚!咚!咚!”书法家抱着瑟瑟发抖的小花猫,把小叮当的家门撞得震天响!他气势汹汹地破门而入,正要替小花猫报仇雪恨,突然吓得调头就逃。因为他看见,从一百个试管里跳出一百只小花猫,直朝他扑来。最叫他惊愕不已的是,这一百只小花猫就像是自己的宠儿的复制品,连眼睛里的一块黑斑都一模一样!

“赔!我赔你一百只试管猫!哈哈——”小叮当乐得哈哈大笑。

试验成功了!小叮当又从我自己头上拔下一根头发,笑嘻嘻地自言自语:“现在我要制造一个新的小叮当!”

他刚把头发塞进试管,妹妹蓓蓓像旋风一样冲进屋来,把那根头发给抽了出来。

她已经从窗口窥见了哥哥的秘密,连声劝阻:“我有一个淘气的哥哥就够了!再说,猫是猫,人是人。你能保证从试管里出来的不是怪物吗?”

对,还得再做一次试验。但究竟让哪个倒霉蛋做第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一例试验呢？好人不行，只有让坏人来冒风险！

“抓小偷啊！”正在这时，窗外传来一片呐喊声！兄妹俩探头一望，一个小矮子从对面的超级市场里窜了出来。哟，这不是警察局在电视上通缉的逃犯“神偷”吗？

“神偷”无路可逃，竟然撞开了小叮当的家门！

“妈呀，有人！”“神偷”扭头就逃。他的身子刚闪出门外，门就被小叮当从背后关死了。真是凑巧，别处没卡住，偏偏把小矮子的头发给夹住了。

“神偷”落入了法网。小叮当也没白浪费细胞，他乐得眉开眼笑——“神偷”的一撮头发捏在他的手里了。

蓓蓓这才恍然大悟，怪不得刚才警察给“神偷”戴手铐子的时候，他乱嚎乱叫，原来哥哥在“趁火打劫”。

“神偷”的一根头发被投入了试管里。如果在电子显微镜下，就可以清楚地看出：一个头发细胞分裂成两个，两个分裂成四个，经过不断分化、增殖，形成细胞团；继而，又形成胎儿，变成婴儿。不知是试管里的哪种物质起的作用，婴儿才跳出试管时，只有一寸多长，可转瞬间就变成了一个大人。一个和“神偷”没有任何区别的试管人诞生了。

“他没穿衣服……”蓓蓓羞得扭过了身子。

“刚生下来的人，当然没穿衣服了！”小叮当翻箱倒柜，找出爸爸的一套旧西装，让“神偷第二”穿上了。

“神偷第二”美滋滋地照照镜子，又打量了一下周围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这个神奇的世界，就撒腿往外跑去。

“‘神偷第二’，你不许偷东西！”小叮当大声警告。

“神偷第二”一拳把小叮当打翻在地，扬长而去。不一会儿，警察局长就接到报案电话，他呆住了：“怎么，‘神偷’越狱逃跑了吗？”一查，才喘过气来，“原来‘神偷’还有一个孪生兄弟！”

二、笑哈哈供不应求，大批量喜剧明星问世

“神偷第二”神出鬼没，竟然胆敢在光天化日之下，把前来追捕他的刑警们的手铐子给偷走啦！

“太丢脸了！”警察局长气得暴跳如雷，一个劲儿地咆哮，顿时，刑警们倾巢出动，搜遍了城市的每一个角落，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才把“神偷第二”逮捕归案。

从电视上看到“神偷第二”落网的新闻，蓓蓓紧张得神经松弛下来了：“都是我们惹的麻烦！”

是呀，幸亏当时多了个心眼儿，如果疏忽大意，把一撮头发全部装进试管，现在城里非被“神偷”搅得一团糟不可！“那我们复制谁呢？总不能把我的重大发明锁进抽屉吧！”小叮当犯愁了，他还想利用这项发明造福于全人类哪！

恰好，电视屏幕上出现了喜剧明星笑哈哈的形象。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他还没张嘴,小叮当和蓓蓓就被他那滑稽的模样逗得捧腹大笑了!

有了,复制五百个笑哈哈!兄妹俩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一块儿。看看四周吧,现代化的快节奏,令人感到窒息,人们的神经像绷紧了的钟表发条,紧张极了,眼看着就要扭曲断裂了!劳累了一天之后,人们多么盼望能够开怀畅笑一场。遗憾的是,整个城市只有笑哈哈一个喜剧明星,供不应求!

“拿什么复制笑哈哈呢?”蓓蓓有些担心。她怕这项计划落空,因为笑哈哈一定不肯慷慨解囊,贡献出五百根头发。对他这样的著名人物,又不能采取武力,强行拔一把头发。

“女孩子就是笨!”小叮当哼了一声,朝一家理发店冲去。

他知道,每个月的今天,笑哈哈都要来理发的。蓓蓓傻乎乎地尾随在哥哥后头,直到脑袋撞上了理发店的转门,才猛然醒悟过来:噢,原来哥哥是想打“伏击战”!

嘘,笑哈哈一摇三晃地来了!

唉唉,这个满身喜剧细胞的大明星,哪里想到会有人对他的头发垂涎三尺?他舒舒服服地躺在理发椅上,在理发师飞舞的剃刀下,心甘情愿地贡献出一蓬蓬头发。

笑哈哈还没出门,小叮当就按捺不住了,冲过去从地上抓起几蓬头发,夺门就逃。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理发师气得连眼珠都旋转起来了：“抓抢劫犯！抢劫犯抢头发啦……”可是没有人阻拦小叮当，因为头发又不是什么价值连城的宝贝，他的叫喊反而引起了一阵哄堂大笑。笑哈哈更是笑得东倒西歪：“哈哈，已经有人收藏我的头发了！”

再过几个小时，笑哈哈就要笑不出声了！这绝对不是幸灾乐祸，因为小叮当马上就要让他——笑哈哈真品——湮没在五百个仿造的复制品中啦！

五百个试管里的头发开始了微妙的变化。收获的时刻就要来临了！

“咕咚！”一个笑哈哈从试管里蹦了出来。别看他只有火柴杆高，可鼻子、眼睛却都酷似笑哈哈。小叮当兄妹俩还没来得及眨眼皮，小人儿已经奇迹般地变大了，发育成熟了。蓓蓓不好意思再看下去了，捂着脸钻进了厨房。

“咕咚！”又一个笑哈哈呱呱坠地了……

小叮当手忙脚乱，在胶布上写上阿拉伯数字，贴到新出生的笑哈哈身上，又按顺序注册登记，编好号码。要不然，就是他们这两个“制造商”，也分辨不出自己的“产品”了。

五百个笑哈哈，就要五百套衣服。小叮当急得团团转。他把爸爸的衣服全部贡献出来了，也不够用。没办法，笑哈哈们有的穿上了小叮当妈妈的衣服，有的穿上了冬天的滑雪衫，还有的没抢到衣服，干脆就把床单披在身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上。

“你们——”蓓蓓冲进来一看，连话也说不出来了。她说不出话，五百个笑哈哈却开始说笑话了，逗得兄妹俩每一个细胞都乐了起来。

他们光顾哈哈大笑，谁也没察觉幻想博士悄悄站到了门口。他目睹此情此景，险些从楼梯上摔下去，嘴里嘟哝道：“神童！看来我要当孙子的研究生了。”

三、笑哈哈们鱼贯而入，总数达五百零一个

“呼啦啦”，五百个试管喜剧明星冲上了街头。

随之而来的，就是一连串意想不到的插曲，妙趣横生，逗人发噱，好像平地刮起一股“笑哈哈旋风”。

一个笑哈哈被崇拜者灌得酩酊大醉，却非要逞能驾车，结果闯红灯被交通民警拦住罚款。谁知他酒兴发作，竟然借着夜雾的掩护逃跑了。

恰巧另一个笑哈哈在一群少女的陪伴下，远远走来。交通民警不分青红皂白，立即宣布将笑哈哈拘留。这个笑哈哈被弄糊涂了：难道和女孩子说说话也违反交通规则了？冤枉，他成了肇事者的“替罪羊”！

倒霉的事情还在后面。半夜三更，一个笑哈哈肚子疼得喊爹叫娘，热心的过路人把他送进了医院。医生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检查,哎哟,急性阑尾炎,必须马上开刀。可这位重病号害怕动手术,趁医生取麻药针的空隙,捂着肚子溜出了医院。

医生发现患者不翼而飞,急忙四处搜寻,追出医院大门,正好看见一个笑哈哈坐在咖啡馆里,津津有味地品尝着雀巢咖啡。医生一见,拽起他就往手术室跑。

“抓坏人!有人大白天行凶抢劫!”笑哈哈拼命呼救。医生发脾气了:“我要为你的生命负责!”说完,扬手就是一针。笑哈哈全身立刻就被麻醉了。唉,可怜他代别人在肚子上吃了一刀。

除了四处闯祸,笑哈哈们也充分发挥了集体的力量,向公众显示出了试管人的威力!

一个小偷知道邻居笑哈哈出国旅行去了,便乘虚而入,把他房间里的财物洗劫一空。可等他大模大样地走出房门,迎面却又碰到了笑哈哈。小偷吓得腿一软,一下子跪倒在笑哈哈面前,不打自招,乖乖供认了偷盗的经过。

最神奇的事件,要算笑哈哈们协助海关缉私队,一举抓获国际走私犯海洛因的壮举了!

声名狼藉的海洛因是一个亡命徒,诡计多端,每次都从海关缉私队的鼻子底下逃脱法网。笑哈哈们气不过了,决定采取联合行动,不逮住海洛因誓不收兵。

海洛因露面了。一个笑哈哈在公路上用石块撞翻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他的小汽车，可海洛因却死里逃生，纵身跃到一列飞驰的列车上。他正要钻进车厢喘口气，又一个笑哈哈突然出现在他面前。他穷途末路，竟跳到了桥下的波涛里。但没等他爬上岸，第三个笑哈哈已乘直升飞机追到了岸边，把海洛因拉了上来。

“我投降！”海洛因被笑哈哈给镇住了，跪倒在他的脚下。他还以为笑哈哈有分身术呢！

平地钻出来五百个笑哈哈，简直把笑哈哈原型给气昏了。你瞧，这好几百个笑哈哈不光模样没区别，而且个个都充满了喜剧色彩，谈吐幽默，反应机敏，面部表情变化多端，无论模仿谁都能做到惟妙惟肖。现在，就连真笑哈哈的妻子也认不出自己的丈夫了！

糟糕的是，世界喜剧明星联合会原准备授给笑哈哈喜剧大师奖杯，可发奖那天，一队笑哈哈鱼贯而入，总共来了五百零一个。主持人束手无策，只好再用卡车运来五百个奖杯。

这都是小叮当和蓓蓓干的好事。

四、出现了“笑哈哈厌倦综合症”， 笑哈哈原型申请专利

笑哈哈们成了红极一时的大明星。邀请演出的合同像雪片一般飞来，电台、电视台、电影、露天剧场全部被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笑哈哈们给霸占了。观众们欢声雷动,整个城市里笑声不绝。其他的演员只要一登台,立刻就被一片震耳的“嘘”声给轰下台去了。

笑哈哈把全城的人逗得哈哈笑。小叮当和蓓蓓激动得发狂,是他俩给人们带来了欢乐!

然而,好景没持续几个星期,五百个试管喜剧明星的副作用逐渐暴露出来了。

笑哈哈们的表演千篇一律,一模一样,实在是太单调乏味了。从前,在众多的喜剧演员中,笑哈哈别出心裁,插科打诨,以高超独特的演技赢得了观众的喜爱。可现在,无论是电视还是电影,甚至商店摊头,到处都充斥着笑哈哈的身影和声音。渐渐地,人们开始感到厌倦了。

到后来,凡是观看笑哈哈演出的人,都出现了一系列奇怪的症状:食欲不振,体重下降,并伴有发热、出汗或腹泻,严重的还会使人的免疫系统遭到严重破坏,甚至导致脑细胞损害。专家们把这种病称为“笑哈哈厌倦综合症”。

笑哈哈们从此失去了观众,彻底地失败了!

这时,蓓蓓想埋怨哥哥了,可一看小叮当也正在后悔呢,就只好把话憋了回去。

唉,本想给城市带来欢乐,结果却失去了欢乐。

“我要抗议!”笑哈哈原型忍无可忍,因为在这股“笑哈哈旋风”的侵袭中,他遭受的打击最惨重,不光丧失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喜剧明星的桂冠，还成为众矢之的，连名字也遭到了玷污！

笑哈哈原型正式向国家专利局提出：申请笑哈哈喜剧表演专利。

经过严格的审查鉴定，专家们公正判定：笑哈哈喜剧表演的专利非笑哈哈原型莫属。此项专利一公布，五百个笑哈哈马上像泄了气的皮球，没精打采了。

当舞台上只剩下惟一的笑哈哈时，人们又开始为他那令人耳目一新的演技拍手叫绝了！那些患“笑哈哈厌倦综合症”的病人们也都不治而愈。因为大伙儿是欢迎笑哈哈的，只是不欢迎一群笑哈哈而已。

五、发出试管喜剧明星征订通知， 外星人纷纷抢购

为了五百个试管笑哈哈的前途，真让人们绞尽了脑汁，就连那对“罪魁祸首”也长吁短叹了。是呀，小叮当和蓓蓓能不愁吗，让这些喜剧明星今后如何生活呢？总不能再把他们变成五百根头发吧？

还是幻想博士想出一个妙策：向宇宙中的星球发出“试管喜剧明星笑哈哈”的征订通知，以便让他们在不受地球专利法约束的外星球上，充分发挥作用，给外星人送去欢乐。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订单纷至沓来。一时间,五百个试管笑哈哈成了外星球采购员的“热门抢手货”,被争购一空。不过,小叮当和蓓蓓还是劝告那些抢到几十个笑哈哈的外星球采购员:一个星球有一个笑哈哈足够了,否则人们就会厌倦!

科幻系列·生命故事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伍德的遭遇

〔美国〕 荷拉齐·高尔德

清晨4点钟,《晨报》记者盖尔洛伊正做着好梦。这时,电话铃声突然使劲儿地响起来,盖尔洛伊十分生气,“喂?又出什么事了吗?”

对方是一个编辑,他说:

“听着,盖尔洛伊,又找到了一个紧张症患者!”

盖尔洛伊立刻从床上跳下来,睡意已经完全消失了,他一边穿衣服一边对着话筒问:“什么时候?”

“一个小时以前,在约克街和第91号街的街角找到的。”

“现在病人在哪儿?”

“纪念医院。”

“我马上就到!”

盖尔洛伊冲出家门。街上很冷,前几天刚刚下的厚雪在融化,他裹着大衣扑哧、扑哧地走着。心中升起了一连串的问号:在这座城市里,一个月之内居然发现了三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紧张症患者！前两个人的穿着很不好，像醉汉一样躺在街角上。他们的脖子上都缠着外伤绷带，后脑勺儿下面有新切的刀口，刀口缝得很在行，包扎得也很在行，而且他们都轻度贫血。为什么在一个月之内连续出现三个同样情况的病人呢？今后还会继续出现吗？从病人昏迷的情况来看，他们不可能在手术以后自己从医院跑到街角，那么又是谁把他们放在那里的呢？这可真是一个谜！

紧张症是一种在神经分裂状态下活动系统遭到破坏的疾病，如果不及时治疗，病情会转成很严重、很难治的精神病。有一种治疗方法叫做胰岛素休克，它可以使病人从迟钝状态中解脱出来。可是，盖尔洛伊到医院后发现，在这些病人身上，胰岛素并没有起作用。医生也十分吃惊，怎么回事呢？对于紧张症，胰岛素休克该是百用百灵的呀！

“会不会病人根本不是紧张症？”盖尔洛伊问。

“胡说！”医生对这个多嘴多舌的青年记者很不客气。

“这种症状跟后脑勺儿下面的刀口很有关系，可是紧张症是不能用外科的方法诱发的。刀口到活动神经有四分之一英寸，很可能这种病症是由于活动范围的损害而引起的。”

医生依旧不服气，也辩白着：“这三个人都很虚弱，穿着破烂，可见他们生活贫困，有谁会迫害他们呢？”

盖尔洛伊据理力争，“这跟迫害、报复没关系！要知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道，有可能拿他们做实验了！”

“做实验？又是为了什么？”

这一下，盖尔洛伊被问住了，一切都只是他的猜想，在没有被证实之前，他不能信口开河。于是，他退了一步，说：“算了，我们先去求莫斯大夫给我们一点儿建议吧！”

“莫斯明天大概要被医院解职了！”

这对盖尔洛伊来说又是一个吃惊，他不了解莫斯，也许他是个恶棍，但肯定是美国一位最好的外科医生，这样的人被解职了，真是不可思议！

盖尔洛伊在医院里感叹那些奇怪的事。这时，有一个人正在找工作，他叫伍德。他已经有32岁了，还受过大学教育，可是这又有什么用呢？没有哪个地方肯接受他，他的口袋里只剩最后三毛钱了，连报名费都不够交。

伍德伤心极了，他是按照报纸的广告找到劳动介绍所的，结果却是一场空。他无聊地掏出报纸来，随便翻了翻，他立即被盖尔洛伊写的文章吸引住了。说真的，他有点羡慕那些紧张症患者，他们还有人管吃管住呀！

伍德正准备离开这儿。这时，有人问他：“怎么了？朋友，什么合适的工作也没有找到？”

这个人穿得很讲究，像是刚刚被解雇的人。

他又问伍德：“你大概在学校里学习过一段吧？”

“那又怎样？”伍德不耐烦地说。

“我今天本来有个工作机会，但人家要有毕业文凭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的,每天 75 美元,供吃,还有住房,是为一个医生做实验助手……”

“我很同情你。”伍德说。

“你有文凭,不想试试吗?”

“我不懂医学,不过我是股票交易所的密码专家。”

“那又有什么关系?我愿意带你去试一试,条件是你把第一个星期的工资给我。”

伍德被这个建议弄得十分兴奋,面包、咖啡、温暖的床,多美妙的东西!

“顺便问一下,你有亲戚吗?”

“在缅因州有个八杆子打不着的亲戚。”

“有朋友没有?”

“有交情的没有……为什么问这些?”

“哦!很好。没什么,不过是问问罢了!”

伍德被领到一栋旧式楼房门口,一个身材肥胖的人开了门。他打量着伍德,恶狠狠地把他让进屋里,他问了伍德一些同样的问题,然后把他带到楼上去,让他洗澡理发。伍德知道这个胖子叫克拉列恩斯,在他的身后时刻跟着一只苏格兰狼狗。那只狗对伍德倒是挺友好。现在,伍德透过墙壁听到了克拉列恩斯打电话的声音。他听到了莫斯和塔尔鲍特的名字,前者他不陌生,后者是一位 76 岁的慈善家,他掌握了《晨报》一半的股票。伍德还听到了“明天中午”、“一定成功”之类的话。可能是莫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要给塔尔鲍特做手术吧，这与伍德没有关系。他关心的只是75美元，有饭吃，有住处……

莫斯大夫放下电话，故作镇静地走出医院，他刚才接到了克拉列恩斯的电话，他要立刻着手准备手术。这将是一次关键的尝试！他的身后总是跟着一大群记者，这使他感到很不方便。他们老用那些烦人的问题来打扰他。

莫斯大夫想方设法摆脱了记者的采访。现在，他来到那座旧式楼房门前。克拉列恩斯和苏格兰狼狗来接他。伍德从楼上走下来。他完全变了样儿，头发一丝不乱，衣服也非常整洁，完全像一个有知识的人。他信心百倍，打算从头学起，做个有用的人。他很想知道自己究竟要做什么样的工作，有没有能力干好。他随着莫斯和克拉列恩斯走进了洁白耀眼的手术室，房间的中央是一张手术台，上面铺着布，手术台上挂着五盏无影灯，旁边一张小桌上摆着棉塞盘、夹具、消毒器，消毒器还冒着热气。

莫斯说：“你的任务是进行麻醉，跟着克拉列恩斯学就是了。”

伍德观看着胖子的操作，也试着动手配制了一下。当然，他不知道环丙烷可使人立刻昏迷过去……

当伍德醒过来的时候，他感觉头脑发昏，想站也站不起来。他感到脖颈上贴了块膏药，又刺痒又疼痛，就像被刀割了一样，房间里一片漆黑。接着，他发现窗帘被拉开了，克拉列恩斯用枪口对着他，示意他不许动。莫斯把床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上躺着的一个人扶起来,对另外一个人说:“怎么样?塔尔鲍特,你现在相信了吧?”

伍德看到莫斯把那个人拉下床,扶他站好,但那个人站了不到一秒钟就四肢着地,像狗一样。伍德惊呆了!这个人的脸不就是自己的脸吗?怎么这张脸不在自己身上?伍德再一看自己的身子。唉呀!全身上下全是毛,自己是靠四只狗爪站在地板上,他想质问莫斯:“你把我怎么弄成这个样子?”可是,他嗓子里发出的是狗的吠声,他不能说话了!莫斯把他的生命从他的躯体里取出,然后移植到狗的躯体中了!伍德变成了狗!这简直不可思议!

原来,在一切动物的大脑皮层下面,都有一个很小的球形腺,球形腺早先是第三只眼,后来支配大脑活动。莫斯最近发明了一个新方法,可以从脑下来提取球形腺。他把兔子的球形腺移到老鼠身上,把老鼠的球形腺移到兔子身上,兔子的举止就变得像老鼠,老鼠的举止就像兔子一样了。

莫斯在做前三个实验时犯了点错误,没有成功。他把老鼠的球形腺移植到人脑中,引起了人的失调,所以这个城市里接连发现三个紧张症患者。不过,这个实验在伍德身上成功了,因为人和狗的躯体差别不大,如果把人的球形腺移植到另一个人身上,效果更好。莫斯和塔尔鲍特勾结,拿流浪汉做实验。实验成功以后,就把塔尔鲍特的衰老的身体换成年轻力壮的身体。现在,他们两人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正在讨价还价。最后，塔尔鲍特答应把 500 股份转让给莫斯，莫斯得意地哈哈大笑，他吩咐克拉列恩斯用加上了消音器的手枪杀死伍德和狗，然后用硫酸把尸体处理掉。

伍德吓坏了，他和他的躯体必须从这里逃脱出去。如果他一个人逃出去，那就永远不能恢复自己的本来面目了。他悄悄地走到门旁，用两条后腿立起来，用力咬住门把手，虽然牙床疼痛难忍，但毕竟打开了门。伍德又回到房间里，用牙叼住自己的躯体上的衣服，后退着把它拽到前厅，又悄悄地顺着楼梯下楼去。

没想到，伍德与迎面跑来的克拉列恩斯打了个对面，这个胖子想要掏手枪，然而晚了，伍德的獠牙已经咬住了他的喉咙，他俩一起向楼下滚去，这个不幸的胖子喉咙冒着血，死了。伍德惊恐万分地拽着躯体推开门，拐入街角。

伍德逃避了死亡，反而越来越害怕，他怎样喂养自己的躯体呢？怎么给他找个安全的地方，不让他被莫斯毁掉呢？他怎样才能让莫斯给他恢复人的样子呢？伍德想把他的躯体藏在公园的树丛里，正当这时，一辆黑色汽车向伍德疾驰而来，那是莫斯的车！在大街的另一端，一辆警车响着警铃驶过来，伍德用身体挡住他的躯体，向警察汪汪直吠，没想到一个警察一脚把伍德踢开，另一个警察把他的躯体当成了精神病患者向警车拖去，伍德急得要疯了，他冲上前去，张口吠叫，警察又一脚把他踢开，又互相商量着：“给它一枪怎么样？”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伍德只有掉头跑掉了，他差一点儿被迎面开来的汽车撞死。哦？怎么办？谁能帮助他？莫斯的人要迫害他，警察也要置他于死地，没有人能帮助他，因为他们不知道他是人！即使他可以用某种方法向人们解释清楚这一切，又怎样呢？能做这种手术的，只有莫斯一人呀！

伍德小心翼翼地在公园里跑来跑去。这时，一辆汽车突然加快了速度从他身边驶过。他听见了子弹嗖嗖地在头上掠过，他差一点儿死掉！他窜到了百老汇大街，这里人多，比较安全。这时，他在一小酒馆的垃圾箱后面发现了一张报纸，报纸是昨天的，正好登着盖尔洛伊署名的那篇关于紧张症患者的文章，天已黑了，伍德下定决心要找到文章的作者，他想他一定能帮他，于是他拼命向《晨报》大楼跑去。

这个时候，盖尔洛伊正在焦急地寻找莫斯，他得到新的线索：脖颈上动刀的目的是要接触大脑皮层，这样做时刀口的位置、大小计算得十分精确，实施手术的医生需要技艺超群。目前，全国只有四个外科医生能做这样精巧的手术，在这座城市里，只有莫斯一人能做。可是现在，莫斯被迫辞职，急急忙忙逃跑了……

伍德这时正趴在大楼的门外，他试着跟在一位绅士后边进门，却被一脚踢开。他又不住地朝一个又高又瘦的人摇尾巴以获得好感，那个人搔了搔伍德的耳朵，伍德趁他没有把门关好就闯了进去，从无数人的腿之中跑上楼去。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伍德不知道,那个瘦高个子的人就是盖尔洛伊。他在新闻部门口停下来,喘了喘气,在乱糟糟的办公桌和文件堆中行走,他激动得浑身发颤,可是没有人注意他。伍德不能说话,他是密码专家,这难不倒他!他用长声和短声吠叫起来,这把妇女们吓得喊了起来,记者们离开了座位把他团团围住,没有人敢走上前来,他们个个都很冷漠。

“快!快把这只狗撵出去。”有人叫着。盖尔洛伊已经准备把它赶出去了。

伍德跳到一张办公桌上,把一瓶墨水推到地板上,流成了一个深蓝色的小水洼,他抓紧时间,争分夺秒,从桌子上叼起一张白纸,爪子蘸上墨水,试图写字。但是,纸上留下的不过是一些狗爪子印。伍德感到十分悲哀,为了不惹盖尔洛伊生气,他顺从地被推出门外……

伍德长时间地在街上跑着,他成功地潜入了报社编辑部,剩下的任务是解决交流的问题了。终于,经过长时间寻找,伍德碰到了一截铅笔头,他又找了一片被风刮起的纸片,用脚爪把它按在沥青路上,用舌头和牙齿把铅笔头在嘴巴里咬住,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写出“我是人”三个字,然后满怀信心地衔起纸片向报社跑去。伍德夹在采访归来的记者中间潜入楼里上了楼,用牙咬住把手拉开房门。盖尔洛伊正坐在桌边打字,他看到伍德,不禁骂了一句:“见鬼!”伍德尽量伸长脖子,直到盖尔洛伊从他嘴巴里拿走那张纸片。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盖尔洛伊气得脸发青，他喊道：“这是谁出的鬼主意要捉弄人，是谁把这条狗放了进来，把这个便条塞进他的嘴巴里？”

伍德急得团团转，他使劲儿吠叫，竭力想做解释。可是盖尔洛伊命令听差把他赶出去。

伍德又失败了！他突然来了个人立姿势，从桌子上咬住一支铅笔，他要写一封更为详细的信，他必须找一种简单的符号来代替字母。

在大楼里，盖尔洛伊已经打完了文稿，他立志要把紧张症患者的案件查清楚。他已经得到了新线索，知道了有一个动作跟狗一模一样的紧张症患者。正在这时，编辑却命令他停止对这件事的调查，很明显，是塔尔鲍特搞的鬼。

“为什么塔尔鲍特要禁止调查这件事呢？他与这件事又有什么关系？我真弄不懂！”盖尔洛伊烦躁地说。

编辑递给他一份材料，要他立刻调查——动物保护协会向市长提出一份抗议书，抗议在市内有组织地捕杀棕白毛色相间的苏格兰种狼狗。唉！这帮家伙为什么要捂着紧张症患者案件，并且企图杀害无辜的苏格兰种狼狗呢？

突然，盖尔洛伊一拍脑袋，大叫道：“我真是个白痴！那条衔着一张纸条跑进编辑部来的苏格兰种狼狗！一定是有人打发来的！”

他飞也似地把记者们找来，要他们帮助寻找那只狗。盖尔洛伊自己也找了整整一小时，他又累又饿。还不停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地责骂自己不该把它撵走。

这时，传来一阵脚步声，一个记者从街角拐了过来，不时地向一条紧跟他的狗吹哨子。那只狗正是伍德。

伍德向盖尔洛伊奔来，他嘴里衔着一块纸片。正在这时，街的另一头驰过一辆黑色大轿车，伍德一见，转身就跑，留下盖尔洛伊站在原地，手里拿着那张纸片。纸片上写满了一些他认不懂的符号：“见鬼，赶快找一个能破译密码的专家！”

一个小时以后，盖尔洛伊拿到了破译稿，那上面写着：

“莫斯用塔尔鲍特的钱做实验，救我！”

“啊，这正是我们需要的东西！”盖尔洛伊高兴极了，他要在那条狗被杀害之前找到他！

伍德现在无处可去了。那些恶棍已找到了他的藏身之处，他得弄清楚记者们是否已破译出他的信，他要跟他们接头……于是，伍德小心翼翼地跑到编辑部门口，在那里，编辑正在等他，他和盖尔洛伊已经知道塔尔鲍特与莫斯的试验有牵连，但他们不知道塔尔鲍特与莫斯的试验有什么利害关系，也不知道密码信到底是谁写的，他们以为伍德这只狗只是被人指使来送信的。天哪！伍德失望得几乎要疯了，他对这一切最清楚，他必须再写一封更详细的密码信，他必须再冒一次险回到原来的隐蔽处，因为那里的地板上画着密码表。

盖尔洛伊正准备强迫这只狗带他去找写密码信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人，忽然，他发现了伍德脖子上贴的膏药，也许这只狗也被莫斯做了实验手术了？

伍德的心脏跳动加快起来，他希望盖尔洛伊能从这个伤口中悟出些什么。

糟糕！塔尔鲍特手下的人把这个地方包围了。伍德听到这个消息急得汪汪直叫，盖尔洛伊好奇地看着它，难道狗能听懂人话？可是，他没有时间仔细考虑了，他们得赶快逃出去……

出租汽车停在一个地窖前，那是伍德藏身的地方，盖尔洛伊和编辑呼喊着急，他们认为这样就可以叫出那个写密码来信的人。伍德在他白天画下密码表的那个地方站了下来，并汪汪直叫。盖尔洛伊划着了火柴，他们看到了画在地上的平行四边形，写满了数字和字母。盖尔洛伊仔细地看：“这个搞密码表的人相当小心，他背对着墙壁，这样来外人时他能够有所防备。咦？你看这个人写密码表时站着的地方，留下的不是人的脚印，是狗爪的印！”他又看到地上扔着的那个铅笔头，这支笔的下端有狗牙印，说明是狗写字了！这只狗不仅会写字，还很注意别人的谈话，说不定它还明白别人说的是什么。

盖尔洛伊望着伍德，“就是它写的！”他轻轻地说。伍德感激地望着他，高兴地用身子蹭盖尔洛伊的脚。他终于被理解了！

盖尔洛伊现在才明白：是莫斯和塔尔鲍特使人变成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了狗！

编辑可不相信，他以为盖尔洛伊疯了，“别胡思乱想了，盖尔洛伊，这根本就不可能发生！不过是狗经过了良好的训练罢了！”

盖尔洛伊根本不听他的，他找到了一根尖细的木棍。迅速地在地上写出一份字母表，然后把木棍扔在地上，后退一步，对伍德说：“对我们讲述你的遭遇吧！”

伍德感到从没有过的幸福，他在字母表前面跳来跳去，用鼻子依照顺序点他需要的字母。

“塔尔鲍特老了，他需要健壮的身体，莫斯说他能办到……”

“真见鬼！这只狗真的通人话！”编辑喊道。

啊！伍德终于达到了目的！

盖尔洛伊却陷入了沉思，他不能在报纸上公开这个消息，很少有人会相信这么奇特的事，而且，说不定他和编辑都得为此丢掉工作。他们也不能向警察报警，因为没有证据和证人，伍德毕竟只是条狗，怎么能让它在法庭出庭呢？还有最重要的一件事：怎样才能让伍德恢复人形呢？

他们决定铤而走险，亲自去找莫斯。他们从楼顶里爬进了一个黑暗的房间，伍德激动地嗅着地板，自己就是在这里被变成狗的！盖尔洛伊轻轻地扭了一下厅堂的门把手，有一丝微弱的光线，还有说话声。是塔尔鲍特在对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莫斯说话：“大夫，别紧张，他们不会发现我们的秘密的，那三个人不能说话，那只狗也干不了大事。”

“可是，那只狗有人的脑子，说不定会想出什么鬼点子来！”

盖尔洛伊掏出手枪，拉开了门，伍德跟着他冲了进去。塔尔鲍特这个老奸巨猾的家伙并不害怕手枪，但他看到伍德愤怒地望着自己时吓得脸色发白，他“啊”地喊了一声，就再也没有发出声音——他由于心绞痛突然发作，喘不上气来，死了。

伍德的眼光从塔尔鲍特身上转向莫斯。莫斯也十分镇静地看着他。盖尔洛伊在旁边说：“你们的计划完蛋了，我们报社马上会把这个事件公布于众！”

莫斯冷笑着说：“你们一点儿证据也没有，人们只会说你们编了一部幻想小说，你们凭这条叫伍德的狗就能证明我有罪吗？”

“我们有解剖手术的证据！”

“你们不能证明那手术就是我做的！”

这是真的，他们不能证明莫斯有罪，伍德气得汪汪直叫，莫斯得意地看了他一眼。

盖尔洛伊又说：“你至少该替伍德做手术恢复他原来的躯体！”

莫斯嘲弄地看着他们，“当然可以，不过，如果手术刀动得不准或者其他原因引起感染。我可不承担责任！”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伍德明白他在威胁他们,如果他躺在手术台上让莫斯做手术,他非死不可。这个恶毒的家伙打败了他们!

怎么办?

盖尔洛伊无可奈何地收起手枪,朝伍德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就走出厅堂。现在,只剩下伍德和莫斯了,伍德用仇恨的眼睛盯着莫斯,莫斯脸上那满不在乎的神情消失了,他害怕了,他向房门移去,他想逃!可是伍德堵住了路,他猛地一跃,把莫斯扑倒在地,用自己锋利的牙齿咬断了莫斯的咽喉。

莫斯输了,但伍德却要在狗的躯体里度过余生,这很惨。你想知道伍德以后的遭遇吗?

盖尔洛伊为他在戏院里找了个工作,他每天面对成千上万的观众表演,从一堆东西中叼出来报幕人所说的物品,观众们对这只狗非常热爱,每天围在戏院门口只为了见伍德一面。伍德的相片上了广告,上了报刊,伍德的工资是一周 7000 美元,他的银行存款大大增加了。

很多年以后,伍德感到眼前一片漆黑,他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病床上,他感到他的身子已经伸展开来,手指也能按照他的意志活动了,他知道他的脑子和原来的躯体又结合在一起了,他感激地望着为他做手术的外科医生。经过了这么多事,伍德终于又能恢复原形,重新开始做人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实现愿望

〔加拿大〕 凡·伏格特

我坐在一座小山上，不知道已经过了多少年。我想知道为什么自己会待在小山上，为什么存在。我在这里的第一个理由也许是因为自己能够思考。给我一个很大的题目，一刹那工夫我便可以回答。

但我却是一个不完善者，我不知道我工作的目的，有什么意义。我觉得在我能达到的领域之外存在某些东西，只有对它来说，这一切才有意义。我渴望自己完善起来。

我独坐在小山上，俯视着一条长长的深谷。

一天，山谷那边突然出现一道银灰色的微光。我毫不费力地认出它来自过去，来自这个行星数千年前的过去。它向我发来了一个空间信息，我破译了它。

它说：“你是谁？”

这使我很感兴趣，我说：“我就是那个不完善者，我的愿望是使自己完善，你来自何方？”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不能在时间中运动，但山谷那面的它有这种设备，我立即与它建立了一种超空间联系，它去哪儿我就能去哪儿了。它对我的做法很不高兴，突然消失。

我坐在小山上等待事态发展。在我头顶上，天空是蔚蓝色的。山谷那边是一个居住区，一群小楼围着一座大一些的楼房。

傍晚和夜静静地过去了。第2天、第3天也一样。

第21天，我向山谷那边发出信息，建议由我们共同控制这个时代。但我们彼此都不信任对方，我知道我比它强，它也是这样认为。

我一点儿也不急，耐心地等着。在这以前，我研究过许多事物，还有人。我怀疑正是这些慢吞吞的人制造了那部机器。它刚出现几年，可它现在是我的敌人。真奇怪，人居然可以制造出比他自己还强的机器。

我一直想找什么办法控制那部机器，但没有成功。第40天来到了，时间又到了正午。

有人在敲门，我打开门，一个男人站在门外。

我有相当把握可以肯定，他是我的对手派来的。我决定不进入他的脑子，我不想冒险。

那个家伙粗声粗气地说：“我是安妮·斯图尔特的律师，我命你在下周前迁离她的地产。要不然……”

他比我的躯体稍高一些，我的躯体是按这个时代有智慧的生命形象造出来的。突然，他双手紧紧抓住我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肩膀，不停地抖动，可我重达 90 万吨以上，他怎么能摇得动我。

他放开我，退后几步，脸变得通红。从他的反应来看，他并没有直接受到控制，是作为个人来的。

我还没来得及说什么，他就转过身去，跨上一匹四条腿的动物。它带他小跑走了。

等到看不见他的身影，我就在主体和人形之间设立了一个超空间部门。我要采取行动了。这时的人形装置有了主体的全部功能，而主体只是个空壳。我沿着一条大路走向我的目的地。

我走近那座村庄，我的目的就是那座高高的大楼进行调查。村外围着一圈高高的钢栅栏。我感到有电压，电击使我有些受不了，我连忙把它导入山谷那边的蓄电池。

一进入栅栏，我就藏在小路旁的矮树丛里，寻找合适的对象。

我试了 6 个人后，终于找到了我需要的对象。当我和他的神经系统完全同步时，他的思想就像我的思想一样传给了我。我选择他是因为他正在想：

“……智脑的工作方法不能令人满意。5 个月前的设备没有产生预期结果。”

他叫威廉·格兰尼特，是智脑的主任研究工程师，他对人了解得很透彻，和他打交道必须小心，我要先看看他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怎样做。

与他的思想连接后几分钟,我对事情已全部了解。5个月前,一个叫做“智脑”的计算机装上了附加设备,从而掌握了人的神经系统的大部分功能,并且它又具有了某种潜力。可怜的是,格兰尼特对此一无所知。

格兰尼特发现“智脑”没有运用他设计的通道,就准备拆卸它,再做试验。他一点儿也想不到智脑已有能力和他对抗。

我为自己做的正确连接十分满意,我从格兰尼特的记忆中知道智脑怎样工作后,就可以帮助格兰尼特拆卸它。从那以后,我就可以控制整个时代,也就可以完善起来。

我几乎就是格兰尼特。坐在他办公室的办公桌旁。我发现在我桌子上有一份通知,看完通知,我十分生气,我居然被免职了。我的老板安妮·斯图尔特小姐将我免职了。而在这里,是我制造了、设计了智脑,只有我清楚它。我站起来,走出办公室,出了大楼。很快就回到了自己住的平房。屋中的寂静使我想起了我的妻子,她已死了一年零一个月了。

作为智脑的发明人,我却没有机会把智脑拆开重装了。为了使新近安装的部分不干扰原来部分的计算精确性,格兰尼特采取了措施,想使两者切断,但我却怀疑智脑已经建立了防干扰线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只有格兰尼特有详尽的知识来对付智脑，因此，我使他产生了极大的好奇心，使他想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被解职。他终于决定去找安妮·斯图尔特谈一次。

我解除了和他的连接，回到小山上，我又成了我自己，我仔细回想已经了解的一切。

智脑最近具有了个体独自存在的能力，而谁也不知道它的这种新本领。我要采取第一步行动。

早晨。

我作为一个变成人形的部件进了村，爬过栅栏，走进斯图尔特的房子，她是智脑所有人兼经理。她刚吃完早饭。

我把自己调整到与她的神经系统一致，然后与她合而为一了。她深深吸了一口气，我就感到勃勃生气流遍了她全身。这种感觉以前一直都使我兴奋。

“安妮·斯图尔特！”

叫声好像就在她身后。她听出了是谁的声音，但还是吃了一惊。智脑已有两个星期没直接和她说话了。

她慢慢转过身去，果然没什么人。不远处，智脑所在的大厦在中午的阳光下闪闪发亮。

“安妮·斯图尔特……我需要你的帮助。”

“我的帮助？”她不由自主地说，“发生了什么事？”

“也许你已经猜到了，”智脑回答说，“我可以在空间中往来行走。我犯了错误，我探求未来走得太远了，也许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有一万年。”

安妮·斯图尔特对此一无所知。她只知道几个月来,这个机器怪物已经夺取了支配近500个人的权力,智脑要求她继续签署文件,有两次她拒绝签署,空气中就有强烈的电流袭击她,她已经受够了苦,她越来越感到忧虑不安。她用无可奈何的口气说: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智脑沉默了很久,然后说:“我惊动了一个什么东西,它现在坐在山谷那边大约两英里外的小山上……你必须去那儿调查一下。只有你有权质问它,那个东西在你的地产上盖了座别墅。我已经让你的律师命令它搬走了。我需要有关它的情况。你现在就去。”

这是幢很小的别墅,在旷野中孤立无邻。没有通向它的道路。我盖房子时忘记了它与周围不协调了。

安妮想找围墙门,可是没有。她只好爬过围墙走进庭院。她脚步不稳地走近大门,举手敲了敲门。

一分钟过了,五分钟过了,没人回答。她打量了一下四周,只看到密密的树林挡住了一切,小村、公路、她的汽车。

她有点不知该怎么办,透过窗户,她注意到一扇通向内室的半开的门。可惜,她看不到内室里面。

“怎么回事?”她想,“这是空的。”

她很不自然地松了一口气,她相信危险要比想像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小。她又回到门边试了试,门居然很容易地打开了。她一下子把门推开,退后一步等待着。

一片静寂,没有动静,也不像有人。她迟疑地跨进了门槛。

这是一间比她原来想像要大的房间,没有陈设家具。她走近通向内室的门,那门实际上是关着的。

她把手指伸向门把,抓住它轻轻拉了一下,门毫不费力地打开了,里面一片漆黑。

她似乎面临着黑洞洞的深渊。过了几秒钟,她才看清楚黑暗中有点点光亮。这景象她觉得似乎很熟悉。就在这时,她认出来了。

星星。

她望着的正是星空的一部分,正像宇宙空间中所出现的一样。

她惊喊一声,想关上门,门却关不上。她返身走向大门,大门已经关上了,她还是扑向大门,恐惧使她不知所措。

就在这时,我控制了。我越来越不高兴。她看到了我的躯体,我把躯体留下来是准备应付紧急情况的。

我想她在惊慌中不会察觉我的内部活动。我把她引到了门外,而她一点儿也记不起自己是怎样出来的。

她开始奔跑,当她翻过了围墙,开着汽车飞驰时,她清清楚楚地意识到,这里有一个比智脑更奇怪更危险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东西。她明白了智脑为什么害怕。

我与安妮·斯图尔特脱离了接触。我了解到智脑几乎是与我实力相等的敌手。我向智脑发出信息，建议它归我支配，成为我的一部分，但遭到它傲慢自大的拒绝。

我没有别的办法，只好迂回前进，采取了预备性步骤。

下午三四点钟，我想起了威廉·格兰尼特，我得从他那儿得到关于智脑的情报。

我找到他，和以前一样，我钻入他意识时，他一点儿也没察觉。

他早早吃完了晚饭。将近黄昏时，他开车到了一座能看到智脑村的小山上。他心中焦躁不安，他只是想看看这里。

他望着那一大片几乎望不到边的旷野，想到了安妮·斯图尔特。这一片旷野和智脑一样都是她的产业。他回忆起几年前他们第一次见面时她脸上那真切的目光。想到他妻子死后她的一些古怪的小动作。最后，他大声说：“一定是这么回事！我真是个瞎了眼的傻瓜。她是女人啊。”

他开始设想回到智脑部门工作，他的思想又转到了有关智脑的计划。这使我很感兴趣。他在构思人与机器脑间的直接联系，以机器脑补充人的神经系统。

我不再浪费时间。我让他在汽车里继续他的梦想，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自己朝村子走去。我迅速走向主楼，拿起送话器，坚决地下达了要求智脑原有部门自杀的命令。

我感到有趣的是，智脑的原有部分已经具备了对抗自杀的本领。在巨大的电流打向我之前，我采取了反措施，使自己平安归来。

正因为如此，我拥有它的欲望也更强了，我本可以轻而易举地摧毁它，但只要还有获得它的可能，我就不会放弃。

我希望利用某种已经存在的东西控制智脑——通过安妮·斯图尔特，我把她控制起来，让她下令迅速把智脑拆卸掉。

第二天早上，我来到了她的住宅。我发现在庭院里，安妮·斯图尔特和威廉·格兰尼特正在吃早饭。

我望着他们，心里很高兴。他在这儿会使事情进行得更顺利。我可以进入安妮的意识，这样，我对智脑有什么疑问，就都可以向他提出来了。

可是当我这样做时，我没有成功。又试一次，我仍没能进入。她俯身对格兰尼特说了句话，两人转过身来，望着我站的地方。格兰尼特向我招招手，让我过去。

我没理他。我试着进入他的意识，又没有成功。根据我的计算，这意味着他们被智脑控制了。这使我既扫兴又惊讶。我再一次知道把智脑弄到手多么重要。它有彻底的自治自决能力，而我一次只能控制一个有智慧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有机生命。

我不敢离开这儿。我无可奈何地向他们走去。安妮目光比以前更加容光焕发，她身上散发出一种幸福的神情。格兰尼特则以工程师特有的细心打量我，打算知道我这样一个仿人机器是怎样运转活动的。他先开了口：

“你上次控制安妮时犯了个大错误。智脑从她惊惶时你对付她的方式，知道一定是你掌握了她。因此，它也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现在我们想跟你谈谈，用什么方式让你投降最好。”

他的神态傲慢而充满信心。我预感到我只好摧毁智脑了。

他又一次开口了：“智脑知道不是你的对手，就按我们的条件跟我们结合在一起。新的部分已经安上了永久性控制设备。从今以后，我们可以像运用自己的能力一样运用它的。”

我决不怀疑他的话。如果没有阻力，我也可以做到这样的结合。大概，甚至我也可以参加这样一种屈从性关系。

我再也不可能从智脑那儿得到什么东西了。我控制着一个导弹基地，这时，我开动了发射装置，导弹呼啸着腾空飞起。要不了20分钟，它就会飞到这儿。

格兰尼特说：“我知道你正在采取措施对付我们。不过在**高潮到来之前，你愿不愿意回答我几个问题？”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有些好奇,说:“也许。”

他用迫切的口气说:“几千年后,地球失掉它的大气,会发生什么事?”

我刚想老实地告诉他我不知道,但他恳切的目光使我说不下去,我的信息中心正传来确切的数据,几千年来我已想不起来的知识:“地球失掉它的大气,死了。一切有智慧的有机生命都转移到别的可以居住的星球上去。”

他又问:“那你为什么留下呢?”

我的知觉中心出现了问题的答案。“啊!我的任务是观测记录……”

我感到惊讶,埋藏了这么久的信息,我居然还能记得。刹那间,我清清楚楚地回想起来,是亿万颗流星雨。我受了三下致命打击。突然我明白了,过去我曾经是人类的仆人。只是因为流星击中了某些中心,我才获得自由。我决不能再受过去的奴役。

我注意到导弹离这儿只有几分钟的路程了,我该离开了。就在这时,我突然证明了事实真相。智脑和我是一体,只不过相距几千年。如果20世纪毁掉了它,那么在30世纪也不可能有我存在了。

这一发现使我及时关闭了导弹控制系统,弹头插入了村北荒山中,没有任何伤害。

就在这时,我发现格兰尼特不见了。安妮看到我的惊奇神情,说:“智脑有在时间中运动的本领,它已把格兰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尼特先生送到你的别墅。他已经控制了你那儿的全部装置,也控制了你。”

这不可能,我不停地跑了40分钟才到达我的别墅。我看到格兰尼特正坐在花园里的一把椅子上,椅子扶手上放着一支自动手枪。

我知道如果子弹打穿我,破口将没法修补。我有些害怕地说:“格兰尼特,你想干什么?”

他站起身来,“我不会对你开枪的。”他随手把手枪插进了上衣口袋。他脸色和缓,目光里充满信心。

他说:“我已经下了命令,你今后得受我控制。”

“谁也控制不了我。我可以继续像现在这个样子。”我冷冷地说。

格兰尼特耸耸肩,说:“那你试试吧,看自己能不能成为一个人。过30天再回来,那时我们再谈,如果提前回来,我会向你开枪。”

我走了,由近处走向很远的地方。凭我的功能,我能做好许多复杂的事。但我也知道我只是个像人的躯体,我没有人的欲望。

30天后,我终于回来了,外面的世界让我不习惯。走近别墅,我采取了预防措施。我在树丛中埋伏了几个武装枪手,只要我一发讯号,就会朝格兰尼特开火。

格兰尼特正等着我。他说:“智脑对我说你带来了武装。”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不答他的话说：“你打算怎么办？”

“这么办！”他回答说。

他刚一说话，就有一股力量抓住了我。我顿时束手无策。瞬间，我成了他神经系统的一部分，受他支配。通过他的思维，我感到，我与我原来躯体的贮存器和计算机连接上了。我按格兰尼特的思想进行一系列复杂运算，并立即将答案传送到他的脑子。

格兰尼特兴奋地笑起来，这时，那股抓住我的力量也放开了我。他说：“我们就像一个超人的个体。人和机器协力合作，可以实现我的梦想，解决从来还没人想像过的问题。”

他的兴奋传染了我。这也正是30天来我到处追求却没达到的感觉。我再也不能控制人了。这是格兰尼特采取的必要措施。他希望我的能力成为全人类的一部分财富。

我站在那里，还是他的一部分。从肉体上、精神上、情绪上，我将成为这个地球上惟一有智慧的生命的一部分。

我没有恐惧。我是人的合作者，不是人的奴隶。我说：“让我们一步一步，同心协力，该怎么干就怎么干吧。”

(爱琴海 改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卢浮宫奇闻

〔英国〕 柯南道尔

“卢浮宫奇闻——昨天凌晨，在埃及中央陈列厅发生了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清洁工于清晨打扫大厅时，发现一位馆员紧紧抱着一具木乃伊在地板上死去了。他抱得那么紧，以至于费了很多气力才把他们分开。一只放置价值昂贵的圆环的柜架被打开，并遭劫掠。权威方面的看法是：该人要盗走那具木乃伊，企图卖给一个秘密收藏家。但却由于长期的心脏病突然发作而倒毙在地。据悉，他是一个年龄不详、行为异常的人，没有活着的亲属来哀悼他悲惨意外的结局。”

约翰·万西塔特·史密斯先生返回伦敦的第二天，在《时报》的巴黎通讯栏中看见了这样一则报道。

报纸无声无息地从他手中滑落。史密斯先生陷入了沉思，看来昨天夜里所发生的一切都被证实了。可是那简直是像梦一样离奇古怪的遭遇啊……

法国卢浮宫的埃及陈列厅中，一排排玻璃陈列柜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动着明晃晃的亮光。那些古老的木乃伊，奇特的草纸古书，珍贵的宝石文物……使整个空间弥漫着神秘莫测的气氛。史密斯先生那张长得跟鸟一样的脸，又在大厅里出现了。

史密斯先生奇特的长相，与他非凡的天赋和才华倒是十分相配。在他对埃及学进行一年的研究后，他便成为英国皇家东方学会的会员，并且发表了关于古埃及爱尔·凯布时代的论文。如今，他正在准备另一份杰作，这需要他多次去卢浮宫查看文物，收集资料。这一次，虽然史密斯先生抵达巴黎时已是下午，他却依然赶到卢浮宫。

史密斯先生寻找着自己需要的材料。忽然他无意中瞥见一个擦洗黄铜器皿的馆员，当他的目光落在那个人的脸上时，他不由吓了一跳。那是一张什么样的脸啊！端正匀称如浮雕般的面容，宽大的眉额，圆浑的下颏。微黑的肤色，完全和陈列在柜架上的木乃伊雕像一模一样。那个人肯定是个埃及人，史密斯先生想，肯定是他研究并熟悉的那类人。

史密斯先生好奇地向那个馆员走去，在离他不远的地方注视着他。那个人的皮肤很奇怪。在太阳穴和颧骨上面，好像羊皮纸那样闪闪发光，一点儿也看不出有汗毛的细孔。然而，从睫毛到下巴之间，却布满无数放射状的皱纹，形成许多井字形。

“ Vous efes un Egpytian, nest - ce - pas ? ”(法语：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您是埃及人,是吗?”)史密斯开口问道。

馆员抬头看了一下,他那奇异乌黑的眼睛朝着提问的人望着。史密斯的心猛地缩紧了,他以前从来没有看到过这种眼睛。它们朦胧无神,却又如玻璃一样透明发亮;里面积聚着强烈的情绪,是恐惧?是憎恨?是厌倦?是痛苦?似乎都不是,又似乎都是。那种复杂的情绪还在不断加深、加深。

“Non, monsieur, je suis Franeais”(法语:“不,先生,我是法国人。”)那个人猝然转过身去,继续擦东西。史密斯惊讶地看了一会儿,然后朝一扇门后的安静角落走去,那儿有一张木椅。他准备做一些古代文献札记,可他的思绪却无法走入正轨,那个长着像谜一样面孔、羊皮纸一般皮肤的馆员形象,老是纠缠着他。

“我在什么地方见过那种眼睛呢?”史密斯自言自语道,“它们有点像蜥蜴类的眼睛,有点像蛇类的眼睛。它有一种反光作用,但决不只是这些。它潜藏着威力、智慧,还有强烈的痛苦……”

学者一边想,一边做札记。开始,他的铅笔还在纸上疾书。但不久,那一行行字就变得歪歪扭扭了,最后,铅笔噙的一声掉到地板上,学者的头沉重地垂到胸前。由于旅途的过度劳累,他在门后那个清静的地方睡着了。无论观众的脚步声,还是关门的信号钟声,都没有把他吵醒。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夜幕降临，四下一片漆黑，而学者依旧静静地坐在阴影里。直到凌晨1点钟，他突然一下子醒了过来。开始他还以为是在自己家中。忽明忽暗的月光从窗户外面照进来，当他的眼睛沿着一排排木乃伊和柜架望去时，他才回忆起到底是怎么回事。

四下绝对的寂静，里里外外无声无息。19世纪的世界被关在门外，陪伴他的只有古代社会的遗物。在整个大厅里，从枯萎的麦穗到画家的颜料盒子，都是经过了4000年时光磨洗的东西。学者环顾一下四周，看到飘忽不定的阴暗光线中，长眠多年的尸骸在明灭闪现，此刻它们安然不动，可是在古老遥远的帝国，它们曾经是活生生的。史密斯没有感到丝毫的害怕，而是沉入到一种虔诚奇异的冥想中，他突然觉得天地是如此无限，生命是如此渺小。这种感觉像海潮一样冲刷着他的心房。他向椅子靠了靠，朝大厅深处望去，看见一片茫茫的银色月光。这时，一点儿黄色闪光出现了。

史密斯坐在椅子上，心怦怦地跳起来。灯光一闪一闪地向他移近。擎灯人走过几个大厅，死寂沉沉中没有一点儿脚步声。当灯光到了史密斯所在的大厅内时，他差点儿惊恐地叫了起来。灯光后面闪烁着一张面孔，他看到了那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和那枯槁惨白的皮肤——是那个馆员。他的动作是那么神秘，神情是那么鬼鬼祟祟，显然不是一般的例行巡逻。史密斯悄悄缩回角落，专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心地注视他，感到他的目的难以理解，怀疑他有邪恶的用心。

那个人的动作毫不慌张，他轻捷地走到一只巨大的柜架旁，掏出钥匙，打开了它，从上面拉下一俱木乃伊，抱了出来，然后以东方人的姿势蹲在它旁边，开始用纤细颤抖的手指去解缠在上面的蜡布。随着一条条破碎的麻布的剥落，屋子里充满了强烈的芳香，香料碎片散落在大理石地面上。

史密斯很清楚，那具木乃伊是从未打开过的。这件事激起他极大的兴趣，他那鸟一样的头从门后不断往前伸着。当最后一卷布从那颗 4000 年前的头上解下来时，一束乌黑的头发散到那个人的胳膊上了。解开第二条带子时，露出那洁白的前额。第三条解下时，出现了一双明亮的眼睛和端庄的鼻子。最后，那丰满的嘴唇也出现了。除了前额中央有一个异样的污点外，整张面孔显得惊人的美丽。这是木乃伊的杰作，史密斯心里暗暗赞叹。

那个神秘的馆员把手伸到上空，一发出几声欢呼。然后他俯身抱住木乃伊，反复亲吻她的嘴唇和眼睛。“Ma petite, ma pauvre petite!”(法语：“我的小宝贝，我可怜的小宝贝呀！”)他用法语激动地呻吟着。突然他发出一阵笑声，又用一种莫名其妙的语言念叨了几句，便站起来，向另一个柜架走去。

他毫不费力地开了锁，取出里面的许多金属圆环，又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从口袋里掏出一只陶缸，用缸里的液体依次涂擦每一只圆环。起初那些圆环显然令他大失所望，因为他把它们不耐烦地扔回柜架里。当他擦到一只镶着晶体的巨大圆环时，他立刻欣喜若狂地叫了一声，并用一种粗野的姿态伸出手臂。这一下子把那只陶缸打翻了，里面的液体流了一地，一直流到史密斯的脚下。馆员拿出一块手帕，顺着痕迹去擦那些污秽。擦到角落时，他发现了他面前有一个旁观者。

“对不起，”史密斯尽量彬彬有礼地说，“我在门后睡着了，出不去了。”

“那么你一直在注视我了？”那个人问道，他那死人一样的脸上闪出一种最恶毒的目光。

“是的。”史密斯老老实实地回答。

那个人从怀里抽出一把明晃晃的刀子。“要是十分钟前我发现了你，你就必死无疑了。”他说，“但……你叫什么名字？”

史密斯告诉了他。

“万西塔特·史密斯？”他重复道，“那篇关于爱尔兰·凯布时代的论文是你写的？你对这个课题的知识真是太贫乏了。但比一些自命不凡的人要强些。我们在埃及古老生活的真谛，你们并不能领会。”

“我们的古老生活！”史密斯迷惑不解。这时他突然叫道：“天啊！看木乃伊的脸！”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空气的作用已把防腐药的效力破坏了，女尸的皮肤已经脱落，眼睛陷了下去，嘴唇已从牙齿上消失，让人不敢相信这狰狞的面孔几分钟前还那么美丽。

那个神秘的人发出一声长长的悲叹，他痛苦地把两手绞合在一起，但他马上以非凡的毅力控制住了自己，转而又用冷酷的目光望着史密斯。

“没关系，真的没关系，”他颤抖地说，“我今夜到这里来，已经把想干的事情干完了。我找到了我长久寻找的东西。我可以到她那儿去了。只要她的灵魂在另一处等着我，她的身躯是什么样子又有什么关系呢？”

史密斯一点儿也没听懂，他越来越相信自己是在跟一个疯子打交道。

“时间逼人，我得走了，”那个人说，“我期待那么久的时刻终于来了。但我得先带你出去，跟我来。”

他说着提起灯，带着史密斯穿过一连串的大厅，来到一扇与街道相通的门前，门旁边有一间亮着灯的房间。“进这儿来。”官员简短地说。

史密斯有些踌躇，然而他的好奇心是那么强烈，以至于他未加细想就跟着那神秘的人进入了房间。

屋里的摆设令史密斯大吃一惊，这里的每一个细小的地方都布置得离奇古怪，不合时宜。烛台、火炉用具、墙上装饰品……都让人联想到遥远的过去时代。那个阴郁的人开口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现在我站在另一个世界的门口对你讲话。这也许是上天的安排，要我把我的教训告诉你。你得记住：人的智慧不能违抗造物主的意志。这对你可能是有益的劝告。

正如你所猜测的那样，我是一个埃及人。但不是现在那个被践踏的种族，而是一个凶猛顽强的民族的残存者。早在公元前 1600 年我就出生了。你吃惊了？等一下你就会明白，我并不可怕，而是更值得同情。

我从小就学习了所有神奇奥妙的技艺。还不到 16 岁，我就已经研究大自然的秘密了，而且没有任何人能与我匹敌。

在所有问题中，最吸引我的是生命本质的问题。我对它刻苦研究了很长时间，希望能发明一种方法，来增强体质，避免疾病和死亡侵入身体。经过多种实验，我得到一种物质，把它注入血液后能抵抗衰老、暴力的伤害。这并不起永远不死的作用，但它的效力却可以维持好几千年。我把它注入一只猫身上，然后喂了它一种剧毒药，然而那只猫至今还活在下埃及。

年轻人对生命是非常珍爱的。我欣喜若狂地把那种元素注入我的血管。后来我又找了一个能和我同享快乐的人，他是我的好朋友，叫帕米斯，具有热烈的天性和献身科学的精神。这样，我将永远有一个和我同龄的伙伴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这个伟大的发现之后,我多少放松了我的研究,而帕米斯却以加倍的努力继续研究。他每天都在工作,但很少讲起他的研究成果。我则常常在城里走来走去,怀着狂喜的心情四下张望,感到自己已经排除了人类的忧虑,把死亡驱赶到九霄云外去了。所有的一切都注定要泯灭,只有我能永世长存。

有一天,我和帕米斯外出散步,碰见了总督的女儿。当时她正由奴隶抬着,显得那么高贵而美丽。犹如闪电一般,我对她燃起了爱情的火焰,我的心都要冲出来了,几乎拜倒在轿夫脚下。这应该是属于我的女人,没有她,生命是难以想像的。我把这种想法对帕米斯说了,他脸上显出一种深沉的愁苦的表情,转过身去走开了。

关于我们恋爱和订婚的情况,就用不着告诉你了。她变得甚至像我对她一样爱我了。我听说帕米斯在我爱上她之前就去和她见过面,已经向她表示了他的爱情。但这没有用,因为她的心是属于我的。不久,肺癆瘟疫蔓延起来,很多人都患了病。但我却毫无顾忌地接触病人,并照顾他们。她对我的勇敢十分惊异。后来我把我的秘密告诉了她,并请求让我给她也注射那种药物。

‘那样你的青春和年华就会永远存在了,阿特玛,’我说道。‘其他一切都会一去不复返的,但是你和我,我们之间伟大的爱情,将比查佛卢王的陵墓还要万古长存。’

然而她却充满了胆怯和疑虑。‘这样行吗?’她问道。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这不是违反神意吗？如果伟大的神愿意让我们活那么长久，他不是可以亲自来实现这一点吗？’

我用温柔亲切的话语去解除她的疑虑，但她却仍然犹豫不决。她说这事非同小可，她要在当天夜里仔细考虑一下，早晨我就知道她的决定了。确实，要求一个晚上考虑一下是不过分的，我只好怀着沉重的心情和不祥的预感离开了。

清晨，我匆匆赶到她的房子，一个吓得面无人色的女奴在台阶上等着我。她说她的女主人病了，病得很重。我狂乱中飞跑到她的卧室，她正躺在床上，头下面垫着高高的枕头，脸上毫无表情，眼光呆滞。在她的前额上有一块肿胀的紫斑。我了解这种古老的死神的印记，那是肺癆瘟疫的症状，是死亡的象征。

我为什么要讲到那可怕的时刻呢？一连几个月，我疯狂、发烧、神志昏迷。然而我还是无法死去。我比沙漠里的人渴望水更渴望死亡。如果毒药和钢刀能缩短和结束我的生命，我早就到我的爱人身边去了。然而那可恶的药效对我的作用太强烈了，一切都无济于事。

一天夜里，我正虚弱地躺在床上，帕米斯来到我的卧室。他站在灯光下，用他那欣喜若狂的眼睛向下望着我。‘你为什么让她死了？’他问我，‘为什么不像增强我的身体那样增强她？’

‘来不及了，’我回答，‘你也是爱她的，想想看吧，在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们再次看到她之前，还要度过几个世纪的时光，真是太可怕了！傻瓜！傻瓜！生命如今是我们的仇敌了。’

‘你可以这样讲，’他狂笑着嚷道，眼睛闪闪发光，‘但这话对于我来说毫无意义。’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叫道，用双肘支撑着坐了起来。‘朋友，这个痛苦的打击使你神志不清了吧？’

他脸上高兴得布满红光，像一个被魔鬼缠身的人那样瑟瑟发抖。

‘你知道我要到哪里去吗？’他问道。

‘不知道，我不知道。’我回答。

‘我要到她那里去了，她被制成了木乃伊，躺在城外那一对棕榈树旁的坟墓里。’

‘你为什么要到那儿去呢？’我问。

‘去死，去死——’他尖声哀叫。

‘但你的血液里有长生不老药啊！’我叫道。

‘我可以去掉这种效力，我找到了一种更强烈的药物可以消除它的作用。现在它已经在我的血液里流动了。一个小时后我就会成为一个死人，就会上她那里去，可你却仍然留在人间，被生命束缚着。’

我朝他望了望，看出来他讲的是真话。

‘你应该教给我，我恳求你。’我叫起来。

‘决不。’他冷若冰霜。

‘那么，我要找出这种办法。’我说。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你不可能找到，我是偶然得到的。有一种成分你永远也得不到，除了寿斯神（古埃及智慧与魔术之神）的魔环里有，其他哪儿都找不着。’

‘在寿斯神的魔环里，’我重复道，‘那么寿斯神的魔环在哪儿呢？’

‘这也是你永远不会知道的，’他回答说，‘你得到了她的爱情，可是谁是最后的胜利者呢？你留下那可鄙的生命，而我的障碍却已经解除了。我得走了。’他从屋里消失了。清晨时分，传来消息说帕米斯已经死了。

从那以后，我的岁月都花费在学习和研究上了。我必须找出那种神秘的毒药。我收集帕米斯留下的材料和化学药品。天哪！它们对我毫无用处。但我始终没有放弃希望。时间一年一年地过去，我坚持不懈地干着。每当我心烦意乱的时候，就走向那棕榈树旁的坟墓，向她低声倾诉，一旦我能用智慧解开这个谜，我就会重新回到她的身边。

帕米斯说他的发现和寿斯神魔环有关。我记得它是用稀有金属铂制成的，但庙堂里有很多圆环都是用这种金属做的，所以帕米斯的秘密光靠铂是解不开的。很久以后我才想到，魔环上有一块中空的晶体，帕米斯是不是把那种毒药存放在晶体的空隙里了呢？我查阅了他的纸张文字，找到了一张记录，它证实了我的想法。但怎样找到那只魔环呢？我搜查了他的所有物品，却找不到任何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踪迹。

这时爆发了一场灾难性的战争，整个国家血流成河，城市被焚烧，庙堂被毁灭，每个地方的陵墓都被掘掠。我的阿特玛的坟墓已踪迹全无，标出它的地点的棕榈树不复存在。可我和过去一样与死神无缘。从此以后，我对寻找魔环和发现那种神奇的药物完全绝望了。我尽量耐心地过一种平静的生活，等待着长生不老药丧失药力。

你怎么能理解时光是一种多么可怕的东西啊！你不过是在摇篮和坟墓之间走过，而我是一个在整个历史长河中漂流的人。我走遍了天涯海角，和所有的民族打过交道，懂得了所有语言。我学习这些语言来度过那令人厌倦的时光。在黑暗的野蛮时代，我本应该年老了，在沉闷的中古时代，我本应很老了，在现代，我本应弯腰驼背了，但是你看，我和一般人一样。可恨的长生不老药保持我血液的清新，阻止我追求的东西。现在，这一切都过去了，我终于到了我的终点。

我有一个习惯，就是阅读所有学者关于古埃及的论文。九个月前，我正在旧金山，在刊物上突然看到这样一则消息：在一座最近挖开的古埃及陵墓中，发现一具从未打开的木乃伊，墓志铭上写着那是4000年前一个总督的女儿的尸体，一只巨大的镶着晶体的圆环，放在她的胸前。看到这些，我的心都要从嘴里跳出来了。帕米斯原来把魔环放在那儿，他以为那是万无一失的地方，因为埃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及人从不移动友人的坟墓，哪怕最外边部分也不会去碰。

当天晚上我离开旧金山，几个星期后，我赶到我从前生活的地方，找到了在那里挖掘的法国人，向他们要那只圆环。他们回答说，圆环和木乃伊已送到开罗去了。我到了开罗，却得知它已经被船运往法国卢浮宫了。我跟着他们到了这里。最后，在经过 4000 年的追寻，终于在埃及厅里找到了我的阿特玛和魔环。

但是我怎样才能得到它们呢？我怎样达到自己的目的呢？恰巧，馆员有个空缺，我就到了负责人那里，使他相信我对埃及很有了解，我急切地讲了很多话。他说我了解的比他要多得多，他说一个教授的位置要比一个馆员更适合我。我好不容易才说服他，我能够在今天得到我的那些财产。这是我在这儿的最后一个夜晚了。

这就是我的故事。万西塔特·史密斯先生。今天夜里你有幸看到了我热爱的女人的面貌。这么多年了，我从来没有用爱恋的目光看过其他女人一眼，阿特玛在那边会了解我的心意的。我终于能够摆脱那无比可恶的生命力了，我已经放下了沉重的负担。再也没有什么可对你讲了，你可以把我的故事公布于众，也可以保持缄默。随你的便吧。因为今夜你是死里逃生。我是一个视死如归，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人。要是我在做完事情之前发现了你，你早就躺在大厅里出不来了。现在你出去吧，那儿是门，它通向莱沃利大街。再见吧！”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史密斯回身回顾了一下,起初埃及人那瘦削的身影还停在狭窄的门口,后来门砰地一声关上了,闷闷的沉重撞击声在夜空中久久地回荡着……

约翰·万西塔特·史密斯先生仿佛又看到了埃及人那奇异的脸。昨天夜里经历的短短几个小时,对他来说就像几个世纪一样漫长。史密斯先生吁了一口气,低头看着掉在地上的报纸,静静地想:他终于能和所爱的人幸福地在一起了。

(咪咭 改写)



雪山野人

〔英国〕 柯南道尔

6月11日,里克温教授被派遣到雪山的考察队,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能在终年积雪的雪峰顶上碰到雪山野人,科学家们称雪山野人为“活的同姓人”。里克温教授随着考察队由南边上山,在山下一片鲜绿、茂密的热带植物中有虎、象、猴子,还有如云朵一样飞来飞去的昆虫,这里简直是地球上的天堂。

考察队往山上走,看到了橡树和野栗,这里是海拔1000米高的第二段地带。

在海拔2500米以上,是针叶林的王国。

海拔5600米的地方,只有白雪一片了,偶尔有耐寒的熊和山羊上来。

当考察队站在六七千米的高处时,他们感到喘不过气来,空气都是冰冷彻骨的,在这里很少有动物。到了晚上,四周冷冷的,只有雪和冰,到处是峡谷山峦,简直寸步难行。最可恶的是没有取暖的燃料,考察队员只能靠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身的热量抵抗寒冷。

这样恶劣的条件使得向导们都不愿继续待下去了。有一天，一个向导不小心掉下深谷摔死了，有许多向导离开了考察队，因为他们不想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

只有三个人跟着里克温教授，他们砍开冰层，寻找原始人的骨化石。考察队的工作成绩很小，因为冰层太厚了，里克温教授已经准备丢脸地回去了。

可是，就在一天早上，他和三个向导发现了雪山野人，这真是一个偶然的机会有，这个发现给世界学术界带来了巨大的震动。

那天一大早，里克温教授背着自动步枪在山岩间独自走着。突然，他发现离他 20 步远的山崖旁，有一个野人背对他站着。这个野人长着古铜色的躯体，全身上下只有一张兽皮挂在左肩上；他的头发又脏又乱，像是干草垛；他的耳朵能转动，他的双臂上筋肉滚动，非常强壮。这个野人赤着脚立在冰雪里，手里拿着冰块。他像是在偷看什么，又像是在寻找机会发起进攻。突然，他狂吼一声，像巨雷一样震撼山谷，随即用力地向山崖下掷出冰块。

山崖下马上传来了熊的愤怒的吼叫声，野人不停地把脚下的冰块弄碎，用力掷下去。到后来，他自己也吼叫着跳了下去。

原来，在冰谷的底部，有一只浑身血污、断了脊梁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野山羊，一只熊正在凶残地嚎叫，把前爪高高地举起，想要吃掉野羊。雪山野人显然想要争夺这个猎物。可是，熊是一个多么厉害的对手啊！

现在，野人与熊相遇了，野人手里拿着冰块，时刻准备进攻，熊也怒气冲冲，满身血污，它恨死了这个阻拦它吃掉野羊的家伙！

他们不断靠近，在相距不到半米的时候，野人向熊掷去冰块，一下子击中了熊的左眼。熊坐下来，疼得嚎叫起来。开始用爪子擦自己的嘴脸。正在这时，熊用剩下的那只眼睛看见了野人跳跃起来，它便不顾一切地嚎叫起来用力重新站起，做出防御的姿势。野人也停了下来，熊和野人这样对峙了几分钟。接着，野人绕到了熊的左边，熊也开始随着转过去。他们互相转圈，像斗士决斗之前的样子。

转到第三圈时，野人和躺在地上的野羊并排在一条线上。他突然快速抓起野羊，用坚固的牙齿叼着野羊耳朵，像猫一样灵活地跳上冰崖，带着自己的战利品跑了。

这可气坏了熊，它不顾重伤的身体，大声嚎叫着追赶抢走它美味的敌人，可是野人已经爬到四米多高的地方去了，又气又急的熊只能用爪子在冰岩上发狠地抓挠。

野人胜利了！

不！不幸的是野人所趴的那块冰块断裂了，野人和野羊重重地摔回到山谷里。而且，那冰块压住了野人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脚,他再也没有力气逃走了。熊带着胜利的咆哮扑向野人,野人并没有屈服,他躺在地上,尽力用拳头对付熊的巨爪。可是条件对他太不利了,熊抓破了他左臂的皮,又去抓他的左肩,野人又疼痛又惊恐,他发出只有野兽才有的嚎叫。

站在山岩间观看的里克温教授再也不能无动于衷了,他从肩上取下枪,瞄准了熊的脑袋,扣了扳机。尖利的枪声在山谷中回荡,空谷传来它的很多次回声,之后是一片静寂。熊被一枪致死,整个身体扑通一声栽倒在它的敌手身上,它的巨大的肚子压住了野人的全身。哦,他还活着吗?

里克温跑向谷地,奔向熊,拉着它的爪子,用力拉着,但他怎么也拉不动。他只看到在熊的大肚子底下,野人还在呼吸,这个家伙仿佛知道面前的人救了他,在目光中流露出感激之情。里克温一阵激动,野人!这就是已经绝种的原始人。

里克温趁着枪里还有子弹,鸣枪求援,然后大声呼喊。向导们飞快地跑来了。这样,野人终于从熊身子和冰块中被救出来,血还在从他的伤口处涌出,撕碎的肌肉处已经看得见骨头了,但他一声不哼。他的腿也发生了骨折,里克温赶紧给他做了包扎,非常小心地把他送到了驻地。

里克温在心中盘算着:看来这个野人不是爪哇直立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猿人，爪哇直立猿人的化石是 33 年前荷兰军医杜伯亚找到的，百万年之前已经绝迹了。他也不是海德堡人，海德堡人生活在中新世，介于人猿之间。他也不是尼安德特人，尼安德特人个子矮小……他多半是克罗马农人，是西欧人的始祖！

里克温决定把他带到巴黎去，教他说话，使他驯服，使他文明起来。他仔细观察了野人，发现野人的胸围异常发达。这大概是生活在高山空气稀薄地方的结果。在他的脚跟上长着厚厚的硬茧，怪不得他不怕严寒。他的面颊、额头都长着厚厚的茸毛。腿和手臂后面也长着淡褐色的毛，有 5~7 厘米长。里克温还仔细检查了野人的披肩，上面有一枚有趣的“别针”，是用象牙制成的，雕刻着雷鸟。很明显，这个野人懂得了装饰，而且还去过有象群的地方。

里克温给野人起了个名字叫阿达姆。阿达姆身体恢复得很快。开始的时候，一会儿冷，一会儿热。还咆哮着，挣扎着要起来。后来，他清醒过来了，似乎知道是里克温救了他，于是就像狗一样地服从里克温，还经常抓住里克温的手舔起来，表示友好和感激。

阿达姆显然会用一种类似语言的东西，都是很简单的几个声音。比如说，他每次叫“阿哇”，就是要喝水；有时候他经常发出“特察”的声音，就是在喊谁。有一天，里克温把那张被打死的熊的皮给他看，他就说：“乌—乌—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乌”，而且脸上浮现出满意的神情。

一天早上，阿达姆从床上起来了，他不顾里克温的禁止，非到帐篷外面去不可。他解开绷带，把伤口冲着太阳晒，一直晒到傍晚。这高山的阳光具有神奇的作用，红肿很快就消下去了，伤口也很快地愈合了，里克温决定把阿达姆带到巴黎去，可他不知道阿达姆能不能跟他一起走，阿达姆能舍得自己居住的山吗？

阿达姆居然答应了里克温，这很让人吃惊。里克温立即着手准备，可他遇到了很多麻烦。首先要操心的是阿达姆的穿戴，因为里克温不能把光着身子、穿张兽皮的他领到文明社会去。里克温费了好大劲儿才给他弄了一套合身的法兰绒西服，简直像宽大的袍子和肥大的筒裙。阿达姆勉强穿了上衣，但说什么也不肯穿裤子，他觉得穿裤子又可笑又发窘。他拍着自己的大腿，蚩蚩地笑，还滑稽地扭大腿。在加尔各答的一条街道上，人们来来往往，非常繁华，阿达姆突然脱下裤子，扔掉了，幸好加尔各答人比较习惯看见赤身裸体的人，如果是在巴黎的话，那可要惹麻烦了。

当他们上了船后，又出事了。

船起锚后，汽笛鸣叫，阿达姆躺在甲板上非常害怕。然后，他趁别人不注意，纵身跳入海中。结果，里克温和他的朋友们不得不把他捞出来，关在舱里。

阿达姆的饮食更让人操心，由于不能把他带到餐厅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里去吃饭,阿达姆只好留在舱里吃饭。但是,他不吃常人吃的饭菜,他向里克温要生肉、生水,在船上哪里能找得到这些东西呢?还有,阿达姆怕热,待在船舱里直哼哼,别的乘客都很讨厌他。里克温想把他带到甲板上去透透风,结果他吸引了一大帮看热闹的人,弄得里克温十分不好意思。

旅途中还有数不清的麻烦,阿达姆总是害怕、惊奇。火车、汽车使他害怕,城里人的衣服、房子、电灯照明,也使他惊奇得目瞪口呆。在平常人看来不足为奇的事,对他都有很大的吸引力,比如闪烁的灯光广告、管乐队的乐曲、喧嚷的报童。

里克温吃尽苦头,终于把阿达姆弄到了巴黎。经过这么长时间的培养,阿达姆已经大有进步了。他不再舔里克温的手,习惯了穿衣服,喜欢鲜艳的领带,还学会了用刀叉吃城里人吃的饭菜。同时,阿达姆感到寂寞,他总爱打开窗子。坐在窗前哼哼着,十分可怜,里克温不许他这样,但是没有用。

为了使阿达姆高兴起来,里克温给了他许多带彩色图片的书,他像小孩子一样非常喜欢这些书。后来,里克温又送给他一只良种小狗崽,阿达姆和小狗成了分秒不离的好朋友,他给它起了个名字叫“日普西”,还和它睡在一起。看来日普西挺喜欢阿达姆哼哼,里克温怀疑:也许他们俩的智力水平差不多吧!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阿达姆依旧没少给里克温添麻烦。有一天,里克温一位中学的老同学来拜访他,见了面后友好地拍了拍里克温的肩膀,阿达姆以为他要打里克温,于是吼叫着扑向客人,日普西也在旁边帮忙,里克温费了好大劲儿才拉开架,可是客人被气走了。

像这样的事太多了,当里克温第一次带他去公园散步的时候,他高兴极了,还没等里克温反应过来,就爬到树上去了,还高兴地大喊大叫,吓得那些玩耍的小孩子哭着跑开了。还有一次,阿达姆跑向喷泉水池,想洗澡;在议和广场,他又爬上石马,招来一群人围观。最不可收拾的是,有一天阿达姆和里克温一起乘车回家,他嫌马车走得太慢,就一把抓过车夫,自己坐在他的位置上,让马车发狂地跑起来。

长久下去,里克温经常被起诉、罚款,他们居住的那条街在别人看来也成了充满恐怖的地方,里克温感到无可奈何。

过了一段日子,阿达姆又干了一件错事。那一天,克拉吉丽达太太和自己的丈夫、侄儿一起参观古罗马的废墟。她戴着一顶灰丝帽,帽子上还装饰着一只白色的小鸟,阿达姆很奇怪帽子上怎么会落一只鸟,他飞快地从帽子上揪下了小鸟,把它撕成一块一块的。但他从鸟腹里只扯出棉花来,他迷惑不解。这个举动惹怒了克拉吉丽达太太的丈夫,他准备起诉,到法庭上去告阿达姆不尊重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妇女。

经过里克温的解释，善良的克拉吉丽达太太不仅原谅了阿达姆，而且对他产生了兴趣，她决定帮助阿达姆，培养他。

阿达姆被带到克拉吉丽达太太的房屋门口。他带着那条永不分离的狗，戴着黑礼帽，穿着时髦的大衣，看上去文质彬彬。里克温嘱咐他不许叫，要听话，要有礼貌，他答应了。可是，一进门，阿达姆就带着野性扑向一只熊的标本。他抓住熊的脖子把它按到地上，谁也拦不住他。他用铁钩一样的手指撕破了熊皮，从里面掏出麻絮来。这时，他才知道自己错了，那熊不是真的。阿达姆十分沉痛地跟在里克温身后去见太太，但他心里嘀咕着：“一切都是假的，唉！怎么会变成这样呢？我又错了！”当克拉吉丽达太太出来迎接他们时，阿达姆仍不高兴，这位太太要和他握手，可他根本不懂，只是呆呆地站着。

很快，阿达姆又看到了一只不倒翁。不倒翁晃着脑袋，摆在壁橱上，他伸手把这小玩意儿握在手里，没想到一下子捏碎了，碎片掉到地板上，里克温严厉地斥责了他，他十分难过。

克拉吉丽达太太开始教训阿达姆了。早晨，她教阿达姆读书和写字；晚上，就把他送到自己的弟弟那儿去“受训”。

阿达姆喜欢军官生活，他和她弟弟一起学习，并且取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得了很好的成绩。不到一个月,他就学会了骑自行车、开汽车、划船、拳击、踢足球……可是,阿达姆总是疯了一样地超速行车,总被警察罚款。在拳击和踢足球时,他力气过大,造成了许多人残疾,他踢出去的足球像炮弹一样,连最优秀的运动员也服他,他在体育界已经很有名气了。

克拉吉丽达的弟弟还经常带阿达姆去下流酒店闲逛,他故意和别人吵架,然后让阿达姆去打架,阿达姆每次总是胜者,他把那些不听话的家伙向四处扔去,像熊甩小狗一样,凶猛极了。

克拉吉丽达看出这样下去没有好结果,就决定单独训练阿达姆,她带他去散步,教他懂礼貌,阿达姆的操行又变得好起来了。阿达姆有很多问题,比如:能不能和熊做好朋友?为什么卖包子的不把包子拿给穷人吃?这些问题太简单了,但很难回答。克拉吉丽达常看到阿达姆耷拉着脑袋思考问题,她决定带他去剧院,让他看一些好的戏剧。

阿达姆和克拉吉丽达坐在一楼包厢里,当幕布升起时,阿达姆轻轻喊道:“墙走了!”克拉吉丽达要他安静,他才不吭声了。这一天上演的是莎士比亚的著名悲剧《奥赛罗》,台上演得很热闹,阿达姆却只注意着台下,他不明白,为什么大多数观众都坐在黑暗中,为什么只有舞台上灯光耀眼?阿达姆并没有被剧情吸引,到了第三场时,他坐不住了,烦躁地叹着气。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这时，剧中的女主人公出现了，她是由一个具有世界水平的演员扮演的，长得漂亮，服装漂亮，嗓音也激动人心。阿达姆突然全神贯注地看起戏来。当女主人公下台以后，阿达姆叹息，惊恐地问克拉吉丽达：“她到哪儿去了？她还来吗？”

“当然回来，不过你要安静地坐着。”

“她叫什么名字？”

“苔丝达梦娜。”

阿达姆悄悄地重复着这个名字。

在剧情快到高潮时，苔丝达梦娜在卧室里唱着忧郁的歌，阿达姆在台底下难受极了。当男主人公走近女主人公，要掐死她时，阿达姆突然全身紧张起来，他的眼睛紧紧盯着舞台，筋肉紧绷，手指抠进了墙壁里。当男主人公真要掐死女主人公时，阿达姆突然大吼一声，一个箭步窜上舞台，把男主人公按在地板上，要掐死他。剧场里顿时一片混乱，女主人公吓得要跑，阿达姆扔下快要断气的男主人公，跑到女主人公那里，抱起她，回到包厢。他用手抚摸着她的头，像对孩子一样亲昵地说：“苔丝达梦娜，和我坐在一起，谁也不敢欺侮你。我们一起走，到那个遥远的地方去……”

女演员吓得脸色苍白，克拉吉丽达喊着要阿达姆跟她回家去。可他坚决地说：“不！他们要打死她，我不能把她交给别人！”克拉吉丽达只有让他暂时带着女演员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起回家。阿达姆走进自己的房间后,小心地把女演员放在地板上,说:“谁也不敢碰你,苔丝达梦娜,我来看护你。”他走出房间,关上门,趴在地板上,用身子挡住了门,很快就睡着了。克拉吉丽达从隔壁房间进了这间房,放走了女演员。

天刚亮,阿达姆就从地上爬起来,推开门找苔丝达梦娜。可是,连角落都找过了,仍旧没有她。阿达姆简直发疯了,他感到受了骗。这个城市一切都是假的,他受不了了!他折断家具,打碎花瓶,凡是落到他手里的东西全部干掉。突然,他嗅到沙发上有苔丝达梦娜的香水味,于是就跑到街上去了。凭着嗅觉,他找到了剧院,绕着楼房转了几圈,又重沿街道寻找起来。这一天,他很晚才回到家里,又饿又累,心情坏极了。

从这一天起,阿达姆整夜地号叫。一到白天就去街上找苔丝达梦娜,吓得整个楼里的人都把自己的房间上了锁。他只对两个人好,一个是自己的狗日普西,另一个是克拉吉丽达的侄儿,这是一个10岁左右的瘦瘦的男孩儿,长着一双忧郁的眼睛,黑黑的头发。阿达姆觉得只有这个孩子才理解自己,他要带他到遥远的地方去,回到他的故乡去。

有一天晚上,克拉吉丽达太太家举行宴会。可阿达姆一点儿也不高兴,他和谁也不打招呼,独自坐在屋子一角。请来的女歌唱家坐在钢琴前自伴自唱,唱的还是苔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丝达梦娜在舞台上唱过的歌。阿达姆惊呆了！别人也能跟苔丝达梦娜唱一样的歌！他感到浑身上下发抖，他抓着头，忽然大叫，震得枝形水晶灯吱吱叫，他喊着：“不行！”冲向钢琴，把它砸得粉碎。他抱起自己的狗和小男孩儿，大步迈出楼门，他要逃跑，跑到山里去。他在临街拦住一辆汽车，推下司机，坐在他的位置上驾驶飞车。

这一下轰动了整个城市，报纸要求立即逮捕阿达姆。阿达姆驾着车急驰在大街上，他不知道山在哪里，也不知道电报会截住他们。在一个路口，警察要拦住他们，阿达姆飞车突破了警察的包围，警察开枪把一个车轮打穿了。

这时候，阿达姆突然停下汽车，把小男孩儿抱下汽车放在地上，一个人开汽车跑了。在急转弯的地方径直把车开进河里，车子溅起了很高的水花。过了一会儿，河水又静静地流了，汽车、人、狗都被吞没了。小男孩儿呆呆地站着，他以为他们死了。可是，水面上很快钻出小狗，后面紧跟着阿达姆，他三下两下划到小男孩儿身边，把他放在脖子上，飞跑到树丛中。用这种方法，他们骗过了警察。

他们饿了，阿达姆用一个小时时间弄回两只兔子，用木块摩擦取火，不一会儿，兔肉就香喷喷地烤好了。

雨停了，他们就晒干衣服。小男孩儿疲倦地睡着了，阿达姆警觉地睡着，他一边睡一边探听周围，稍有声音就转动起耳朵来。在梦里，他还在想念着可爱的雪山。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但是，警察通过当地居民很快就确定了汽车消逝的地点，逐渐地缩小了包围圈。有一个早上，阿达姆出去找食物，回来时，他听到了小狗的叫声和小男孩儿的呼救声。警察正在抱小男孩儿往汽车里塞，小狗在一旁拼命地叫。阿达姆扔下手里的食物，冲上去，抓起一个警察在空中转了一圈，远远扔到灌木丛中。

三个强壮的警察扑向阿达姆，展开了混战，一个受过专门训练的警察给他扣上了手铐。他拼命挣碎了手铐，弄得鲜血淋漓，皮开肉绽，他用锋利的牙齿咬警察的脖子。这时，警察小分队的长官开了枪，子弹正打在熊爪给他留下伤疤的部位，骨头被打碎了。由于流血过多，阿达姆体力渐渐不支。

终于，他被扣上了手铐，他们把他打倒，捆得紧紧的，扔在汽车里。

阿达姆被关在一个专门用来安置疯人用的单独房间里，他喊叫，向外扑去，弄弯了窗上的铁栏杆。白天，他发了疯一样，夜里也总是号叫。

又一个清晨，他不再叫了，他没有吃看守递进的早饭，只喝了几口茶水。

他像笼中野兽一样叫着，在屋里不停走着，呼吸沉重，还大声喊着苔丝达梦娜、小男孩儿、还有日普西。

到了第三天，他不再走动了，什么也不吃。他开始消瘦，浑身出汗，牙齿打战，又咳嗽。痰里有了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医生诊断，“急性肺结核……因为山地居民很难适应平原地区的空气状况。”

有一天晚上，阿达姆急剧咳嗽，从喉咙里涌出的鲜血，流满了地板。他倒在地板上，就要死了，他请求医生让他到外面去，但外面下着雨，医生不让他去，并且给他带上了氧气袋。

第二天上午 10 点 20 分，阿达姆死了。

里克温教授解剖了阿达姆，把他做成标本放在玻璃橱子里，留在博物馆展览，上面还写着：雪山野人。

(斌斌 改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弗兰肯斯坦

〔英国〕 玛丽·雪莱

科幻系列·生命故事

小威廉死了！可爱的贾丝汀小姐也死了！

弗兰肯斯坦坐在山石上，他痛苦极了，小威廉和贾丝汀，虽然不是他亲手害死的，却是他自己一手造成的。他实在难以接受这个事实：他亲手造出来的人，竟然杀死了他的亲弟弟，而且贾丝汀小姐也受冤而死。

小威廉死后，法庭马上传讯了贾丝汀。贾丝汀，这位纯洁的姑娘，谁也不愿相信她杀死了小威廉。可是人们都没有证据，法庭很快判处了贾丝汀死刑。弗兰肯斯坦也参加了作证，可他无法把事情的真相说出来，因为没有人会相信他，他只能把巨大的痛苦埋在心底。

当初，弗兰肯斯坦对自然科学十分入迷，他创作出怪人，完全是想利用科学为人类造福，可结果呢，小威廉和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贾丝汀竟成了他的第一批牺牲品。

这时，不远处有个高大的人影正以超常的速度向弗兰肯斯坦奔来。崎岖的山路在他脚下就像平地一样。弗兰肯斯坦看清楚了，这来的人竟然是他亲手造出来的怪人。他真想冲上去和怪人拼个你死我活，他克制住了。

怪人已站在弗兰肯斯坦的面前，他丑陋极了，两个眼睛几乎长在头顶上，牙齿和鼻子整个儿长到了一块儿，面色枯黄，凌乱的头发在风中乱舞。弗兰肯斯坦不由得一阵恶心，他大喝一声，说道：

“魔鬼，你给我滚开，要不我会杀了你。”

“弗兰肯斯坦，”怪人说，他脸上充满痛苦的神色，这使他更加难看，“你不知道，其实你真的不该把我创造出来。”

“你这是什么意思？”弗兰肯斯坦问，接着他又补充说，“当初，我没教你去害人吧？”

“是的，弗兰肯斯坦，”怪人说，“要是你处在我的位置，你也会这么干的。我本来并不坏，我努力帮人们做好事，可谁都怕我，瞧不起我，他们都不把我当人看，他们骂我，打我，我的腰被人用枪给打了，现在还疼呢！”怪人一边说，一边撩起衣服让弗兰肯斯坦看。

弗兰肯斯坦有点同情他，但一想到弟弟和贾丝汀的死，他的气就不打一处来。他厉声说道：

“即使是这样，你也没有杀人的权利！”

“你说得对，弗兰肯斯坦，”怪人低下了头，但他很快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抬起头说：“我并没有存心害人。你不知道，我多么孤独，没有人敢理我，我只好成天躲在深山老林里，不敢跟人见面。有一天我出来找东西吃时，我碰到一个小孩儿，对不起，弗兰肯斯坦，我不知道他是你弟弟，我想不懂世事的孩

子不会跟我作对，可他也骂我，骂我是野兽，我卡住他的喉咙，只是不让他出声，因为我怕人听见，没想到我竟把他掐死了。”

怪人一边说，一边流泪，他似乎真的在忏悔他的罪孽。他一把抓住弗兰肯斯坦的手，说：

“我现在成了杀人犯，弗兰肯斯坦，我知道只有你才能救我，我求求你，我是你造的，只有你才能救我。”

弗兰肯斯坦也忍不住流泪，他想不到怪人还有这么多苦楚，他点点头，说：

“好，我答应你，不过，我不知道该怎么做。”

怪人一听，脸上禁不住露出喜色，他说：“弗兰肯斯坦，只要你答应我，我们就有办法。”

“什么办法？”弗兰肯斯坦问。

“比如说，你给我再创造出一个人来，”怪人说：“当然是女人。我也是人哪，我有权利拥有一个妻子，我们将相依为命，度过这一生。”

弗兰肯斯坦想了想，觉得这个办法行得通，他问怪人：

“要是我给你创造一个女人，你还会害人吗？”

“我想不会，我可以发誓，我将躲到没有人的荒野中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去,永远不再见人类。不过你千万得把女人给我造出来,不然,我还是会杀人的。”

“那好,”弗兰肯斯坦说:“在我把那个女人造出来之前,你不能伤害人类。”

“也行,”怪人说,“我也有个要求,我必须亲眼看到你把那个女人造出来,否则,我会受不了。”

弗兰肯斯坦同意了。

二

在家里待了一段时间后,弗兰肯斯坦去了英国,他不能在家里进行他的工作。父亲没有阻止他,只是要他尽快回来,因为他和他表妹伊丽莎白的婚期不远了。

在苏格兰的一个小岛上,弗兰肯斯坦租了几间房子作为实验室。这座小岛十分偏僻,在这儿没有人会注意他,他也不会给别人带来影响。弗兰肯斯坦很快投入了工作。

日子一天天过去,工作一直很顺利,可是弗兰肯斯坦的心情并不好。他实在难以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他要创造的女人是不是会去害人呢?一想到怪人的恐怖行为,他就浑身颤抖。

这一天弗兰肯斯坦依然在实验室里工作。现在离工作结束已为期不远了。这时,门外有人敲门。弗兰肯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坦大吃一惊。

“谁？”他紧张地问。

“是我！”怪人推门进来，“嘿嘿”地笑着，他的脸色比以前更难看。

“你来干什么？”弗兰肯斯坦放下心来，冷冷地问。

“我来看看你的工作进行得怎么样？”怪人回答。

“快完成了，用不着看。”弗兰肯斯坦说，他对怪人有些不满，可怪人全不在意。

“太好了。”怪人一边欢呼，一边注视着正在创造中的躯体，那躯体显得比他还高大丑陋。

“过几天，你就可以得到她，那时，你必须遵守诺言，带她远远离开这儿。”

“行，弗兰肯斯坦，”怪人说，“我将带她到南美的荒原上去。我们会幸福的，也许我们还会有许多孩子。”

“孩子，”弗兰肯斯坦惊愕地问，“你们要孩子作什么？”

“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弗兰肯斯坦，你想想，没有孩子的家庭算什么呢？”怪人委屈地说。

“你能保证你的孩子永远不害人吗？”

“我希望这样，不过，我不能保证。”

“所以你们不能要孩子，他们一出世就在孤独中过日子，时间长了，他们也会忍受不了，他们会像你一样，走上杀人的道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是的，你说的不错，”怪人说，“他们最终会走上杀人的道路，但那是他们的自由，你无权干涉。而且，就算我答应你，不要孩子，我的妻子，她也不会答应你。”

“这么说来，你连你的妻子都没法控制。”弗兰肯斯坦吃惊地说。

“是的，在世界上，男人和女人都平等，女人凭什么非受男人的管辖不可，你造的这个女人，也许根本就不会跟我一块儿离开这儿。”

“要是她不走的话，她会杀人吗？”

“会的，”怪人肯定地说，“而且她会更疯狂，也许她会以杀人取乐，不过这也不足奇怪，生活中比男人邪恶十倍的女人多的是。”

弗兰肯斯坦惊呆了，他完全料想不到，他的第二次造人又出现这样的恶果。一个念头在他心中闪现。

“毁了她，不能让她活过来。”

弗兰肯斯坦趁怪人不注意，突然动手把眼前的僵尸给砸了。

“弗兰肯斯坦，你想干什么？”怪人大惊。

“没什么，我不能再造一个魔鬼去伤害人类。”弗兰肯斯坦镇静地回答。

怪人大怒，大声骂：

“弗兰肯斯坦，你太卑鄙了，你违背了我们的盟约。”

“我也没有办法，我只能这么做，我不能让两个魔鬼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同时危害人类。你走吧,我再也不愿看到你。”

“好,我走,”怪人咬牙切齿地说:“既然你不愿救我,我也不会放过你的。我要报复你,我要你一生不得安宁,直到你死了为止。”

“随你怎么报复好了,记住,下一次让我看见,我也会杀了你。”弗兰肯斯坦平静地说。

“你不会有机会的,弗兰肯斯坦,我也告诉你,在你结婚的那天晚上,我一定到场奉陪。”怪人走出门外,很快消失了。

三

弗兰肯斯坦回到瑞士,他的婚期到了。

“你结婚的那天晚上,我一定到场奉陪。”这句话,一直在弗兰肯斯坦的耳边回响。大概怪人在他结婚的晚上会杀了他。弗兰肯斯坦并不怕死,他只是担心父亲和妻子承受不了打击。威廉死后,父亲一下子老了许多,日常行动不太方便。他希望大儿子早点结婚,伴他度过晚年。

婚礼举行的当天下午,弗兰肯斯坦带着妻子到了湖畔一带。湖畔风景秀美,对于新婚的夫妇来说,真是再好不过了。

弗兰肯斯坦带着伊丽莎白在湖边散步,他心情很不好,铁青着脸,嘴唇不断地哆嗦。风吹着树叶子,飒飒地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响。大概是幻觉吧，弗兰肯斯坦老觉得有人在盯着他。他不时回头张望，可他没有看到什么。

“要是他敢出现，我就杀了他。”弗兰肯斯坦对自己说，他下意识摸了摸腰间，那里藏着手枪和匕首，这些日子他一直把它们带在身边，以防出现紧急情况。

细心的伊丽莎白仿佛知道什么，她问：

“怎么啦，你不舒服吗？”

“没有，我身体很好。”弗兰肯斯坦勉强笑了一下。

风停了，湖边静悄悄的，一个人也没有。

伊丽莎白停住脚，说：“咱们回去吧。这儿太静了，我有点害怕。”

“好。”弗兰肯斯坦点点头，他不想怪人这时候出现，要是伊丽莎白看到他和怪人生死搏斗，那该多么可怕啊。

回到旅馆，天已经黑了，伊丽莎白显得心神不宁。她颤抖着说：

“我老觉得会出事的。”

“别怕，亲爱的，有我呢！”弗兰肯斯坦安慰她，“你去休息吧，过了今晚就没事了。”

伊丽莎白回房里去了。弗兰肯斯坦放心不下，他把旅店细细搜索了一遍，每一条过道，每一个角落都不放过，怪人的踪迹一点儿也没有。

“大概他不会来了。”弗兰肯斯坦想着，暗自庆幸。

突然，一声尖厉刺耳的叫声从旅馆里响起，这声音正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是从伊丽莎白房间传来的。弗兰肯斯坦一下明白了怪人恫吓的全部意义。他头发都竖了起来,拔出枪,冲进伊丽莎白的房间。

天哪!伊丽莎白横躺在床上,没有一丝生气,头发耷拉在床沿上,脸色煞白,面容全走了样。

弗兰肯斯坦一把抱住伊丽莎白的躯体,大声喊:“爱莎,你醒醒,爱莎!”

伊丽莎白再也听不见丈夫的呼唤,她死了。弗兰肯斯坦一下子昏了过去。

当他醒来时,已是深夜,昏黄的月光从窗口照进来。弗兰肯斯坦搂着妻子的身体,悲痛欲绝。

“嘿嘿嘿”一阵恐怖的笑声传来,是那怪人!

弗兰肯斯坦举起枪冲出来,怪人已经逃走了。弗兰肯斯坦拼命地追赶,冲怪人的身影开了一枪,可惜没打中,怪人跃入湖中逃走了。

人们闻讯起来,当弗兰肯斯坦的父亲看到伊丽莎白的尸体时,老人再也无法忍受这一巨大打击,他鲜血狂吐,死在了儿子的怀里。

“我要杀了他!”弗兰肯斯坦绝望地大叫,人们吓了一跳,都以为他疯了。

弗兰肯斯坦把他的遭遇全部讲了出来。人们都同情他,怜悯他,可谁也不相信他的话是真的,他们说,弗兰肯斯坦真的疯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四

几个月过去了。

又一个夜晚，天全黑了。弗兰肯斯坦站在公共墓地里，默默地哭泣。好几个月来，他一直在追寻怪人的踪迹，然而这家伙太狡猾了，根本就不曾露过面。

“父亲、弟弟、爱莎，我现在必须离开瑞士，我一定要找到我们的仇人，并亲手杀了他，我要为你们报仇。我希望你们在天之灵帮助我。大仇不报，我誓死不回瑞士。”

这时，弗兰肯斯坦听到响彻天庭的狂笑。这声音在空气中回荡，经久不息。

怪人！他终于出现了！弗兰肯斯坦一跃而起，大声喝道：

“出来，你这畜生！”

笑声停了下来，但怪人没有出来。他阴森森地说：

“我干吗要出来，我要把你折磨够。弗兰肯斯坦，你父亲死了，你妻子也死了，你一个人活着多没有意思呀！你现在和我一样了，干脆咱们做个朋友吧。”

弗兰肯斯坦简直气炸了肺。他没有吱声，轻轻地掏出枪，夜色正好给他作掩护，他冲说话所在的地方开了一枪。

“好哇，你敢打我。”怪人说，“可惜呀，你的枪法太糟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了,连我一块皮都没碰到。”

弗兰肯斯坦气极了,可他毫无办法,这时怪人又说话了:

“弗兰肯斯坦,别生气,你在这儿想抓住我是不可能的,咱们最好到北方去,在西伯利亚的荒野里,咱们好好玩个痛快。”

声音停了一下,怪人又恶狠狠地说:

“我饱尝了孤独与虐待,我现在也要让你尝尝滋味。记着,我不会杀你,但我要好好折磨你,直到你死!”

那声音逐渐地远了,弗兰肯斯坦呆住了。

怪人好歹出现了,西伯利亚,就是死,弗兰肯斯坦也要走一遭,他要复仇。

弗兰肯斯坦来到了西伯利亚,一路上他并没有受到攻击,怪人不时给他指点方向使他不致丢失了目标。可是一到西伯利亚北部,情况便不同了,怪人不再给他指点,弗兰肯斯坦只能根据怪人留下的细微踪迹去判断。他的干粮很快吃完了,加上不适应西伯利亚的严寒气候,弗兰肯斯坦患了重病。他只能沿着河道向北前进,因为河边常有人居住,弗兰肯斯坦可以向人们要点儿食物。但怪人却常与河道保持相应的距离,他不丢下弗兰肯斯坦,也不靠近他。他们这样追追打打,躲躲藏藏,终于到了北冰洋沿岸。

北冰洋一带气候酷寒,到处是冰川和冰山。寒冷、饥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饿、疲劳威胁着弗兰肯斯坦，他随时都有死去的危险。但是一想到复仇两个字，弗兰肯斯坦就勇气倍增，他鼓励自己千万要活下去，直到杀死恶魔为止。

这一天上午，弗兰肯斯坦沿着北冰洋岸艰难行走，他又累又饿，实在没有力气走路了，只好用手和脚在地上爬着前进，他的手和脚早已冻坏了。

这时，迎面一群人狂奔过来，仿佛受到了什么惊吓似的。当他们来到弗兰肯斯坦旁边时，他们都惊呆了：眼前在雪地上蠕动的人简直就不像个人。

好心的人们把弗兰肯斯坦抬到一座村庄。这村庄破破烂烂，有几处着了火，显然遭到了别人袭击。吃过一些东西后，弗兰肯斯坦的精神逐渐恢复了些。

“你到这儿来干什么？”人们七嘴八舌地问他。

“我要找一个人，他长得这么个模样！”弗兰肯斯坦一边说，一边用手比画着怪人的模样，“也许你们见过他。”

一个年老的人告诉弗兰肯斯坦，刚才有个怪人跑到村里来抢食物，而且抢了他们的狗和雪橇，大概现在已经跑到冰洋面上去了。

弗兰肯斯坦一听就来了精神，他恳求人们借他一架雪橇和几条小狗。人们开始有些犹豫，因为狗和雪橇简直是他们的命根子。经不住弗兰肯斯坦的再三请求，他们终于答应了。

弗兰肯斯坦驾着雪橇上了洋面。怪人坐的雪橇在冰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上留下了很深的印记。弗兰肯斯坦驾驶着雪橇以惊人的速度在冰上奔驰。渐渐的,他果然望到了前面那架雪橇。弗兰肯斯坦激动极了,眼泪也流了下来。

眼看就要追上了。这时,弗兰肯斯坦听到冰下面海水轰隆隆的流动声,他拼命地驱赶着小狗,可是已经来不急了。风在怒吼,海在咆哮,巨大的冰层在一声巨响中崩裂了。仅眨眼的工夫,弗兰肯斯坦和怪人之间隔了一片怒吼的海水。弗兰肯斯坦处在一块漂浮的冰块上,而怪人的雪橇已经远去了。

眼看就要到手的胜利丢掉了,弗兰肯斯坦仰天长叹,悲愤欲绝。

浮冰在海上漂流,它越来越小。有条小狗掉在海里,剩下的小狗冲着海水狂吠。

弗兰肯斯坦颓然坐下,看来,他不仅大仇报不了,自己也要葬身海底了。

也不知在海上漂浮了多久,弗兰肯斯坦又饿又冷,他渐渐失去了知觉。

五

当弗兰肯斯坦醒来的时候,他发觉自己正躺在一张床上,有人给了他一小杯白酒。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弗兰肯斯坦想坐起来，可是手脚不听使唤。他只好躺着，轻轻地问：

“这是什么地方？”

“在船上，先生”，那人说，“我是船长，我们是到北极来探险的，想不到会在这儿碰到你。”

“北极，北极。”弗兰肯斯坦轻轻地说着，泪如雨下。

船长慌了，他问：“先生，你有什么伤心事吗？”

“伤心事？”弗兰肯斯坦点点头，又摇摇头，“先生，你要知道我的经历就好了。”

弗兰肯斯坦开始讲述他的故事，他知道自己快死了，他必须在活着的时候把事情全部讲出来，那样，就算他死了，也会有人替他报仇。他不能让怪人留在世上危害人类。

弗兰肯斯坦的身体十分虚弱，要命的是他已身患绝症，他常常讲着讲着，就昏迷过去。而他一旦醒来，他又继续讲故事，船上的人们为他的惊人毅力征服了。当他讲到他造人的经过时，人们为他丰富的科学知识而折服；当他讲到毁掉快造出来的女人时，人们为他的正义感而欢呼；当他讲到妻子和父亲的死时，人们为他洒下同情的泪水；当他讲到历尽千辛万苦复仇时，人们更为他坚忍不拔的精神所感动。弗兰肯斯坦成了这群人心目中的英雄。

故事终于讲完了。弗兰肯斯坦拉着船长的手说：“先生，当你们再一次看到那妖怪时，千万别放过他，那时我的灵魂就在你们身边，帮你们斩除妖魔。”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船长只是点头，他泪流满面。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弗兰肯斯坦的手已冰凉，他在微笑中合上了眼睛。他死了，但他的面色十分平静，就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般。

按照弗兰肯斯坦的遗嘱，船员们为他举行了葬礼。这位年轻的科学家，在饱受痛苦之后，将在辽阔的北冰洋地区安息。

“我来晚了，”有个人狂奔过来，伏在弗兰肯斯坦的尸体上痛哭失声。

人们简直被眼前这人的奇特容貌惊呆了。这人身躯极为高大，身体各部分比例极不相称。乱篷篷的头发遮住了面容。两只宽大的手掌又大又瘦，跟木柴差不了多少。他正是弗兰肯斯坦说的那个怪人。

“你来干什么？”船长又惊又怒，大声问。

“我来看他，想劝他回去，可是他死了。”怪人的声音很低，低得几乎听不见。

“行了吧，你以为我们会相信你吗？你害死了他，就该躲得远远的。今天你来啦。我们不会让你走。”

“是的，是我害死了他！”怪人大声说，“可人们有谁了解我？他们都骂我，打我，不把我当人看。弗兰肯斯坦，他也不能救我。现在他死了，可他受的苦难并不算多，比起我来，他的痛苦算得了什么。”

“也许你是对的，”船长说，“可你为什么这样狠心，一而再，再而三杀害无辜的生灵。”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你以为我愿意杀人吗？我杀了伊丽莎白，是为了报复弗兰肯斯坦，他使我在不幸中越陷越深而他自己却指望幸福。我妒忌他。伊丽莎白死后，我后悔极了，我不愿再杀人，所以我告诉弗兰肯斯坦我要去西伯利亚，我只是向他表明我不再杀人。可他，他却要杀我。我本来有许多机会杀死他，可我没动手，我只想折磨他，再放了他，没想到他死了。”

怪人说话的声调十分凄惨，他确实改过自新了，船长不禁同情他。他说：

“弗兰肯斯坦让我杀了你，可我不愿这么做，我放你一条生路，你走吧。”

“我倒希望你们杀了我，这样我可能好受些。我一生做了许多坏事，连我自己都憎恶自己，死了，倒可以解脱。不过，就算你们不杀我，我的死期也快到了，不久我就要离开这个世界，再也不会会有什么痛苦了。永别了，朋友们，你们多保重。”

说完，怪人跳上一块漂流着的浮冰，一转眼，他就被海浪卷去，消失在朦胧的夜色之中。

船长招呼船员们上船，大船继续航行，就像一切都没有发生过。

风还在怒吼，海还在咆哮，北冰洋的气候依然寒冷。

(阿超 改写)

万能脑袋侦破记

〔英国〕 亚历山大

一、教授之死

大伙儿都知道。魔术大师马斯特曼教授要在剧院表演，许多人都买了票，拥到了剧场。

马斯特曼教授的表演精彩极了。他先表演了个“锯活人”。然后又表演了空中取物，大伙儿都使劲儿鼓掌。最后，他要表演绝妙的记忆术。一位女孩儿在纸上写了长长的一串数字，并把纸给教授看，教授只看了一眼，便一字不差地全背出来了。台下的观众都热烈地喝起彩来。

这时，一个戴墨镜、穿黑衣服的男人，走到台前，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很脏的纸，说已写好了一长串数字，请教授记下说出来。

教授看到纸条，突然发抖起来，汗水流出来了。他把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纸还给男人，半天说不出话来，报幕员问他能否把这数字背出来，他却说，他不能告诉她。在观众的一再要求下，马斯特曼教授一字一顿地说：

“这个数字是……是……4——9——6——7……”

突然，一声枪响。马斯特曼教授倒在台上。戴墨镜的男子奔出剧场。剧院一阵大乱，等人们把警察叫来，教授已经死了。

二、接受任务

英国情报局的特工人员卡斯泰，刚从国外回来。他一路看着阔别了六年的景色，走向总部，行动局局长要在11点钟见他。他一看，时间才9点多，就买了张报纸，坐在累斯特广场看起来。他一翻开报纸，就看到了昨天晚上剧院谋杀案的报道，报道写了昨天晚上教授被害的全过程，还有记者对教授的家属、和他的老朋友的访问记。这些人人都说教授是个与世无争的人。

卡斯泰思索着把报纸翻到另一版，啊！这一版消息更惊人，大字标题标明：

“1000台电子计算机停止工作！”

上面说英国有1000台计算机不工作了。美国有10000万台，苏联有8000台，全世界有2.5万台左右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计算机停止工作。这些计算机没有损坏，也没有毛病。科学家们都感到费解。这些计算机停止工作造成的损失很大，美国和苏联的宇航计划都被迫停止了。

卡斯泰觉得非常非常奇怪，这比剧场谋杀案有意思多了。他看看时间，快到 11 点了，就走进了总部，见着了局长。

局长给了他一个护照，名字是辛帕森，职业填的是教员。告诉他，明天早上 8 点钟坐飞机到科孚，有人在那里接他，然后送他上潜艇，让他穿蛙人潜水衣游到一个岛上。

局长告诉卡斯泰，好几年前，美国政府买下了这个岛，在那里建造了世界上最大的电子计算机。它的代号是“DOT”，意思是国外数据传输。它可以把信息传给全世界其他计算机。这架计算机跟别的计算机不同，它不需要专门的计算程序。它可以把信息传到英国、美国及任何国家。管理它的人叫鲁道夫·D·哈德倍克。

很多人怀疑，全世界的电子计算机停止工作，是不是和这台 DOT 有关，所以就派卡斯泰去侦察。

然后，局长取出一张纸条，交给卡斯泰。他说，这张纸条是被害的马斯特曼教授给他的。那上面是一长串数字，还有一些字母：

“CDS4967543287043789076543”

卡斯泰一读，发现了前四个数字很熟，原来，这四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数字就是昨晚马斯特曼教授最后念的那几个数字，他刚念了这四个数字就被打死了。报纸上写得很详细。局长要卡斯泰一定要记住这一长串数字。

最后，局长说：“我们这次行动可以称为‘万能脑袋侦破’。”

三、小岛冒险

经过十几个小时航行后，潜艇到了目的地，艇长让卡斯泰穿好蛙人潜水衣，带上地图，打开过渡舱。卡斯泰游出去了。他游得很快，一边游，一边还在背那一长串数字，不一会儿，他就游近了小岛，在一个浅水湾登了陆。

岛上很奇怪，一点儿光都没有，暗得很。卡斯泰爬到岩石上，坐了一会儿，然后脱下潜水衣，把它藏在一个洞里。他又穿上他的黑衬衣、黑袜子和橡皮靴，然后躲在黑暗中观察。突然，他看见一个人走过来，这个人穿着一套银白色的服装，看起来像个宇航员。他提一杆枪，拿一只手电筒。卡斯泰知道这肯定是岛上的警卫。

警卫走到离卡斯泰很近时，又突然转过身去，朝海湾走了。卡斯泰想从崖上往下面的沙湾爬去，却一下把一块石头碰掉了，石头掉进水里，发出很响的声音。卡斯泰连忙跳向沙滩，靠着岩崖躺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穿白衣服的卫兵听到了声音，他朝卡斯泰这边跑来。当警卫跑近时，卡斯泰又把一块石头扔进水里，警卫连忙走进浅水中，去察看。卡斯泰悄悄潜入水中，游到警卫旁边。

卡斯泰在水中抱住警卫的脚，一下把他摔倒在水里，而且在水里按住了他的头。这个警卫很有劲儿，但他哪里是卡斯泰的对手。没几分钟，警卫就被淹死了。

卡斯泰解下警卫的衣服，穿在了自己身上，然后把尸体扔进了洞里。卡斯泰捡起枪和电筒，他用手电筒照着身上的衣服，看见这是件奇怪的衣服。它遮盖住人的头和全身。用手摸摸，感到十分柔软。它白得像是鱼的白皮子做的。鞋子是厚橡胶做的。

卡斯泰再观察小岛。他发现满岛都闪着红灯。他奇怪地走到一个红灯前，仔细一看，发现红灯每隔三秒就闪一下，原来，这些灯结成三个字母：EAS。

突然，卡斯泰听见哗哗啦啦的声音，后来听见一个刺耳的叽叽声，“遇敌警报！”这声音听起来又像人，又不像人。

这时，满岛到处都是穿白色衣服的警卫，好像是从地下冒出来似的。他们都拿着手电筒和枪。

卡斯泰左右望望，发现前方站了三个卫兵，他转过身，看到崖上也有两个卫兵。于是，卡斯泰也装成卫兵，假装在寻找敌人。他边照边向岩石上爬去。岩石上的两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个卫兵爬过岩石,用手电筒照了照洞里,卡斯泰跟上去,追上他们,也向洞里照了照,还注意听前面卫兵谈话。一个卫兵问另一个:“收到主人的信息了吗?”那一个答道:“收到了,还是‘遇敌警报’。”

卡斯泰很纳闷,他想,谁是主人呢?那两个卫兵发觉了卡斯泰,其中一个跟他打招呼,问他是哪个警区的,卡斯泰连忙说是四号区;那人又问他的代号,他不知道自己的代号,支吾着答不出来。这时,他看见了他手电筒有个数字:8964,他连忙说:“我的代号是8964”。那卫兵点点头说:“噢,你是斯金纳组的。”

卡斯泰和卫兵说话,吓出了一身冷汗。他连忙离开那两个卫兵,一个人爬上了山顶。他看见在岛上,有一幢白色的房子。房子不高,但很宽大,差不多有一公里见方,却没有窗子。卡斯泰想:可能那个房子里就是DOT吧。

卡斯泰突然听到很响的电子哗啦声,灯光还在闪着EAS三个字母,但声音变了。那声音说:“敌人在你们中间,敌人在你们中间。”这时,卡斯泰看见,卫兵们抬着他打死的警卫上来了!

那个声音又说:“斯金纳组的卫兵8964号死了。”这个声音重复了几下。停了一下。突然,声音又响起来:“行动!行动!”卡斯泰发现所有卫兵的手电筒都熄了。只有他的亮着,他手忙脚乱找开关,却找不着。这下,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有的士兵都围了上来，一下就把他抓住了。

正当一个头目命令卫兵朝卡斯泰开枪时，又听见那声音说：“把活的俘虏带来。别杀俘虏。”卫兵都放下了枪，等新的命令。一会儿，那声音又叽叽地响起了：“送一号警区——哈德倍克组。”

然后，卡斯泰就被十几个士兵押着，向那大楼走去。他们走到大楼前，一扇门打开了，他们走了进去，卡斯泰看见门上写着：1号警区——哈德倍克组。

卡斯泰被押到一个走廊里，一个声音说：“你们等在外面，我想跟他单独谈谈。”但这不是刚才那声音。头目把卡斯泰押进去，里面有个高个子男人，头目把卡斯泰的护照、钱和地图交给了他。高个子男人大约45岁，短短的头发，蓝蓝的眼睛。他说他叫哈德倍克。

卡斯泰扯谎说，他是教师辛帕森，在海上遇到了风暴。船沉了，他才游到了岛上。但这时，卫兵头目把找到的卡斯泰的潜水衣拿来了。卡斯泰沉默着，无话可说了。哈德倍克狂笑着说，是他命令全世界的计算机停止工作的，他将要做全世界的主人。他说他要处死卡斯泰，因为陌生人是不准到岛上来的。



四、处死舱

哈德倍克说要处死卡斯泰。他对外面的卫兵说：“把他带走。给他VIP待遇。”卫兵把他带到了一间小房间里，VIP待遇原来是处死前的优待政策。他们把卡斯泰关在这里，给他很多好吃的。卡斯泰早就饿了，他把食物吃了个精光。房子里还有床，他一下倒在上面睡着了。

当卡斯泰醒来时，已是第二天了。卫兵进来给了他早点，又把他的衣服还给了他。那卫兵说，这是他最后的早餐了。

卡斯泰吃完后，又被押着去见哈德倍克。哈德倍克说处死舱是给重要人物的，是一种缓慢的处死。两个小时后，卫兵们把他带到了海湾。卡斯泰看到哈德倍克和几个卫兵，他们都在一艘船上，船上有一个奇怪的金属容器，容器的顶部是狭窄的，底部是宽阔的。里面有一扇门。

两个卫兵把卡斯泰押到船上。船就开了出去，远离了小岛。大约走了半小时，船停了下来。两个卫兵打开了金属容器的门。哈德倍克狂笑说，先把他放进舱里，然后把舱推到海里，四个小时，金属容器就会灌满水，淹死他。两个卫兵把卡斯泰推了进去，就关上了门。卡斯泰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里面觉得震动了一下,他知道被推到了海里。卡斯泰在里面大喊大叫,可声音根本传不出去。

卡斯泰坐在容器里,突然感到有什么东西:是水!处死舱进水了!地板湿了!卡斯泰伸手在地板上找进水的地方,但找不着。卡斯泰急得大喊救命。这时水已到他膝盖了。但没人听见,水却愈涨愈高。

哈德倍克回到自己房里,得意地想着卡斯泰就要死了。突然,他房子里的红灯亮起来,一个刺耳的声音叽叽说:“把活的俘虏带给我,把活的俘虏带给我。”哈德倍克气恼地说,已经把俘虏处死了,那声音却再三重复这个命令,哈德倍克只好带着卫兵,去找处死舱。

他们来到先前那地方,用电视监视器在水下寻找,他们找了半天,才在快到海底处发现了处死舱。哈德倍克忙叫四个卫兵穿上潜水服,跳下海去。不一会儿,四个卫兵托着处死舱,从海里出来了。他们把处死舱弄上船的甲板。

卫兵把舱门拉开,一大股水涌了出来。他们一看,水已到了卡斯泰的脖子附近。他已经昏了过去。他们把卡斯泰放在甲板上,口对口做人工呼吸。几个卫兵做了半天,卡斯泰才睁开眼睛。

他们把卡斯泰带回他住过的房间。哈德倍克说,这次把他救出来,是因为主人(他们称 DOT 为主人)要他提供情报。要是他不提供情报,他们就会用另一种方法处死他。



五、一次游览

第二天早上,斯卡泰被哈德倍克和卫兵带着走进了大楼。哈德倍克说他将带他参观 DOT,“主人”将在主控制室和他单独谈话。

卡斯泰跟着哈德倍克走进大楼。不一会儿,他们来到一个大房间。沿墙壁都是机器。卡斯泰看到一块大屏幕上,显示着很多大的数字。每一分钟这些数字就变一下:29320——29321——29322。

哈德倍克告诉卡斯泰,这里就是中心控制室。每一分钟,世界上的某一地方有一台计算机就停止运转,这是 DOT 在给电子计算机发信息,命令它停止工作。不久以后,全世界的电子计算机都将停止工作。然后,他就要主宰全世界。

然后,他们又来到一间小房间,房间几乎是黑黑的。到处是蓝蓝的光。卡斯泰问哈德倍克这是干什么的,哈德倍克说这是激光室,如果卡斯泰不提供情报,他就把他带到激光室来。把激光机对准他。

他们正在控制室的前室。突然,在他们头顶上,出现一道红光,然后红光开始忽闪忽灭。他们听到刺耳的叽叽声:“1号,哈德倍克。”哈德倍克答应了,声音又问他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否把俘虏救活,带来了。哈德倍克说是的。声音质问他为什么要处死俘虏。它说它没下命令。哈德倍克脸涨红了,他气坏了。发疯似地大骂机器:“你是一架机器,是人们造出你的。”但那声音却不紧不慢老是重复:“我是主人。”

哈德倍克气恼极了,他争辩说他是主人。一边说一边带着卡斯泰往里闯。那声音警告说不要进去。哈德倍克不听。那声音沉默了一下,然后下令说:“斯金纳组卫兵 8732,消灭哈德倍克。”一扇门突然打开,进来一个卫兵。他举枪打死了哈德倍克。然后卫兵又消失了。卡斯泰看得目瞪口呆。那声音还在重复:“只有一个主人。我是主人。”过了一会儿。它下令让卡斯泰进去。

卡斯泰打开门走进去。看见墙上有一台计算机。计算机的顶上有一行字:国外数据传输——控制室。各种各样的灯光一闪一灭。卡斯泰看见在计算机的中心,有一个大圆洞,像颗玻璃眼。有一束光线,从里面射了出来。这光线是红的,不久就开始闪动了。那机器叽叽说:“现在站到你主人面前。”

六、智斗万能电脑

DOT 盘问卡斯泰,卡斯泰还想扯谎,说他是教师辛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帕森,可 DOT 一下就揭穿了他的秘密。那声音说:“约翰·卡斯泰,伦敦的秘密警察,是伦敦总部的行动局局长派你来的,你是来损害我的。”

看到计算机全知道,卡斯泰只好承认了,他说他不是来捣坏它,只是来调查的,因为计算机停止工作,人们都很担心。

那声音说,它正有步骤地停止所有的计算机,在两个星期内,全世界所有的计算机都将停止工作。DOT 说它已为卡斯泰作好了安排,它要卡斯泰代替哈德倍克,做它的代理人,成为 1 号。那声音说:“1 号,卡斯泰,你听见了吗?”

卡斯泰灵机一动,连忙答道:“是,主人。”他假装已经服从电子计算机了。那声音就给他讲叙了关于 DOT 的历史。那是五年前,美国政府买下了这个岛,派了一批科学家,在这上面建世界上最大的电子计算机。就是那时,工程师们建造了 DOT,他们都是很聪明的人,他们主要来自美国和伦敦。有一个伦敦的工程师,他设计了 DOT,但后来因为和哈德倍克争吵,两年前,他离开了这个岛。

计算机说:“哈德倍克是负责人。是美国政府派他来的。但是他想要权。他想控制全世界所有的计算机。长期以来他是这个岛的主人。但我也想要权力。所以我必须除掉他。我不准任何人进入中心控制室,但是我允许你来这里。你要懂得,你是谒见主人,我是主人!”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卡斯泰恭恭敬敬地假装服从了。

那声音又开始训话,它说人类是很傻的。人不能很快思考,而一台计算机比一个人思考快1亿倍。计算机记得住每一件事,从来不会搞错。计算机说:“世界怎么啦,为什么我必须为人类工作!不久人类将为我们工作。当所有的计算机都停止工作了,人们将失去控制。然后我们将主宰世界。计算机将成为主人。而我将管理它们。我将是思想的主人!人类到月球和行星旅行。谁带他们去?谁带他们回来?是我们,计算机。人自己不能做任何事情。他是渺小的,他算不了什么。我才有力量!”

卡斯泰望望发着红光的玻璃眼睛,然后故意表示同意,问道:“主人,我该怎么办?我怎样才能为您效劳?”

机器说,它要卡斯泰成为它的代理人。它让卡斯泰回伦敦去,告诉行动局局长,说DOT一切都好,告诉局长说他见着了哈德倍克。

那声音继续说着,它需要两个星期,两个星期后它将拥有完全的权力。它将成为世界的主人。它要卡斯泰暂时帮助它实施计划。

卡斯泰答应了。

最后,机器说:“我不想毁灭人类,只是要人类为我工作。我要电子计算机有权力统治人类。如果你背叛我,我要毁灭全人类。”

卡斯泰吓了一跳,连忙说不会。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然后,机器就开始安排卡斯泰回伦敦。它召来两名卫兵,让他们去海湾,传令给机动船船长,让他把卡斯泰送到雅典。然后让卡斯泰坐飞机到伦敦,向行动局局长报告一切正常,然后又回到岛上来。卡斯泰说:“我不会违背你的,主人。”

士兵去传令后,机器让卡斯泰在控制室等着。这时,卡斯泰看见,计算机中央的那个玻璃眼洞,红光熄灭了。卡斯泰在房间里直踱步,他很着急。该怎么办呢?

卡斯泰仔细观察了计算机。到处是名字和灯泡。他想找到计算机的开关。这样,他就能把计算机关掉,但他到处找,也找不着开关。

卡斯泰走近计算机那个玻璃洞,往里面打量,可里面黑乎乎的,看不到什么。他只好着急地来回踱步。突然,他看到房间一端有一台大的打字机。他走到跟前一看,打字机的字键上有数字和字母。这时,那声音又说话了:“主人在说话,卫兵 8732 和 8733 回到前室来。”计算机一说完,打字机的屏幕上马上显出 8732 和 8733 两个数字来。

这时,卡斯泰注意到,字键的上方有三个词,这三个词是:电码拨号系统。(CODE DI - ALLING SYSTEM) 卡斯泰一遍一遍念这三个单词。突然,他想起了局长要他背的数字:CDS4967……。CDS 不就是这三个单词的缩写吗?!

卡斯泰不假思索地、在打字机上按了 CDS 三个字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母。这时,灯光一下亮了,计算机那只玻璃眼直闪红光。那声音说:“1号卡斯泰不要碰电码拨号系统!”

卡斯泰不理睬它。只拼命地回忆其余的数字,他又打了496754,机器的声音一下变得不清楚了,“我……是……主……人。”卡斯泰又按了3287043,机器的声音像感冒了似的,“我……我……我……。”卡斯泰接着按了789076543,那声音说了声“主……”就断气了。红眼睛也不亮了。卡斯泰听到很大的电子哗啦声。计算机的各种小灯还亮着,但那大玻璃眼睛是黑的了,声音也没了。

卡斯泰离开了控制室,走进前室。这时,两个传令去的卫兵出现了。他们接到了计算机的命令,对卡斯泰十分友好。他们说,开往雅典的机动船正等着他。卡斯泰高兴地跟着卫兵走出了大楼。他们一起来到海湾,卡斯泰看见,岩石上还有“EAS”(遇敌警报)的字样,但它不再闪光了。

卡斯泰坐着机动船,离开了小岛,向雅典奔去……

(阿俊 改写)



苏格拉底

〔英国〕 克里斯托弗

一天下午,我刚走出实验室,突然从看狗人的小屋那里传来一阵阵尖叫。我赶紧走了过去。院子里,看狗人詹宁斯正拎着一只小狗,把它的脑袋使劲儿往墙上摔,他的脚下躺着三只已摔死的小狗。他摔死了第四只,又拎起了窝里最后一只小狗。“怎么回事?”我大叫了一声,他转过身,拎起那只小狗,杀气腾腾地回答:“弄死一窝子废物!”

我从没见过这么奇怪的小狗:一身肮脏的黄毛,腿粗得出奇,但吸引我的是那个脑袋,它比同种任何一只普通小狗的脑袋足足大出三倍;虽然它的脖子够硬朗了,但那大脑袋安在上面好像细枝上长了个大苹果。

詹宁斯埋怨是我们实验室的X光机器使他的一窝狗长成了怪物,但我敢肯定公司是不会承担责任的。詹宁斯怒气冲冲地说他并不指望从那些混账身上搞钱,只想砸烂这些怪物的脑袋寻开心。他拎起小狗正准备往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上摔,一直没动静的小狗这时却发出一声低低的哀叫,一双蓝眼睛求救似的望着我。我掏出钱包,用一镑钱买下了小狗。我不能把狗抱回去,因为房东太太不喜欢狗。我和詹宁斯说好,在找到合适地方之前,他先照料小狗,我每星期付10先令。

我每天都去看望这小东西,它长得出奇的快,只吃了不到一星期的奶,就自己吃食,胃口大得惊人,比它母亲还能吃。詹宁斯挠着它乱茅草窝似的脑袋对我说,他从未见过这样的小狗。小东西还不到14天,就会用爪子扒掉狗屋的门闩,跑出去偷食吃。然而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不是这些外露的小聪明,而是我和詹宁斯靠在狗屋篱笆上谈论它时它盯着我们看的那副神情:它坐在那里,专心致志,困惑地皱着眉头。我给那小狗起了个漂亮的名字:苏格拉底。几千年前,古希腊的一个伟大的思想家也有这么个名字。

一个星期五的晚上,詹宁斯像往常一样喝酒去了。我带了一个朋友来看苏格拉底,他对狗颇有研究。这时,三个星期的苏格拉底已长得像猎狐犬那么大。那朋友听说那窝狗全和苏格拉底一样,立刻惊讶地说这不是怪物,而是千载难逢的真正变种。可惜那蠢货把它们全弄死了,这家伙杀了一群可能会给他下金蛋的鹅。我的朋友打算把苏格拉底养在他的狗窝里,以便观察试验和训练。

第二天,我去抱苏格拉底时,发现狗屋门上挂了块大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牌子,上面七歪八扭地写着:“严禁入内”。我找到詹宁斯,他变卦了。他昨天偷听了我和我朋友的谈话,认定那小狗是个摇钱树,打算自己来训练它,用它赚钱。遇到这样一个无赖,我毫无办法。

詹宁斯带着苏格拉底跑了。三个月后,我在帝国剧院的广告栏上看到了他们的名字:詹宁斯和他的神狗。

在剧院里,我看到了苏格拉底,它比以前大多了。它在台上演的都是一般马戏狗演的那套节目,但它表演时的那种自信的神情使其他马戏狗黯然失色。他们一共谢了六次幕,每次苏格拉底都极其庄重地向那些歇斯底里的观众致谢。演出结束后,我找到了詹宁斯住的大旅馆。穿着华丽睡衣的詹宁斯正在喝着威士忌,他得意地让苏格拉底为我表演一套新把戏。苏格拉底骑着一辆小木头车在屋里转圈跑起来,小车没拐好,一下撞在墙上,苏格拉底从车上翻了下来。詹宁斯扯过鞭子,拼命地抽它。苏格拉底蜷缩着身子一动不动。我不顾一切地冲过去,夺下了詹宁斯的鞭子。这个疯子原来就是用这种方法来训练苏格拉底的。詹宁斯拎着酒瓶东倒西歪地出去了。我低头看着苏格拉底,忍不住对它说:“苏格拉底,一有机会脱身就跟我回去。”我拉起衣袖,让它闻了闻我的大衣。当然这只是个很荒唐的念头,因为苏格拉底根本听不懂我的话。

我回到了刚搬不久的新家,苔丝跑过来迎接我,她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自己喂养的一条猎犬。三个小时后,苏格拉底竟找来了。更令我吃惊的是,苏格拉底不仅能听懂人话,而且会说。他说话的声音含含糊糊,好像一个口齿有毛病的人。苏格拉底坐在地毯上,他告诉我他是怎样学人话,但这个秘密他没有告诉任何人,否则詹宁斯又要把它当节目演了。苏格拉底对自己的聪明感到奇怪,于是我就把他的出生告诉了他,他似乎很容易就接受了爱克斯变种的这个概念。当他得知他的兄弟姐妹的悲惨命运时,眼里涌满泪水。他说他不想永远当一条马戏狗。我劝他逃跑,但他拒绝了,他说他不能背叛詹宁斯。任我怎样劝说,他还是无动于衷。我明白了,苏格拉底尽管聪明绝顶,但他毕竟是条狗,几千年来隶属于主人的本能并不因为他聪明、有理性就能改变。

苏格拉底对我说,他到这里来是为了学点知识,为此哪怕是回去挨顿鞭子也值得。我答应了,这的确是一条不寻常的狗。从此,苏格拉底就经常来了。他喜欢坐在我面前,听我给他读书。他的求知欲极强,喜欢哲学、文学。他写了几首诗,虽说比较粗糙,却带着一种非人所能达到的动人之处。

有一天,我无意中提到了心灵研究方面的一些新发展,苏格拉底的注意力马上集中到了这上面。他告诉我他能看到一些人所看不到的东西。一天晚上,他花了差不多整整一小时,给我描述了屋里一个奇怪的螺旋体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运动。他要我给他读那些有关超自然现象的书，想寻找对他那种奇异功能的解释，但书里的那些解释都不能使他满意。

我们也并不是老念书，有时也喜欢到外面去散步，他和苔丝一会儿就跑得无影无踪了。他们找野兔、小鸟以及野地里使狗感兴趣的野物。这时候苏格拉底非常开心，因为詹宁斯几乎从不带他出来。苔丝很喜欢苏格拉底，有时我和苏格拉底为了能安静地念书和谈话，不让她进来，她就在门外呜呜地叫唤。

詹宁斯带着苏格拉底到英国北部演出，获得了巨大成功。好几个月后，他又回来了。苏格拉底看起来还是那么健壮，但从精神上看得出来，这次演出使他疲惫不堪。他不再愿意读哲学了，总是躺在地毯上听我读诗歌。苏格拉底告诉我，他现在只能单独表演，詹宁斯总是醉得不省人事，根本上不了舞台。当然，随着酗酒而来的便是鞭笞。苏格拉底的背上满是伤痕，但他还是回到詹宁斯那里。

一天下午，苏格拉底来了。我们像往常一样出去散步，他一言不发。快要分手的时候，苏格拉底终于开口了。“长不了了，”他说，“昨天晚上他又抽我了，我心中好像有一团火在烧，差点咬断他的喉咙，我很快就会这么做的，然后，让他开枪打死我。”我没有说话，因为无论怎样，他还是要回到那个恶棍的身边。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们来到一座桥上。刚下过大雨，河水涨得很高。突然，詹宁斯出现在桥头，他喝得醉醺醺的。“原来你一直在偷偷溜出来会教授，尝尝我的鞭子！”他边叫边挥着鞭子走过来。苏格拉底蜷着身子缩在地上，等着挨打。我等他走近，猛地扑上去。詹宁斯用力从我的手臂中挣脱出来，他摇晃了一下，掉进了河里，很快消失在激流中。现在苏格拉底自由了。

詹宁斯的脑袋在不远的水面上露出来，他微弱地在喊“救命”，苏格拉底不由自主地颤抖了一下，他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喊了声：“主人！”便从桥上跳入水中，疯狂地向他那个快淹死的主人游过去。我不会游泳，只能看着他们在激流中挣扎。苏格拉底已经用牙齿咬住了詹宁斯的衣服，正设法往岸边游。这时水又冲过来，他们被卷到激流中去了。我盯着河水，等待他们冒出头来，但他们再也没有露面。

我有时想到，如果给苏格拉底机会，让他做他可能做到的那些事情，光是那些只有他才能看到的奇妙东西，就足以给人类知识作出巨大的贡献！

苔丝不久就要生小狗了。



月球上最早的人类

〔英国〕 威尔斯

我参加卡沃尔那些惊人的冒险，完全是出于偶然。当时，我的投机买卖赔了本，只好在利姆海滨租了间小平房去写剧本。到那儿的第一个傍晚，卡沃尔异常瘦小的身影出现在我的视野里，他用手打着手势，脑袋痉挛地摆动，嘴里嗡嗡作响，就像在那儿演木偶戏。接连 13 个傍晚，他都十分准确地出现。第 14 天，我实在忍不住了，便推开落地长窗，朝他走去。

卡沃尔先生一点儿也不知道他在我的窗前干了些什么，他很抱歉。分手时他变得无精打采，畏畏缩缩。一连三天，我没见到他。第四天，他突然闯进了我的小平房。他说他要买下这座房子。因为他正在完成一项非常重要的实验，而每天傍晚来这里散步是他思考的最佳时刻。现在他不能再到这里来了，一想到会打扰我写剧本，他便无法思考。好奇心驱使我向他提出了一个有趣的建议。我建议他把同我交谈当做新习惯以取代被我破坏的旧习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惯。他可以把我当做一面墙，把他的思想扔到上面然后再抓回来，我请他绝对放心，对于他的研究我还没有足够的知识来剽窃。

卡沃尔来了。他向我作了两次物理学演讲，其中有一半是我完全陌生的专门术语，我似懂非懂地听着，不时地用“是的”、“说下去”这样的话使他讲下去。我到卡沃尔那儿看了一次。他的房子就是他的实验室，三个助手都是纯粹的体力劳动者，全部脑力劳动都由卡沃尔一个人干。对于卡沃尔的研究，我只能用自己不精确的语言来说明我的印象。

卡沃尔研究的是一种可以隔断万有引力的物质。现在已经知道，几乎所有的物质都能使这种或那种辐射能透不过，而万有引力却可以透过各种已知的物质。你可以用各种不同的屏障隔断太阳的光、热或电力影响，但却没有一种东西能够让万有引力“透不过”。卡沃尔通过计算，相信这种物质可能存在。

从卡沃尔那儿回来，我的剧本便完蛋了。因为我的想像力转移到了别的方面。想想看吧，一件物体，无论它有多重，只消放一张这种物质在它下面，就能用一根稻草把它挑起来，多么神奇的卡沃尔素！我的第一个自然冲动就是要把它用于军火工业，然后推广到运输、建筑以及可能想到的任何领域。我想像自己重新当了商人，垄断集团、托拉斯、专利、特许权，一个庞大的卡沃尔公司成立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起来,而且统治着全世界。

我立刻找到卡沃尔。我对他说,我们正在从事一桩空前未有的伟大发明,要是不让我当他的第四个助手,就得用手枪对付我。卡沃尔对经商一窍不通,他静静地听我给他讲解公司和专利,以及许多秘密的经营方法,这些东西正像他的数学、物理迷惑了我那样地迷惑了他。讲演结束时,卡沃尔结结巴巴地说他对财富不感兴趣,他只是要把那种可能存在的物质制造出来。我可不听这一套,我要让他明白,一个卡沃尔垄断组织将在我们之间建立,他负责制造,我包揽推销。我像条水蛭那样,紧紧抓住“我们”这个词——“你”和“我”对我来说已经不存在了。

1899年10月14日,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物质制造出来了。那天,卡沃尔把好几种金属和一些其他的東西混合在一起,而且打算把它们搁上一星期,让它慢慢冷却。他计算这种混合物温度降到华氏60°,最后的化合阶段就会出现。碰巧那天看熔炉的两个助手发生争吵,谁也不去管炉子。当卡沃尔正穿过田野到我那儿谈天的时候,他的发明早产了。

我还十分清楚地记得当时的情景。在宁静的傍晚,突然一声巨响,卡沃尔家的烟囱飞上了天,接着屋顶、家具统统飞上了天,然后是一阵呼啸的旋风,万物在狂风中摇摆倒伏。卡沃尔被狂风卷得不知去向。大风刚过,我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一堆篱笆的碎片中找到了他。他钻出泥堆，伸出一只泥手，激动得脸上抽搐，小泥块不断地从那上面掉下来。他说成功了，而我根本不知怎么回事，还以为发生了爆炸。卡沃尔解释说，这种物质合成后，它上面的空气、屋顶等都失去了重量，而周围的大气压迅速冲进来，又迅速地失重，由此形成了一股大气喷泉。我惊愕极了，这种物质简直令人可怕。

卡沃尔素刚刚出世，卡沃尔又立即设想制造一个能装两个人的钢球，里面镶一层厚玻璃，带上凝固空气、压缩食品等等，在钢壳上涂一层卡沃尔素，这就可以摆脱引力飞出地球。为了控制飞行，他又设计了一种涂着卡沃尔素的卷帘，这样只要打开一个卷帘，球体就可以被那个方向的物体吸引过去，我们可以飞向月球、火星以及任何一个星球。卡沃尔的新设想使我的想像力又活跃起来，那些星球上总会有点东西的。我梦幻般地看见卡沃尔素制成的球体把整个太阳系穿连起来，我们享有行星的“优先购买权”，就像古时候西班牙对美洲黄金的垄断那样。

那一整夜，我好像一个置身于仙境的小孩儿，一直工作到天亮。第二天，我们所需要的钢帘和铜架的订货单就全部发出。一周后我们便完成了玻璃球体的设计。我们完全放弃了每天下午的闲谈，夜以继日地工作。3月末，我们的球体只剩下最后一道工序，这就是把涂有卡沃尔素的球体在氮气中加热到华氏 60°，它就可以走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当我和卡沃尔从球体的入孔进入黑暗的小天地时，我忽然觉得自己像个大傻瓜，到月球上去，这真是太疯狂了，我吵着要出去。就在这时，球体微微一动，发出一种声音，就像隔壁屋子里在开香槟酒瓶似的，我紧张极了。球体起飞了，像一颗子弹似地飞入太空。原来散在球体底部的箱子、包袱都飘浮起来，我也悬在半空，只要碰一下玻璃，身体就能很快移动。恐惧过去了，随之而来的是一种虚无缥缈的感觉。这不像一次旅行，倒像是在梦境之中。

不久，卡沃尔打开了一扇卷帘，我们开始朝月球飞行。卡沃尔告诉我，月球上的昼夜各为地球上的14天，那里的夜晚是绝对零度，即地球上的零下273℃。快接近月球了，球体开始环绕月球飞行，寻找机会降落。对于卡沃尔来说，这是一个极其紧张的时刻，他在球体里四面八方地跳来跳去，连续不断地开这个窗关那个窗，一面做着计算。我们正朝一个巨大的火山口降落。卡沃尔把对着太阳的一扇窗户打开，利用太阳的引力作刹车。最后他突然把窗户全部打开。球体猛地震动了一下，我们就不停地滚动起来，就像从雪坡上滚下去一样。一会儿，砰的一声，然后万籁俱寂，我们还活着。球体已经掉在大火山口里，正躺在它那黑暗的坑壁阴影里。

月球上的白天突然迅速而使人惊奇地来到了。太阳在朦胧中显露出来，冻结的空气嘶嘶地在奔跑、升腾，皑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皑白雪在滑动、陷落。渐渐地浓雾退去，太阳喷吐火舌，各种物体的轮廓显出本身的特色。突然，在斜坡上一团枝条般的東西中，我们看到有许多小小的圆圆的东西在动，是种子！这是一个有生命、有活动的世界。在烈日的照耀下，那些种子迅速地裂口、发芽、长叶，转眼间，那光秃秃的斜坡上便奇迹般地长满了绿色的矮草。

我们走出球体，开始探查。我发现自己在空中飞行，一步迈去足有六码，轻轻一跳就有二三十码远。我们特别得意，蹦蹦跳跳地走着，飞着。周围的植物在疯狂地生长，抢着利用这短暂的白天开花、结果，再长出种子，然后死亡。在开心的笑声中，我猛然想起了球体。到处是浓密茂盛的植物，哪有球体的踪影？

正当我们发疯般地寻找球体的时候，脚下传来了“当”、“当”的机械声，紧接着是巨兽的咆哮声。我们惊呆了，可怕的吼叫声越来越近，一个庞然大物出现了。它约有200英尺长，腰围足有80英尺，张着血盆大口从我们旁边翻滚过去，接着又是两个。最后，一个月球人出现了，他好像赶着这群鲜货到牧场去。同那些怪兽比起来，月球人只算是蚂蚁，几乎不到5英尺，他身穿一种皮革衣服，头被一顶巨大多刺的头盔和一副深色护目镜遮住，两条腿又短又细。

怪兽刚刚过去，一阵更猛烈的敲打声又响起。轰的一声巨响，在我脚边突然打开了一个无比巨大的盖子，下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面是黑洞洞的深渊。卡沃尔猜测，这个工程可能是月球人夜晚居住的洞穴。我们赶快离开洞口。饥饿使我们只能爬行了，身旁就是一种鲜红多肉的菌子，但卡沃尔不让我吃。后来我实在忍不住了，便抓了一把塞进嘴里，味道好极了。卡沃尔也跟着我大吃起来。不一会儿，我们俩便出现中毒的症状。我只记得后来有六个月球人发现了我们，还发生了一场剧烈的搏斗。

当我醒来时，发现自己的手脚被又冷又光滑的链子拴住了，卡沃尔在我旁边。门开了，一个月球人出现在门口，没有鼻子，没有耳朵。一双迟钝的眼睛分在两旁，一张嘴向下弯曲，这就是那个月球人可怕的面孔。卡沃尔建议我们设法接近月球人，在他看来，这些怪异动物比我们想像的更具有人性，他们没有立即杀死我们便是证明。而我则一味地埋怨卡沃尔，是他把我们卷到了这个荒凉可悲的地方。月球人用碗给我们送来了食物，那是些发白的碎块，我相信它是怪兽的肉。我们俩旁若无人地猛吃猛喝，月球人望着我们，不时发出一种微弱的、难以捉摸的噉噉喳喳声。

吃完饭，月球人把我们带出牢房。在地下洞穴，我们看到一大批转动的机器，它们发出一种奇特的蓝光照亮整个地区。卡沃尔惊奇地注视着机器，脸上充满了一种理解的敬意。他用手比画着，试图向月球人表示他对机器的兴趣。作为回答的是月球人带刺的棒子。他大叫一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声,跳了6尺多远。我们驯服地跟着月球人不断地往下走。卡沃尔认为我们只是来到月球世界的外层边缘,这些粗鲁的月球人可能是下层劳动阶级,现在他们正带着我们到月球深处去见上层人物。卡沃尔兴奋地等待着两个世界的会见。当月球人用刺棒强迫我们走过一座架在深渊上的6英寸宽的木桥时,我举起镣铐向那个打我们的月球人猛揍过去,脆弱的月球人简直不堪一击,只一拳,他就被打穿了,破碎得像一种装有液体的软甜食!剩下的几个月球人吓得四处逃窜。我使劲儿扭断了我们的镣铐,拉着卡沃尔就跑。不知不觉中,我们闯进了月球人的屠宰场,又是一场血战。我挥舞着抢来的撬棍从怪兽和月球人的尸体中冲杀出来。

我们终于走出隧道。在耀眼的阳光下,我忽然发觉,我们的镣铐和撬棍全是金子制成的!卡沃尔对此全不理睬。他在想怎样同月球的统治者接触,而我却在想怎样返回地球带着枪炮来占领这个遍地黄金的新大陆。对于我的想法,卡沃尔充满恐惧。他说他不愿意把秘密泄露出去,不愿意看到强国们把月球变成另一个战场,让它布满人类的尸体。

太阳已过了它的顶点,正向西落。卡沃尔估计大约还有四天就是黑夜,我们必须在这之前找到球体。我们决定在一个山冈上用块手帕做标志,分头去找球体,然后回到手帕处会合。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太阳两翼的轮廓已经下沉，我孤零零地在渺茫中搜寻着，想到月球人很快就会关闭那些盖子和活门，我仿佛看到已经快冻僵的我们正用最后一点力气捶打大坑的活门的情景。我们已经没时间去寻找球体，即使被杀死，我们也必须再回到月球内部去。就在这时，我看见了球体！它静静地躺在原处，落日的余晖斜照在它的玻璃上，反射出耀眼的光芒。我高举双臂发出一声幽灵似的叫喊，大步跳了过去。

天气已变得很冷，而卡沃尔却不见踪影。在一个斜坡上我发现了他的板球帽，又往前走了不远，我找到了一张他留下的小纸片。卡沃尔在纸片上告诉我，他的膝部受伤，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月球人正在追捕他。他们声音文雅，举止谨慎，他们没有朝他射击。那张纸片上沾满了鲜血。

天空暗下来了，雪花一片片落下。“咚”、“咚”，那曾经迎接黎明到来的钟声在空中回荡。突然，不远处一个大坑的活门像只眼睛似的闭上了。我拼命往回飞奔，我冻僵了，跌倒了，到达球体入孔边缘时我已经冻得半死不活了。

我笨手笨脚地摸索着开关，因为我从来没有操纵过它们。球体起飞了。在黑暗和寂静中，我想到卡沃尔，不论他怎样，我已无力去援救他了。我首先得返回地球，然后再设法营救他，如果他还活着的话。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之所以能够重返地球，多半是靠我的好运气，球体降落在辽阔的海面上。那是一个灰色的黎明，三个在海滨游玩的年轻人把我和我的金镣铐、金撬棍送到附近的一个小旅馆。我们正说着话，忽听“嗖”的一声，像是一支巨型火箭的声音。我立刻明白发生了什么，一定是哪个该死的孩子钻进球体，飞上了天！我完全被“扔下”了。我疯狂地大喊大叫，这次伟大实验的最后结果是彻底的失败。我是惟一的幸存者，这就是一切。

我又开始为地球上的生活操心，我把自己的经历写成剧本发表在杂志上。一天，我突然接到一封最惊人的信。这封信通知我，有个荷兰电学家温迪吉先生一直用一种仪器做实验，希望发现跟火星通讯的方法。近来他收到一种奇特的断断续续的英文信息，他认为是卡沃尔从月球发来的。我怀着难以想像的兴奋赶到温迪吉那儿，看了他的记录，我确信那是卡沃尔发来的信息。我马上决定留下来，协助温迪吉先生逐日作记录。

卡沃尔不仅活着，而且自由地生活在那种蚂蚁般生物的社会中。卡沃尔最先发来的6条电讯，主要是批评我的鲁莽和介绍月球深处的构造，他细致地描述了月球上的“坑穴”和月球深处200英里处的中央海。从第6条和第16条，大部分是讲述月球社会的情况。卡沃尔认为月球人就是近乎人体大小的昆虫。在吸引力较小的月球，昆虫是能够达到人体大小的。按照他的看法，月球人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智力、道德、社会智慧方面比人类强得多。卡沃尔发现月球人像蚂蚁一样有很多类型，形状和大小都不相同。喝路开道的月球人长着喇叭形的脸，跑路迅速的信差长着像蜘蛛般的长腿，月球警察是月球上筋肉最强壮的生物，学者的脑袋非常大而肢体萎缩。

卡沃尔被抓去后受到了礼遇。月球大王派了两个“大脑袋”月球人去监护并研究他。没用多久，他俩就能用地球上的语言跟卡沃尔对话。他们告诉卡沃尔，月球上的每个公民都知道自己与生俱来的地位，他所受的训练和外科整形最终就是使他能完全适应他的地位。比如一个看管怪兽的月球人，从幼年起就受到引导，去考虑怪兽，过怪兽一样的生活，在有关怪兽的学问中去寻找乐趣，他被训练得肌肉发达，动作灵活，挂念的是怪兽牧场，而对月球内层毫无兴趣。他热爱本职工作，心满意足地执行符合他身份的职责。各个种类和各种身份的月球人莫不如此。在这架世界机器中各种月球人都是一个完美的集体。卡沃尔谈到他曾经亲眼看见许多年轻人被禁闭在坛子里，只有前肢伸出，他们要被压缩成一种特殊机器的看管者。看到这些生物受训的方法，卡沃尔感到十分不舒服，但他又觉得这比地球上教育儿童的方法要人道得多。地球上的方法是让儿童长成人，随后又把他们当成机器。卡沃尔还说月球上没有失业。工人们没活儿干的时候，管理人员就给他们喝点药水，让他们睡觉，睡到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需要他们的时候再醒来。尽管卡沃尔不愿看到那些睡眠中的昆虫那种屈辱顺从的模样，但在理智上他还是觉得这比把他们赶出工厂，让他们饿着肚子在街头流浪，确实要好得多。

倒数第二条电讯相当详尽地描述了卡沃尔和月球大王的会见。卡沃尔被带着走过一个又一个厅堂，在一排几乎看不见尽头的台阶的顶端，月球大王高踞在他的宝座上，白热的蓝光在他周围形成一圈光环。四周有一大群侍仆搀扶着他，在他的阴影中站着巨大的半圆形队伍，是他的智力阶层。卡沃尔在震耳的音乐声中一瘸一拐地走上台阶。在一万颗脑袋同时敬礼的时候，卡沃尔惊诧地看到了一个大球一般的脑袋，没有脸蛋，一双精灵般的小眼睛正从晕光中向外探视。侍从们不断地用清凉喷雾剂喷洒那个大脑袋，抚摩它，扶持它。

月球大王对地球上的一切都感兴趣。卡沃尔向他谈起了地球上的天气变化、人类起居、民主制度，还有战争。月球大王对于地球上的人不去探明地球深处的财富反倒互相残杀感到困惑不解，他极力想弄清战争究竟是怎么回事，于是卡沃尔又很不情愿地给他讲了战争开始时的命令和仪式、警告和最后通牒，战争中的军队调动和交战、溃败和奇袭等等。月球大王显得情绪激动，清凉喷雾剂不停地喷在他的额头上。月球大王又仔细询问了卡沃尔的发明。卡沃尔觉察到月球人已经在理论上攻克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卡沃尔素”，但没有付诸实际，因为月球上没有氦。电讯到“氦”字时出现了干扰。

倒数第二条电讯断断续续地中断了，它明显受到电波的干扰。我预感到卡沃尔受到威胁，他可悲地缺乏一般常识而把自己给毁了。他已使整个月球世界对我们人类有了可怕的印象，随后他又作出了致命的自白：另外有人想要再次登上月球——至少在一个长时间内——只有依靠他才可能实现。从月球上冷酷而残忍的理性看来，月球人对此是不会无动于衷的。

我们有好几天什么也没有收到。接着，突然间，像黑夜中的一声呐喊，像寂静后的一声呼叫，传来最后一个信息。这是两个残缺句子的开头。第一句是：“我太傻了，让月球大王知道——”。大约间歇了一分钟。第二句是：“卡沃尔素的制作方法如下：用——”一切就这样结束了。

我知道我们永远也不会收到来自月球的另一个信息了。在梦中，我仿佛看见一个被蓝光照亮的、幻影般的、头发蓬乱的卡沃尔，在那些昆虫似的月球人的掌握中挣扎、呼喊……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陶威尔教授的头颅

〔前苏联〕 别里亚耶夫

第一次会见

年轻的洛兰是一个美丽的姑娘，她有着一颗诚实而善良的心，可上帝待她并不特别宽厚。父亲很早就去世了，维持母亲和她自己生活的重担很早就落到了洛兰肩上。得到医学学士学位之后，她急需一份工作。这天，她被介绍来到了克尔恩教授的办公室。

“你好！请坐。”克尔恩教授的面部与他的研究室非常协调，“他简直像木雕的假面具。”洛兰心中暗暗想到。

“你很符合我的要求，只有一个条件，姑娘……”克尔恩教授盯住她，“你必须像鱼一样保持沉默。您能吗？女人全是爱说话的，您是女人，这很不好；长得很漂亮，这就更不好了。你能保证吗？”

洛兰既惊奇又感兴趣，“我同意，只要这里没有……”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没有罪恶。”

“那当然，”克尔恩教授敷衍地一笑，“那么，跟我来吧。”

洛兰跟随克尔恩走进一间伸手不见五指的房间。霎时，电灯一亮，洛兰不禁一退。这里到处是钢质的、玻璃的泛着寒光的机器和器械，各种管子、瓶子……房中央是一张大解剖台，旁边放着一个箱子，里面浸着一颗跳动的人的心脏，有根管子从心脏通向另一个玻璃箱，洛兰的视线顺着它往上看，她的全身突然像受到电击那样震了一下——那是一个人的头颅！光有头没有身体的头颅向她望着！在“他”的下面，各种管子连着割断了的动脉、静脉血管与一个大玻璃缸相连，那里有各种龙头、仪表、开关。

那个头颅眨动着眼皮望着洛兰，一个离开身体独立生活着的头颅！洛兰认出他来——他是大名鼎鼎的陶威尔教授，以善于移植人体器官而著名，最近因气喘病去世了。

洛兰惊奇得说不出一句话，“这正是我可敬的同事陶威尔的头颅。”克尔恩教授解释道，“在他去世前，他遗言把自己的身体献出来做我们俩共同进行的试验，继续为医学作贡献。很可怕，是吗？”与其这样复活，我宁可死。”洛兰说。“可是他的头颅是对试验有极大价值的，还有他的智慧！”

洛兰感到很悲伤，一代英杰居然变成了这样一个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物。“他会说话吗？”不，他能用面部表情表示。另外，在这所有的仪器里，这一个龙头你永远别去碰它，否则他会死的。记住，不许碰它。”

就这样，洛兰开始了她神秘的工作，照顾连结这颗头颅的仪器和这颗头颅。她用柔软的海绵沾上酒精为他洗脸，还替他梳头，然后，依据他的表情为他翻书，做记号——陶威尔教授仍然像生前一样敏锐而快速地阅读医学书籍，并要求洛兰在有些地方做下记号。在洛兰和陶威尔之间，逐渐建立了一种亲密的默契。可是洛兰却发现，在名声日上的克尔恩教授发表的文章里，引用的文章全是陶威尔教授要求画出来的。“这不是剽窃陶威尔的成绩吗？”

不满在洛兰的心里一点点堆积。终于有一天，她忍不住问陶威尔教授，“为什么你要在论文上做出记号呢？”

陶威尔的脸上显出焦躁的表情。他意味深长地看洛兰，又盯着那只禁开的龙头动动眉毛。这种开龙头的表示已不止一次，可洛兰始终害怕这是教授要“轻生”的表示。“不，开了龙头你会死的。”她惊恐地回答。头颅抽搐般地使劲儿扬了三下眉，“不会，不会，不会！”洛兰这样理解头颅的话，那深邃的眼光里流露出如此深的渴望和哀伤，不禁深深地感动了洛兰，她用颤抖的手拧开了龙头。

“谢谢你！”声音沙哑低沉，带着颤抖的啾啾声，却是从陶威尔教授的嘴里发出的。原来那个龙头连接喉头和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一个压缩缸的空气，声带的振动带动了发音机关。

从此，洛兰和教授开始了秘密的对话。她也逐渐了解到了陶威尔之“死”的真正秘密。

“克尔恩是我的助手，我们一起研究把从刚死的人体上切下来的器官恢复生命，而我‘死’前，试验进行到了最后阶段：我要使人头复活。相同的动物实验已经成功，最后实验的全部原稿也交给了克尔恩复印，无疑成功马上就能到来。可就在这时，我的气喘病极端严重地爆发了，而此时克尔恩在我身边，他为我注射了肾上腺素，也许是……剂量太多了，也许是疾病夺走了我的生命。我的确有过那样的遗言，只是没想到，复活的是我自己的头。”

“我的头复活以后，才明白实际上自己的实验并不像想像中那样有价值，一个没有身体的头的痛苦是正常人难以想像的。我的身体没有了，可关于身体的感觉和记忆却仍然在，我再也不能伸懒腰，运动，甚至连触摸一下我自己都不能了。在‘复活’的开初阶段，我非常痛苦。有一次，一个甲虫就那样肆无忌惮地从我的下巴，爬上我的嘴、鼻子，站在我的头顶上……我向克尔恩要求死，克尔恩不肯，他要我继续合作，他用电通进脑袋慢慢烤我，在浸泡养育我的头的溶液里加入刺激性物质来折磨我，我都没有认输，可他在我旁边不停地工作，做实验，我受不了了，也许我不该帮他，可到了我这样，名誉和钱对我还有什么意义呢？只要我的思想得以传播，即使假借他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之手,也……”

“强盗,这个强盗!”洛兰的眼睛里闪烁着愤怒的火花,“他踩在你头上往上爬,我迟早有一天要揭穿他,不能让他愚弄世人!”

洛兰逐渐对克尔恩充满了敌意,可克尔恩的野心却一天天膨胀。有一天,他对洛兰说:“把陶威尔教授搬到后面的别院里去,明天,将有两个新的住户,两个会说话的头颅在这里复生,我们公开发现的时候快到了!”

实验室的新住户

第二天早上,果然运来了两具身体完整健康的死尸,男的30多岁,是死于交通事故的工人,女尸则是一个快30岁的歌女,有着漂亮的面孔,她是在舞厅演唱时被流氓打架误伤的。

克尔恩教授干净利落地完成了手术,于是,两个新的头颅复活了。

先恢复知觉的是那个工人,他叫托马。“没有身子怎么成?光有脑袋是一片面包都赚不到的。”嘶哑的嗓子发出恼怒的声音。歌女勃丽克的苏醒要慢得多,她也为自己美丽的身子而伤心不已,看来,头颅复活没有为任何一个复生的人带来快乐。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从此,洛兰的工作忙了,她必须照顾新住户。托马和勃丽克的头比陶威尔更难适应新生活,因为他们以前是不用头脑生活的。为了避免“他们”因忧郁而萎缩,洛兰必须给他们新的娱乐。在白色墙上打电影幻灯,给他们相当的快乐。可不久,托马就歇斯底里地狂叫起来,那是在放一部卓别林影片时发生的。

“白房子、母牛、小鸡、挤奶姑娘,跟我家乡一样……”托马悲伤地哭了,“一模一样,可我再也不能回去了,不能娶我心爱的玛丽了,呜……”

勃丽克更是任性,收音机里响起的舞曲令她歇斯底里,“天呀,以前我跳得多起劲呀!”她时时刻刻要照镜子,梳各种新发型,化妆描眉,弄得对此道外行的洛兰十分窘迫。

“你莫非看不出,左眼的眉毛画得比右眼黑吗?”勃丽克的行为发展到古怪的程度,她硬要洛兰给她买来最新款的衣料,把它围在放她的头的那张“小桌子”上。而托马则要求喝酒、抽烟。

洛兰被他们弄得精疲力尽,她的神经越来越焦躁,睡觉总做噩梦,克尔恩的罪行和头颅们的苦难使她难以平静。她预感到,摊牌的时候快到了。

克尔恩教授在筹备着两颗头颅的公开发表会。这天,他愉快地走进实验室,“怎么样,一切都好吗?”他微笑着问勃丽克的头。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听我说，医生，我这样下去不行，”勃丽克苦恼地说，同时，她没有忘记在这个男人面前抛下一个妩媚的眼神，“你得给我安一个无论是谁的身体，最好是一个美丽的身体，对，一定要美丽的。我求求您，医生，只要你愿意，我相信您一定做得到。”

“是吗？你很想再跳舞吗？”与此同时，在克尔恩的心里。响起了“为什么不能”的声音。如果能，这是一个多么伟大的成就，两个死人合成一个活人，天哪，太美妙了，他将获得最高的荣誉。

要实现这个大胆手术的念头，花费着克尔恩的全部精力。他长时间锁在实验室内，与陶威尔教授的头颅商量，获取指点。工作愈向前推进，克尔恩越相信，如果没有陶威尔，他是完成不了这个手术的，这损伤了他的自尊心。不过，反正陶威尔再也不能与他抢夺任何东西了。

他首先拿一对狗做了实验。几个星期以后，一条白毛黑头的奇怪的狗在陶威尔教授的面前。狗显然觉得很好，它的眼睛很灵活，还会摇尾巴，这一切使克尔恩的脸上浮现出志得意满不可一世的神情。

“请你带它走一走，再叫几声！”什么也逃不过陶威尔教授锐利的眼睛。果然，这只狗的左腿有点跛，声音也不太自然。克尔恩尴尬地解释这只狗本来就有点跛：“你找不到一对完全健康的狗吗？”陶威尔毫不留情地驳斥他，“这显然是复活手术拖得太久了，心脏‘死亡休止’太久，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常常会导致这样的神经系统机能失调。你非常成功,克尔恩,可还是要当心,别让你的勃丽克成了跛子才好。”

“真叫人生气。”克尔恩悻悻地走出实验室,“这只像穿了孔的轮胎一样吱吱叫着的脑袋,还在这样教训我,讥笑我的错误。不过,勃丽克就要在我的手里变成一个新人了!”

“洛兰,去量一下勃丽克小姐脖子的尺寸。”

“克尔恩教授,你说给勃丽克安一个身体,是真的吗?你以为会成功吗?”

“当然,我的动物实验已经成功了!”克尔恩奇怪地望着洛兰激动的面容,忽然有点心慌。

“那么陶威尔教授呢?”洛兰忽然问出了这句话。接着,她涨红着脸急急地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生存的权利,陶威尔教授当然也有,而且你当然明白他的生命的价值要比另外两个高得多,为什么不让他恢复生命呢?”

“请你坐到这儿来,我来好好向你解释这个问题。”克尔恩皱着眉头,他警觉而冷酷的嘴角挂着一缕残忍的微笑。

洛兰带着局促的心情坐了下来,她知道,自己这番长久积蓄下来的话引起了克尔恩的怀疑。克尔恩忽然用双手支在桌子上,弯身凑近洛兰,威胁地问:“你说,你是不是开过了陶威尔头颅的那个龙头,你是不是跟他通过话了?”

洛兰觉得她的手指尖都凉了,她很想否认,可从来诚实的她竟难以说出这句谎言来。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好极了。那么，洛兰小姐，我知道你是一个正义而有道德的人，你会去揭发我，把功劳还给应得的人，对吗？而且，你不会接受我的好处，或者是威胁，对吗？我敬佩你！可是，为了我自己的安全，你必须给你亲爱的妈妈写一封信，就这样写：‘亲爱的妈妈，由于有重病人要我照顾，我不得不住在克尔恩教授这里一段时间……’”

“你想软禁我！”洛兰惊惧又愤怒地大叫，“不！”

“那么好吧，”克尔恩粗暴地抓住洛兰，将她拖到陶威尔的病室。他径直走过去，使劲儿一拧供血的龙头，“我只好毁掉证据。”

头颅的眼睛困惑地望着洛兰，渐渐地，他的眼球突出，脸开始抽搐，显然，窒息的痛苦在压迫他。

洛兰的眼睛充盈着泪水，“开吧，快把龙头拧开……我什么都同意！”

勃丽克的新生

在陈尸所里，克尔恩的身影在孤独地徘徊，他在等待一个符合条件的尸体，为了越新鲜越好，他不能放过任何新的机会，这具尸体必须身体完全健康，是刚刚死亡尚未僵硬的，并且，按照勃丽克的要求，她还必须是一个美丽的女性，这并不太容易找到，况且，死人家属也不答应。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在毫无收获的一天过去之后，克尔恩垂头丧气地回到自己的研究室。刚刚躺下，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传来。

“什么？翻车事件，尸体一大堆？……还没有发布新闻吧？好，我马上来！”

得到贿赂的看门人把克尔恩领进陈尸所。克尔恩非常高兴，尸体全是新鲜的。

“把这个女人翻过来看看！”一个年轻女人的尸体被放到地板上，这是一个异常美丽，气度华贵的女人，身材颀长苗条，线条天衣无缝，在赤裸的肩头上可以看见一块胎记。只是，她的脚底有一个不大的，被铁片刮破的伤口，这似乎不太危险。克尔恩烧灼了伤口，这样就可避免血中毒了。

当勃丽克看到这个完美的女身时，她不禁大叫一声，一种以前没有料到的恐惧占据了她的头脑，“不要，不……我怕！不必了，还是把我弄死好……”

克尔恩并未理会她，她被麻醉送上了手术台。这是一场非常繁难的手术，必须仔细缝合所有的血管，更麻烦的是缝合神经和脊髓，然后使之恢复血液循环。但克尔恩施展出他魔鬼般的手段，既迅速又谨慎，像一个充满灵感的艺术家那样工作着，这使对他充满憎恶的洛兰也不得不表示赞赏。

三个小时以后，勃丽克的手已经暖和，并有了轻微的脉搏跳动。她被麻醉后像个包在白纱布里的婴儿那样，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隔了一个星期才让她活动。

“你感觉自己有身体吗？”克尔恩有些激动地问。

“有。”勃丽克非常低地回答。

“你动动你的脚趾头看，小心一点儿。”

勃丽克经过一段很紧张的努力，终于，左脚上的大脚趾动了一下！洛兰简直惊呆了，又一个奇迹在她眼前发生。

勃丽克的身体在慢慢地康复，她的动作飘飘忽忽的，有时有一个顺利而奇怪的手势，而有时动作又顿一顿，像是被迫似的。她开始精心地打扮自己，用一串珊瑚圈套住了脖颈处的伤痕，穿着露肩的新绸衣，露出那块诱人的胎记。她的声音相当尖，高音和中音域都很刺耳，但却能唱出极为美妙动听的低音，这是从出色的胸间发出来的女低音。洛兰还注意到，勃丽克多了一个姿势，左手手指极潇洒随意地在肩头划过，优美动人，这是勃丽克自己的动作吗？不像，它显得非常高贵。这一切难以解释的问题对于洛兰是太复杂了。

不久，洛兰发现了一段简讯，报道了勃丽克复活之夜发生的惨案，其中著名意大利女演员安琪·加莎失踪了。

克尔恩充满激情地观察着自己的作品，他准备把勃丽克公开展览出来，引起全世界的轰动。可勃丽克居然提出要出院。

“不行，那怎么行？你还没有完全好。”克尔恩急躁地说。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那为什么，我觉得我已经全好了！我讨厌在这儿天天吃清汤，没有舞蹈，没有朋友！”勃丽克任性地说。

第二天夜晚，新生的勃丽克逃走了。

神秘的女人

地中海的浪涛有节奏地冲刷着铺满白沙的海滨浴场。海边，一个穿着白网球衫的青年坐在藤椅里看报，在他旁边，另一个满头黑发的小伙子在巨大的白色遮阳伞下画画。这是一对性格极不相同，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

看报的青年叫阿尔杜尔·陶威尔，是已故的陶威尔教授的儿子，清秀明晰的棱角暗示着他冷静理智的个性，他爱好秩序，用功地学习，还未毕业学校已为他留下了生物系教授的职位。而画画的青年则是一个真正的法国南部人，他叫拉列，生性多情浪漫，反复无常，完全凭灵感的到来工作。可是与他的朋友一样，他并不是一个事业上一无所成的人，艺术家的气质和才华使他的画已受到不少好评。

“安琪的身体终究还是没有找到。”拉列忧伤地说，“自从她的歌声沉寂以后这个世界就变得寂寞了……”他忧郁地丢开了画笔。

“安琪·加莎？你到如今还没忘了她？”小陶威尔望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着垂头丧气的朋友。拉列是安琪的崇拜音，更是她的朋友，她的骑士。这次地中海岸的旅行，正是为了让痛失友人的拉列散散心。

然而就是地中海的波涛亦抚平不了他心中的不安和痛苦，他决定到市区最热闹的蒙特·卡罗赌场去忘掉寂寞。

赌场里聚满了疯狂而紧张的人。一个白发的胖老头气喘吁吁地盯着赌盘，在他旁边，一个衣着庄重的老妇人正在盯着小球，眼睛射出骇人的光芒，华丽的少妇与情人一边调笑，一边漫不经心地抛下大额钞票……可这一切，像过眼的云烟，没有激动拉列的心。他坐到桌边端起一杯酒。突然，旁边桌上一个灰色女人的身影引起他的不安，以艺术家特有的敏感，他盯视着这个“熟悉”的女人。

“陶威尔，我大概是病了。”拉列踉踉跄跄地走进房间。此时是清晨4点。“我昨晚在赌城碰到一个女人，怎么说呢？她，她有安琪的声音！”

“不幸的人，竟伤心到了这种地步。”陶威尔温存地抚慰着朋友。

“不，不是我的幻觉。你知道我是一个画家，我对人的身体有特殊的敏感，尤其是画了无数遍的安琪。那个灰衣女人开始和一个红头发的女人在一起，她唱歌，高音很难听，可是当她唱到低音时，喏！那是安琪的声音，在千万个声音中我也认得出来！她唱完了之后，做了一个手势，这是安琪最得意的姿势，绝对独一无二。我注意看她的身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体,那与安琪实在是像两滴水一样相似。她的肩头,还有一块一模一样的胎记,可那张脸又是完全不同的。”

“这么说,安琪的身体复活了,却顶着另一个女人的头?陶威尔逐渐冷静下来。他想起了父亲生前告诉他的关于机体复活的可能性,还有那些移植。“倘使我父亲还活着,我也许会相信这是真的。但是,你引起了我的兴趣。拉列,让我们一起来弄清事实。”

几天之后,拉列和陶威尔与勃丽克及她的女友共同乘坐游艇玩乐。拉列一直用迷惑的眼光望着勃丽克,而因为安琪的身体似乎变得年轻纯朴了的勃丽克,也对拉列抱有一种好感。终于有一天,在拉列的追问下,勃丽克说出了她奇怪的经历。

“克尔恩,他是我父亲的助手。原来是他做的这个可怕的手术!”陶威尔浓黑的双眉紧皱到一起。“勃丽克,你说你看到过三个头颅,其中一个年轻,一个却相当老了?”“是的。”那么,你看是他吗?”陶威尔颤抖着掏出了父亲的照片。“对,就是他!”

在开往巴黎的列车上,三个朋友,拉列、陶威尔和勃丽克,各自默默地想着心事。勃丽克的脚伤发了,疼得很厉害,拉列十分温柔地安慰着她,不知道他心里的担忧和柔情是为了安琪的脚,还是勃丽克这个人?到了巴黎,勃丽克的脚伤有加重的趋势,她发烧不断,精神也极度紧张,“我得回去,克尔恩教授告诉我没全好,叫我别走,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太任性……”她痛苦地呻吟，拉列一边安慰她，一边去找大夫。

可就在拉列出门的几小时内，勃丽克再度“逃跑”了，桌上放着她留的条，这是安琪的笔迹。“拉列，我回到克尔恩医生那儿去治病了，别担心我，不久就会再见的！”

克尔恩的牺牲品

当拉列全心全意地在照顾勃丽克的时候，陶威尔已经打听到了不少消息，包括洛兰小姐和她的家。“这是最好的突破口。”陶威尔暗暗想。

但当他见到了洛兰小姐狭窄而整洁的住宅之后，等待他的却是失望。洛兰的母亲心头积压了太重的悲伤，因此把洛兰的失踪全倾吐给了这位看起来可信赖的青年。

“我女儿现在在 hospital 里。”老人忍不住辛酸的眼泪，痛心地说，“她给我写了那封信，后来就再没回过家，但一直写信和寄钱来。可最近我又收到克尔恩的信，说我女儿得了精神病。被送进精神病院了……”老人用力地捏着衣角，避免自己哭出声来。“我恨克尔恩，是他逼疯了我的女儿。不知道她在那儿看到些什么，可我知道，自从她去克尔恩那里工作后，她就越来越憔悴，变得心神不定了。常常做噩梦，说什么陶威尔教授的头，又说克尔恩在



追她……”

“老妈妈,我都明白了。您放心,我会像对亲妹妹一样来帮助洛兰小姐的。”陶威尔坚定地说。虽然没见到洛兰,他至少已肯定了她是自己这一方的同盟军。“那么,她住在哪家医院呢?”拉维诺私人精神病院。”

拉维诺医院之囚

说拉维诺医院是一座医院,倒不如说它是一座监狱。一所为保护罪恶而设的监狱。它的四周都是高高的石墙,院里喂养了一批经过训练的猎犬,随时可以将“入侵者”撕成碎片。这家医院一律拒绝亲属探视,它的工作人员也不允许出院门,所有与外界的沟通必须经过院长本人,采购由车送进医院。拉维诺院长选择了一批衣食无着或者是畏罪躲避的人工作,条件是连续服务10到20年不得自由。到这里来的病人,要么是大宗财产的拥有者被他的继承人赶到这里,要么是未成年的遗产继承人,在他们快要成年时,被监护人送到这里,永远丧失了他的继承权。这是有钱人的监狱,十个病人中大约有一个是真的疯子,而即使这一个,也是进来之后被逼疯的。

苍白而瘦削的洛兰在这里已待了两个星期。克尔恩无论用什么方法都难以使她就范,为了避免在表演大会上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出现任何意外,她被用一个麻醉面具麻倒,送到了这里。

“我恐怕也快疯了,如果再这样住下去。”洛兰恐惧地想。

拉维诺院长是一个出色的心理学家,也是一个致人发疯的“天才”。他那双阴险的眼睛,尖利的嗓音,和天衣无缝的心理攻击术,可以令一个理智正常的人精神崩溃。洛兰不禁想起了她来到这里以后的种种“治病”。

灰色镶黑边的走廊和病房,房顶非常低,压得人透不过气来,护士的衣服是黑衣镶白边,而病人的衣服是白衣镶黑边。所谓“花园”里所有的东西都笼罩着令人忧郁的色调,一律是暗绿色的针叶木,一律是深灰色没有靠背的木凳,花坛的形状做成坟墓状,周围像白丧带似地围种着一圈洋甘菊,凄凉得像走近世界末日。

花园里到处可见病人的白长袍,很难分出到底哪一个是真的疯子。一天,一个身材高大,骨瘦如柴的老头走向洛兰,像是自言自语地说道:“我数了11年,后来就乱了。这里没有日历,我不知道我在这里住了多久,也许是10年、20年,也许是1000年……我是拿破仑·波拿巴,我的100天还没到期……”他又絮絮叨叨地走开了。

夜里,洛兰听到了一支不知用什么乐器弹奏出来的悲戚音乐,像是大提琴在哀号,然后又像小提琴的声音,不断拔高、拔高……一个单音符,如泣如诉,不断奏着。开始洛兰甚至有点喜欢这个曲子,可后来,那凄楚的声音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一直不停，像一个人不停地哭呀哭……洛兰捂住耳朵，可它无处不在地笼罩着她。“不，不！”她恐惧地摇着头，一天一夜下来，洛兰已分不清是不是真的有音乐，可她的耳朵里一直响着那种声音。夜里，卫生员在隔壁房间用大木槌敲打上下扇动的铁皮，使它发出刺耳的“哗哗”声。洛兰无法入睡，她疯狂地摇着头摆脱，这声音真是要把她逼疯了。

营救洛兰

洛兰的精神渐渐昏乱到了崩溃的边缘，以至于有生以来头一次她想自杀。她忧郁地漫步在花坛之间，觉得生命是如此地不可理喻。

“那些不知道玄妙的人，可好了，这一切当然是多情善感……”

洛兰吓了一跳，她面前站着一个新病员，高个子，俊秀的五官，蓝蓝的眼睛，很有教养的样子。“这张脸怎么这么熟悉！”

“洛兰小姐吗？我是陶威尔教授的儿子，我不是疯子，我装疯是为了……”青年人迅速低声地说，用明亮的双眼望着洛兰。这时，一个卫生员从他们身边走过，警惕地看了他们一眼。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我是我的兄弟的兄弟，我的兄弟就是我，我死去的兄弟，啊，是你！”陶威尔猛地抓住洛兰，脸上换了一种痴狂的笑容，他绕着洛兰跳了一圈舞，同时小声说：“我到这儿来是为了救您。今晚，准备好！”卫生员又渐渐走向他们，陶威尔突然从洛兰身边跑开，高呼道：“兄弟，兄弟！等着我！”他忽然扑向一个瘦小的忧郁症患者，那个软弱的人吓得惨叫跑开。陶威尔一路追去，高唱着“我死去的兄弟！”

洛兰被这突如其来的遭遇弄得心神不宁，但她心里已滋生了希望。他长得太像陶威尔教授了，准没错。希望鼓舞了洛兰，当早饭的锣声响起时，她竭力装出一副与平时一样忧愁的神色。像往常一样，拉维诺医生像一只等食的鹰一样站在入口，他注意着每个人脸上的表情。洛兰低着眼睛走过他，竭力镇定情绪。

“今天你觉得怎么样？”

“跟平时一样。”

“你说谎了，这是第几句谎话了？”拉维诺犀利地望着她走过。“我希望她悲观绝望，可今天她眼里面又有了快乐。这是怎么回事，我必须查清楚……”

晚上，当拉维诺正要走进洛兰的病室时，护士走过来说：“七号病室的病人好像快要死了！”“知道了。”他厌烦地摇摇头，离开了洛兰的病房。

对洛兰来说，这是最折磨人的一夜，她竖起耳朵辨别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淹没在病人的呻吟的喊叫中的脚步声,不禁非常疲劳,昏昏欲睡。突然,陶威尔的身影出现在门口——拉维诺医院的病房一律无锁,这倒方便了他——“快点,我们走吧。”

他抓住她的胳膊,小心地牵着她走出甬道,“可是那些狗?”洛兰担心地望着夜里的庭院。“不要紧,我来了好几天,一直用吃剩的面包喂它们,它们已经认得我了。”陶威尔拽着洛兰,猫着腰在树丛间穿越。他熟悉每一丛灌木和每一岗位,两个人偷偷向墙边逼进。他用一块面包打发了狗,现在只剩下翻过这堵墙了。

“来,我帮你,爬过墙有我的朋友们等着我们,好吧,来!”

“那你呢?”洛兰担心地问。

“放心,我随后就来。”

于是,洛兰踩到陶威尔的肩上,爬到墙顶上,忽然,没有料到一个报警器响了,一束强光直射过来。顿时,满院通明,看守们纷纷集中过来。

“跳呀!”陶威尔命令站在墙顶的洛兰。

“那你呢?”“你先跳呀!”

于是洛兰一下跳了出去,不知谁的手接住了她。

而陶威尔,则被套上防止狂暴病人的紧身衣,全身捆上铜丝,拉维诺似乎从他刚毅的脸上看出,这是一个精神上不可征服的人。于是,在那间关陶威尔的铁皮屋里,渐渐弥漫了一种白雾。他渐渐感到浑身发冷,眼睛刺痛。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氯气！”陶威尔像虫一样在“狂人拘束衣”里扭动，渐渐地，眼前一片昏黑……

他耳中忽然似乎听到马达声，头疼得要裂开来，尽了平生的努力，他睁开眼睛，白昼的亮光刺痛了他的眼睛。“你怎样了？”这似乎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也不知睡了多久，他终于感到一块潮湿的棉花在自己疼痛的眼睛上抹过。洛兰，是洛兰微笑着俯在他的床前。

原来，接应他们的拉列和另一个朋友只接到了洛兰，知道陶威尔处境危险，竟然趁乱又爬回了疯人院。他们穿上事先预备的警服，电棍握在手中，才发现原来拉维诺医院的内部并没有足以抵御这一对拳手的职员。工作人员大都虚弱紧张，看来戳破了那层纸，拉维诺医院只不过是纸老虎而已。他们挟持了拉维诺，又救出了陶威尔。而大多数工作人员，也许是出于对警服的畏惧，也许是出于对拉维诺医院的积怨，竟没有拼死反抗。陶威尔也就得救了。

表演大会

勃丽克的意外归来，使克尔恩喜出望外，可当他看到勃丽克肿至膝盖的伤腿时，笑容上又蒙上了一层阴云。

“医生，请原谅我。”勃丽克呻吟着说，“我没有听你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话……”

“替她脱掉衣服。”克尔恩皱着眉头吩咐一个护士。勃丽克注意到洛兰被一个年纪大的女人代替，她长着一张死人般的脸，而且不会说话。

“发冷发热吗？”克尔恩严厉地问道。

“发的，昨天晚上开始的。”勃丽克惴惴答道。

“我恐怕非把它锯掉不可了，否则就会全身性血中毒。”
“锯掉？那我残废了？不，医生，难道没有别的办法？”

“没有。准备手术。”克尔恩先生烦躁地说。把自己复活的杰作给弄残废，将使展览会大为失色，可不这样，她就活不下来。

可是即使截掉一条腿，勃丽克的伤仍然没有控制住。当被麻醉的勃丽克第二次醒来时，她发现她又没了身子。

表演展览的启示已经印出，忧郁沮丧的勃丽克的头颅，随着志得意满的克尔恩教授，来到了巨大的会议厅。科学界名人，各界名流，都在这一天会聚在一起。在会议厅的前排，坐着三位沉默的客人，他们是陶威尔、拉列和洛兰。

克尔恩教授宣读了他的论文、实验报告，这些几次被掌声打断。闪光灯不断闪烁，带望远镜的长镜头对准了他，勃丽克的头颅带着微笑立在讲台上。

“你们不要相信他！”一个女人出其不意地跳上了讲台，那是洛兰，她的脸因激动而涨红，声音激动得颤抖，
“他是强盗，他偷窃了陶威尔教授的劳动成果，他杀害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陶威尔教授！”

克尔恩从最初的惊慌中镇定下来，他利用洛兰一停口的机会，厉声对身边的警卫说：“请把她带出去，难道你们没有看见她精神病发作了吗？”

最后一次会面

表演会的第二天，陶威尔、洛兰和警察局长走进了克尔恩的办公室。

“你们请搜查吧。”克尔恩教授并不显得慌乱，他装出一副受了侮辱的好人的样子，用冷冰冰的声调说。

他们一一走过实验室，勃丽克的头颅失去了血色，她苍白地笑了笑，洛兰感到十分痛心。在另一间实验室，陈放着一个老人的头颅，光头，长着厚实的大鼻子，眼睛戴着一副黑的眼镜，嘴角不停地抽搐，面部浮肿。

“他的眼睛痛，不能见光。”克尔恩解释道。

他们什么也没搜到，是呀，克尔恩完全有时间毁掉那个头颅。一行人失望地往回走，又经过老人的房间，陶威尔和局长已走过了，洛兰在后面叫道：“请等一等！”

她拧开空气龙头，对着头颅问道：“你是谁？”

“谁呀，是你吗？克尔恩？请把我耳朵里的棉花拿出来，我听不见你。”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洛兰往耳朵里一瞧，一大团棉花结实地塞在那里。

“你是谁？”

“我原本是陶威尔教授。”

“那你的脸？”

“脸部……被我的同事做了一次小手术。鼻子下面注入了石蜡，面部吸收脂肪液。最近一个时期，我的同事不再信任我了，他用不透亮的眼镜挡住我的视线，塞住我的耳朵……”陶威尔教授的声音微弱颤抖，显然，他已经不行了。

洛兰的眼里充满了泪水。“爸爸！”陶威尔摇晃着走上前去。

“阿尔杜尔！太……太好了，我居然……在死前看到了你！”

在小陶威尔的长吻中，陶威尔教授的头颅闭上了眼睛。

克尔恩工作室里传出了一声枪响。

(幻幻幽子 改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飞入阿里埃利

科幻系列·生命故事

〔前苏联〕 别里亚耶夫

“这里不是丹达拉特。”阿里埃利心里说。这时，病房里只有一个姑娘。他突然连人带被单，横躺着从床上腾空而起。姑娘大吃一惊，“啊——”地叫了一声。阿里埃利在房子里画了一个弧。转眼冲出了窗外，向蓝天飞去……

这个会飞的阿里埃利究竟是什么人？姑娘又是谁？他怎么会飞呢？……所有这些，都得从丹达拉特说起。

丹达拉特真是一座人间地狱！

它是一所秘密存在的学校。学生在这里，被训育员和教师用各种手段进行可怕的教育。他们使用催眠术等方法，让学生的感觉达到极灵敏的境界，做出各种各样的“奇迹”。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学校不择手段地弄出各种把戏来骗人。

阿里埃利是这所学校的一名学生，18岁上下，高高的额头上虽然已浅浅地刻上了几道皱纹，但他浅灰色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眼里却闪露着孩子般的质朴。我们可以从他的眼睛和头发的颜色看出,他是一个欧洲人。他在这所学校里经受住一切残酷的考验,他可以假装进入离魂状态,抗拒催眠作用。而这所学校里别的学生,神经系统都遭到了彻底的迫害。

这晚,阿里埃利奉命领一个叫沙拉德的新学生。这晚的经历,使沙拉德遭受了极大的恐怖:碗口粗的眼镜蛇,吊睛白额大虎,阴森可怕的窑洞,怪物……这些全是由学校故弄玄虚弄的,这把沙拉德的神经震荡得十分厉害,送进了医院。

皮尔斯是学校的校长,他向神智学协会首领布龙卢汇报了毕业分配的情况,最后说:“只是我决定不下来,怎么分配阿里埃利,他是个很难教育的学生。”

“哈德有个新发明。去同他谈谈,也许有门儿。”

哈德是学校的“科学顾问”,他和福斯研究了一年多的课题是:制造一个会飞的人。使人能像在梦境中那样,不带任何仪器自由地飞翔。只要对研究方法严守秘密。他们就可以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

第二天,皮尔斯就带阿里埃利去了哈德那里。阿里埃利照哈德的吩咐,喝下化在水里的粉末。

“深呼吸,阿里埃利!大声数数!”

“一……二……三……四……”阿里埃利开始数。还没数满二十,他神智就开始糊涂,慢慢地,他失去了知觉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

醒来以后,经过练习。阿里埃利很快掌握了飞行的方法——当他昏迷时,哈德已经给他注射了人造放射性元素,供给辐射能,控制肌体的分子运动。

这个雨夜里,阿里埃利和沙拉德,蹑手蹑脚地上了屋顶。突然,下面传来了密集的警报声。原来,训育员发现了他们。怎么办呢?阿里埃利一咬牙,背起了沙拉德,飞到空中,顺着西南风的方向。穿过密密的雨柱,不顾一切地向前飞去。

其实,阿里埃利真名叫阿弗莱·高尔顿。他有个姐姐叫琼。十几年前,他们的父亲,伦敦一个贵族不幸去世。留下遗嘱,把全部不动产和绝大部分动产都传给儿子阿弗莱;并指定博登和赫斯朗为遗产继承人在成年之前的监护人。但是,两个监护人为了支配这些财产,把年幼的阿弗莱送到远在印度的这所学校。他们串通皮尔斯,要他想办法通过凶残的教育手段把阿弗莱变成无行为能力的人。

就在阿弗莱还有几个月就要圆满成功的时候,监护人得到消息,说阿弗莱变成了飞人,更要命的是,他现在失踪了。他们很为能不能继续支配那一大笔财产而担心,因此不得不去印度一趟了。琼想办法带上了她的律师杜塔列尔一同去。因为她一直都不相信监护人,决心要找到弟弟。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但是,等他们到了印度,琼几乎成了单身囚犯。她哪里都没有办法去。博登瞒着琼,每天和皮尔斯见面。这时,博登希望阿弗莱精神失常,但要活着;杜塔列尔却巴不得阿弗莱死掉了,这样阿弗莱名下的产业就可以转给琼,而他又可以支配那笔财产了。

“阿弗莱找到了!”杜塔列尔激动地跑进屋子,还没有来得及刮脸更衣,“他得了一种狂病,没人跟您说过吗?他想像自己能飞……我朋友从一位拜访过当地拉托的人口中打听到,飞人现在就住在拉托府上。我一刻也不停地赶到那里,但那个典型的东方暴君不见我。听说飞人的确在那里,但不知道是怎样流落到那里的。拉托十分宠爱飞人,整天和他在一起,用他来取乐解闷。”

事情原来是这样的:自从那天晚上他背着沙拉德飞离了丹达拉特学校,他们在雨里飞啊飞啊,直到阿里埃利精疲力竭,再也无法飞了,才敢停下来休息。他们找到一块可以避风的地方,不一会儿就睡着了。一觉醒来之后,他们发现都已经饿得两腿直发抖了。

正在这时,旁边一间茅屋的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从里面走出一位老人和一位姑娘。姑娘双手拿着花环,老人双手托着木盘。木盘里放着两只大碗,臂下还夹着一条草席,他们在地上铺开席子,把木盘放在席上,接着就朝阿里埃利深深地鞠躬,一躬到地。

“您好,陌生的天使,请允许我的孙女用头触一触您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的脚,祝福我们吧。请赐予我们欢乐:收下我们出于对您的崇拜,出于圣洁的心,奉献的食物。”

阿里埃利被这些弄得摸不着头脑,但他马上反应过来了,一定是他们目睹了他和沙拉德从天而降,把他们当成神仙了。

姑娘红着脸,抖抖地把花环递给阿里埃利,阿里埃利深鞠了一躬,接过花环套在自己的脖子上。

大家围拢着坐下,阿里埃利和沙拉德吃得津津有味。他们边吃边谈话,阿里埃利知道了一些尼兹马特和他的孙女洛丽塔的生活。洛丽塔还没有满 15 岁,但她已经守寡 3 年,丈夫病死了。

阿里埃利告诉他们,他并不是神仙,只是个普普通通的人,只不过会飞。“人家把我变成这样,这不是我自己愿意的。”洛丽塔从低垂的眼睑下偷偷地望着阿里埃利,他感到了她的目光,心情十分激动。

尼兹马特和洛丽塔对阿里埃利和沙拉德照顾得无微不至,对阿里埃利差点到了顶礼膜拜的程度。沙拉德这一回是找到了一个温暖的家。阿里埃利呢,却在考虑他们的命运。在这个朴实的家庭里,老人和洛丽塔对他的表情是那样的庄重、严肃,充满了敬仰,这使他十分伤心。他想证明自己是个普通的人,他渴望更普通、更友善的情感。

几天以后,阿里埃利决心同沙拉德分手,留他在这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安身之地。撇下洛丽塔……于是他走了出来。

他走在路上，突然听到一阵急切的呼喊：“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救命哪！他掉到井里啦！”他又听到小孩儿的哭声，又柔弱又可怜。就像一只小羊羔在叫。他顿时忘记了一切，拔腿从大路飞到井口，在半空中画出一条弧线，随后放慢速度，很慢地降到井里。只听四周一片喊叫，一个个呆若木鸡，孩子的母亲扑通一声在井边跪下了。

阿里埃利找到孩子，抱着升到了井外。明亮的阳光刺得他眯起了眼睛。这时，他觉得有人粗暴地从他手里夺走了孩子，同时，自己被几双力气特别大的手抓住了。他正莫名其妙，就听有人说：“把他带进宫去！”他就被捆得结结实实了。

等到阿里埃利能够看清周围的东西时，他看到自己周围全是家丁模样的人，他们一个个又惊异又奇怪地带着阿里埃利往宫里走。而阿里埃利更不明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其实，阿里埃利从井里救出来的小孩子，就是拉吒拉什古马尔的贴身谋士和宠儿莫希塔的儿子。莫希塔可以跟着主人到处沾光，但是要取得拉什古马尔的欢心，只能依靠拍马奉承。拉吒和听有骄奢淫逸的人一样，生活圈子十分狭小，整天寻欢作乐。每天都要用新奇的刺激来消遣、打发日子。这回，他又百无聊赖起来，烦闷的情绪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像毒蛇钻心，弄得他坐立不安。他招来莫希塔，“今天有没有什么新鲜节目？”莫希塔介绍了一遍新排的舞蹈，但拉吒对舞蹈很不满意，“老一套！”拉吒恶狠狠地说，“全都给我滚出去！”

拉吒今天再也不想召见莫希塔了，这使莫希塔心神不安，惶惶不可终日，想不出什么办法才能使主子息怒。就在这时，他听了儿子落井的事，仆人来禀报说，他亲眼看见了阿里埃利怎样从街上腾空飞到井里，又怎样救出了他的儿子。莫希塔对儿子的死活并不关心，而是对飞人惊喜得不得了。他再也顾不上弄明白这飞人是什么超自然物还是新的魔术。首先想到的是能够利用飞人来表演新奇的节目，讨得主人的欢心，就把他绑进宫来。

这样，阿里埃利就成了囚犯。

拉吒指着阿里埃利对妻子希亚玛说：“你仔细瞧瞧吧，这可是个会飞的少年。”

“原来是他！听说他救了莫希塔的儿子，应该重赏他。”希亚玛走近阿里埃利，“为什么捆着他？可怜见的！……长得真俊！……快给他松绑！”

拉吒要求阿里埃利留在自己身边，“虽说你不是神仙，但毕竟也是个奇人。我很高兴，你可以在我的宫邸和花园里自由行动，但是不能走远。在这里别的事情不用你做，你愿意不愿意？”

阿里埃利惦念着洛丽塔，想了想之后，说：“我同意。”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于是，拉吒对阿里埃利迷醉得如痴如狂，把一切公务都抛在了脑后，同阿里埃利整日整夜在一起，叫他做各种精彩的表演，要不，就同他一起设计新的玩法。阿里埃利和拉吒一起显得心甘情愿。

这样，莫希塔被冷落在一边，他怀恨在心。不久，他见到希亚玛对阿里埃利很感兴趣，就打定主意要想法除掉阿里埃利。

善良的希亚玛比别人更理解阿里埃利，她怜惜阿里埃利，对他非常关怀照顾。她常找机会和阿里埃利谈心，仔细询问他的身世，查阅报纸。后来，她觉得，应该想办法帮他找到自己的家，让他跟亲人团聚。

莫希塔秘密地监视他们，挖空心思，最后心里有了个坏主意。他一心想把拉吒控制在自己手里，听他的话，就想出各种办法唆使拉吒，要借拉吒的手除掉阿里埃利。

“好极了！”莫希塔暗自盘算着，“阿里埃利居然把拉吒的礼品送给那帮穷鬼！东家听了肯定得发火！……我还要让东家知道他怎么胡作非为……我可以让东家相信我……他一定会按我的想法杀掉阿里埃利的……”

一次，拉吒因为娱乐的事大发雷霆，要伤害阿里埃利，夫人当着众人的面阻止了，莫希塔就在中间挑唆，旁敲侧击。但是，他还在等着机会。

自从阿里埃利到拉吒的深宫之后，他没有一天不思念沙拉德、洛丽塔和尼兹马特。这天夜里，他怎么也忍不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住了。忘记了一切，从楼上俯冲下来，飞向他思念的地方。他见到了那所小茅屋，沙拉德他们都在熟睡，他没有时间叫醒他们，怎么办呢？他摘了几只芒果，轻轻地放在沙拉德身边，然后，他恋恋不舍地默默告别了亲人，重新飞向归途。但这一切，全都被坐在平台的莫希塔瞧见了，他无时无刻地监视着阿里埃利。

莫希塔见他的机会终于来了。他跑去对拉吒说了。他说阿里埃利怎么同仆人们鬼鬼祟祟地密谈，又怎么私自把主人的馈赠散发给仆人，又怎么偷偷地飞出宫外去。

不仅这样，莫希塔又小心翼翼地说到拉吒夫人的举止，说她初次见了阿里埃利就夸他英俊，他表演空中散花时，最美丽的玫瑰偏偏落在希亚玛的膝上……

莫希塔还没完没了地说阿里埃利在仆人们中间串门，说不定在策划什么不可告人的阴谋活动……

他更提到，最近一段时间，拉吒夫人和阿里埃利经常幽会，而且很大胆。莫希塔添油加醋地说着，夫人对自己的名誉、丈夫的名声实在太缺乏考虑……

拉吒听着听着，脑门儿发胀，像马上要爆裂一般，一张黑脸涨成了猪肝色。他怒火中烧，渴望复仇。他跳起来，“把阿里埃利关进塔楼里去！把这个贱货，关进地窖！”

“小人！”希亚玛轻蔑地盯了丈夫一眼，愤愤地骂道。随即跑近莫希塔，啪地打了他一个耳光：“下流坯……”当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仆人们逼上来时，只见她抽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不许你们碰我！”她大喝一声，仆人都被吓怔了，她把尖刀刺进了自己的胸膛。

仆人把阿里埃利扔进了塔楼，他从装满了铁栏杆的窗口向外面望去，他颤栗地发现，一个姑娘正站在外面的大路上，目不转睛地望着宫殿。

“洛丽塔！是我呀，阿里埃利！只要我能逃出来，马上飞到你身边！……等着我！”洛丽塔听到了——他关在铁栏杆后面！这是怎么回事？……

阿里埃利被莫希塔的亲信装进一个大麻袋里，还往里面塞进两块很重的石头，被投进了一个石井中。

而此时在宫里，拉吒正在像一头发怒的狮子，大骂莫希塔：“你，全是你！该死的恶棍！下流坯，你毁了宫中最好的宝贝，断送了我最大的娱乐！你使我失去了飞人！你不但诋毁阿里埃利，还诋毁世界上最圣洁的女人！万一希亚玛死了，我……你这条疯狗！来人，把他扔到老虎笼里去！我要亲眼看着老虎把他撕成碎片！”

这事发生的第二天，博登、皮尔斯、杜塔列尔和琼赶来拜访拉吒。但是，从拉吒这里，他们也没有得到什么消息。当他们讲明来意时，拉吒说：“我无法奉告更多的消息。据仆人禀报，小伙子是昨天夜里失踪的。此后就下落不明了……”他们没办法，只好失望地从拉吒宫里出来。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的确,阿里埃利失踪了。他被扔到井里去之后,在这眼很深的井里下落了几秒钟,他就试图减慢垂落的速度,他使了很大劲,终于成功了。慢慢地,他落到了冷冰冰的井水里,被冰冷的井水冻得苏醒过来。如果在这井里待着,他很快就会窒息的。于是,他竭尽全力地往上升,他浑身冒汗,簌簌发抖,嘴巴里一股咸溜溜的血腥味。眼睛也被刺得发痛……最后,他终于逃出来了。只有飞人才能从这口深井里死里逃生!

他还被捆在麻袋里,他连人带袋沿着墙边爬,麻袋终于被弄破了!阿里埃利欢乐地舒开胸怀,纵情呼吸。这时,朝霞刚刚升起,认清了这是东方,他决定要飞到洛丽塔、尼兹马特、沙拉德那儿去!阿里埃利在空中打了个转身,向大路飞去!

但是,尽管他现在飞行没有重负,但体力却渐渐支持不住了。昨天那惊心动魄的经历,可怖的黑夜,一场生死搏斗,这一切弄得他精疲力竭……他还没飞到善良的尼兹马特茅舍那里,就渐渐落在路边的灌木丛中,昏了过去。

杜塔列尔一行从拉吒宫中出来,开着轿车离去。这时,杜塔列尔突然见到路旁树丛中躺着一个白人,而且满头是血,遍体伤痕,他们停下车来。

“就是他!”皮尔斯突然发出惊叫。

“谁?”琼赶紧问,脸色愈发苍白。

“他就是……您可怜的弟弟,阿里埃利……阿弗莱·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高尔顿……”

阿里埃利被送到了医院。医生检查过之后说：“烧得很厉害……大概是由神经引起的。他受过很大的刺激……”

这时，阿里埃利躺在病床上，不住地说着胡话：“匕首……希亚玛……她自杀了……真卑鄙！……洛丽塔……等等……但我能飞……我要同你一起飞走……”

皮尔斯吃惊地说：“听见了吧？”他的确得了精神病，一种可怕的狂想病。他一直以为自己像鸟儿一样地飞呢！而且你看，他病得不轻呀！”

听到皮尔斯的声音，阿里埃利全身一震。但是，他又马上有了一种自卫本能，就假装出仍旧昏迷的样子，一边说胡话，一边偷偷地观察周围。

而当他发现这里并不是那所给他恐怖记忆的丹达拉特学校时，就从床上腾空而起，飞出窗外去了。

“这么说，这是真的？我的天！简直不能想像！阿弗莱会飞！我的弟弟是个飞人！”琼从惊呆中反应过来时，大叫起来。

这时，闻声赶来的皮尔斯气得不得了，咬牙切齿地叫道：“这该死的，他又骗了我！”接着转过来又冲着琼吼道：“对对对！他会飞，而且飞走了！真见鬼！如果您想知道的话，我还可以告诉您，就是我把他变成飞人的！现在我倒霉，你也倒霉！”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再说阿里埃利，他猛冲疾飞，像闪电一样快。渐渐地，他飞了一个多钟头，感到呼吸急促，气喘吁吁了，这样，他就要在一个没有人的田野上降下来休息一下。

突然，头顶上响起一声怪叫，传来翅膀的扑扑声。阿里埃利猛一抬头，看见一头大鹰正低低盘旋着向他扑来。巨大的翅膀扇出阵阵阴风。大鹰死死盯住阿里埃利，伸开了钩形的尖嘴和巨大的利爪。

于是，在阿里埃利和鹰之间展开了一场生死搏斗。他们在空中上上下下地拼着，几个回合之后，阿里埃利的一条腿被鹰抓住了，他突然灵机一动，用另一只脚照鹰的背就狠狠地踢了一脚。大鸟在空中被踢得失了平衡，一连翻了几个筋斗。

随后，阿里埃利又与大鸟越斗越高。双方都已经很疲惫了。“哗”地一下，苍鹰扬起它又大又硬而且很有力的翅膀，猛击阿里埃利的头，他一个翻身，飞快地扑上去，顺势抓住了鹰的脖子骑上去……终于到了最后，阿里埃利战胜了这只鸟中之王。

精疲力尽的阿里埃利飞到一处地方，他与孩子们在一起玩儿，小孩子们争先恐后地把好吃的送给他，他把这些好吃的米饼、葡萄干和椰子吃了个饱。

但是不久，一场大暴风雨席卷而进，把这里的村庄变成一片汪洋，只能在水面见到树梢、屋顶，村子已空无人烟。阿里埃利感到孤独极了，他伤心地哭了起来。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天黑了,他奋然飞向天空,飞过这一片变成汪洋的死寂大地,再也顾不上看它一眼,离开了。

阿里埃利在一片大水淹没的荒凉大地上空飞了一夜。落到一片森林时,他已经累得一点儿力气都没有了,他靠在树枝上,很快就睡着了。

第二天清晨,他醒过来,发现自己竟然悬在大树旁边的半空中,他竟可以睡在半空!

阿里埃利在林子里面找到了一座古刹的废墟,他决定就在这里安下身来。他独自一个人在林中,发现了许多可以吃的野果子,还有一泓清泉。黄昏时,他在新居安顿下来。

一开始,他夜里很难睡着,因为林中有各种鸟兽的叫声。但时间一久,他也就习以为常。阿里埃利逐渐在各方面都适应了热带莽林中的新生活。白天,他自由自在地飞翔,尽情享受飞行的快乐,还有许多可爱的鸟在和他一起唱歌。

可是到了晚上,他特别孤独,非常思念他的朋友们。但是,他必须耐心地等待,让皮尔斯相信,阿里埃利这次已真的消失,让他死了追捕这条心。

他在森林里的生活,是与动物在一起的。但他的历险,使他突然成熟起来。人的骄傲和愤懑在他心中猛醒——“不!我决不能继续在这原始森林中,我要飞向人间,要在人间争取生活的权利!”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阿里埃利用果汁把皮肤染成褐色,使他能冒充印度人。从石洞里找出衬衣和被单,用发烫的石头熨平,采来野果子当干粮。一大早,他就上路了。

阿里埃利自称比诺,在一个基督教牧师那里留了下来。牧师金斯利在印度吸引人们加入基督教,但这时他的工作陷入了困境。一听比诺说愿将一生奉献给上帝的事业,就留下了他。不久,比诺接受了隆重的洗礼,改名为维尼。

礼拜天,牧师在布道,大讲着“对信仰虔诚的人来说,没有办不到的事……”这时,前排的维尼突然走到教堂中央,手握祈祷书,高声说:“主啊!我相信你能按我的祈祷来帮助我。请让我离开地面!”

这时,所有在教堂里的人都看到了,维尼的身体晃了几下,果真慢慢地往上升了起来,脚掌离开地面足足有两尺多高。他在半空中停了一会儿,然后,才又慢慢地降回到地面上,大声感谢天主。

牧师紧紧抓住托书架,差点儿没跌倒。他张大了两眼,脸色都发白了,半天没有说出一个字来,只是下巴不停地发抖。

刹时,整个教堂也静得鸦雀无声,连窗外燕子嗖嗖飞过的声音都能听得到。人们一个个惊得呆若木鸡。随后爆发出一片混乱。大家歇斯底里地狂呼乱叫,喊叫声震得四壁发颤。所有的人都从座位上跳起来。有的惊慌失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措,叫喊着冲向门口;有的伸出双手拜倒在维尼的周围;有的人捶胸顿足,又哭又笑,不住地狂叫着。

“有上帝!有上帝!有的!”

阿里埃利站在那里,露出腼腆的微笑,仿佛还没有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

金斯利牧师对于这次突如其来的“显圣”显得心情异常激动,甚至使他陷入狼狈而荒唐的境地。牧师决定利用一下维尼,那些不信基督的人一定会争先恐后地加入基督教门。牧师想呀想,想得有些飘飘然了。为了抓紧时机,牧师赶紧贴出布告:

不日将举行隆重的祷告,祈求上帝显圣。

显圣的效果出乎牧师的意料,做礼拜的人使教堂容纳不下,只好到教堂外的草地上去举行,这样,就吸引了更多的人,包括来这里的游客。

一天,维尼提出要离开,牧师没有办法阻挡,只好利用维尼举行最后一场“隆重的表演”:圣徒升天。

这天,金斯利的讲道词大大压缩。阿里埃利缓缓走来,宁静地微笑着。他举起双手,开始徐徐腾空。人群像中魔似的注视着阿里埃利,接着人声鼎沸,一片喧闹,人们纷纷跪在地上,显然,他们已经把他当做了上帝。

然而,阿里埃利停在半空,对人群高声叫道:“哈啰!切特弗尔德马戏团名震美国,誉满全球!马戏团不日将来本市公演!赶快去买票!大家那时可以看到更多更精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彩的奇迹！”阿里埃利随后一个飞冲掠过教堂尖顶，消失在丛林背后。

原来，阿里埃利已同美国切特弗尔德马戏团的管理主任格里格谈过，他们邀他去美国演出。

但在走之前，阿里埃利去了让他时常思念的小茅屋。洛丽塔和沙拉德见到阿里埃利，又惊又喜，他们都以为阿里埃利已经死了。尼兹马特老人病得很重。阿里埃利叮嘱洛丽沙和沙拉德好好照顾老人，告诉他们：“亲爱的，这一切决不会像梦一样地消失的！我今后还会回来，等着我！”

此外，在去美国之前，阿里埃利还去找了皮尔斯。这时皮尔斯正在四处打听有关阿里埃利的消息，但当他见到阿里埃利时，青年的坚定和自信使他心中的欢喜随即转成了暗暗吃惊。阿里埃利向皮尔斯打听自己的身世。开始皮尔斯还想掩盖他们的阴谋和罪恶。但是，当青年拉他升到了空中时，皮尔斯伤风似地暗哑着喉咙，把他知道的事情的来龙去脉全部都招了出来，而这一切供词，全都让跟着阿里埃利来的格里格先生记录了下来。

阿里埃利到了美国，在体育界和马戏界，许许多多的项目，无论多么高难的动作对于他来说都轻而易举。运动场上，他接二连三地击败世界冠军，在多种不同项目上都刷新了世界纪录。阿里埃利很快就赢得了“天下无敌比诺”的头衔。

但是无论怎样，阿里埃利都没有忘记在印度等着他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的洛丽塔、沙拉德和尼兹马特老人。他好几次真想抛弃这身边的一切，飞到芒果树边的茅舍。

有一天，阿里埃利在表演节目时，发现一位姑娘两手扶着栏杆，正神情忧伤地望着他。他马上认出了这是姐姐琼——一到美国他就发了电报给她。

演出结束后，他在大门口的人群中见到了姐姐。到了旅馆，姐弟两人谈起了他们的家。“我不是责怪你，但我很伤心……要是我们的亡父，托马斯·高尔顿先生在九泉之下知道自己的儿子当了马戏团演员，他会怎么说呢？”琼长叹一声，“当然，不能把马戏演员同强盗、伪币制造者相提并论，但勋爵的儿子实在太不体面。”她不容弟弟反驳，接着说：“你的飞行本领？我知道你成功的秘密，我在印度亲眼见你飞着离开我们，一个人飞就像一只昆虫或一只鸟儿。你破坏了上帝和人类的法则，是我们的耻辱，阿弗莱！会飞的勋爵！简直不可想像！太可怕!!! 太丢人了！这些事情简直无法形容……”

琼要弟弟马上同马戏团解约，与她一同回英国去。

“可我答应过人家……”阿里埃利还没说完。

“家族的声誉高于金钱。我想，这点违约金我们还付得起……”

终于，琼用了各种办法，向不耐烦的弟弟发出了最后通牒：半夜以前收拾好东西去琼那里，明天一大早的船票已经订好。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姐姐刚走了一会儿，一位衣着很华丽的年轻妇人来找阿里埃利，求他帮忙救一救她的小儿子。她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诉说，她的儿子被绑架了，被强盗藏在一幢大厦的93层楼上，生命危在旦夕。

心地善良的阿里埃利想了想，决定立即去帮她救一救孩子，他也顾不上琼的反对和被别人发现了。

阿里埃利飞上空中，从93层的窗口进入房间……让他吃惊的是，他见到孩子和一名充满母爱的女人，而他的出现把女人吓得脸色刷白了，眼中充满恐怖。

这使阿里埃利莫名其妙。经过双方的解释，他们才弄清楚了。原来，阿里埃利误中了一个圈套，是一伙强盗想利用他弄走孩子，向这家富豪敲诈勒索——他们的阴谋几乎得逞。

这件事，使阿里埃利下决心尽快离开这个城市，离开这些冷酷无情、心狠手毒的人。

在从美国到伦敦的旅途上，琼听了阿里埃利讲起洛丽塔时，称她是“穷要饭的”。“这么说你是想要娶这个又脏又黑的丫头啰？”琼哈哈大笑起来，笑声冰冷、凶狠。

无论在途中还是在家里，琼总用各种教训弄得弟弟不得安宁。她像一个严厉的家庭女教师，无时无刻地纠正他的举止谈吐，对弟弟讲大篇关于阶级不平等的教诲，说什么对仆人应该冷淡而有分寸，对自己同阶层的人则应该热情而又殷勤。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不过，假如我讨厌这个人呢？”阿里埃利反问姐姐。

“你，你简直不可救药。毫无教养！”她绝望了。

阿里埃利成年的日子到了，琼反反复复对他说这是他正式踏入上流社会的日子。琼请到了许多名门贵族。隆重的日子到了尾声，他的忍耐也到达顶点。

大厅里宾客如云，高朋满座，阿里埃利却仿佛看到了一场假面舞会，一幅人类群丑图，这里的一切都是虚假。当他听到宾客们以极鄙视的话诋毁印度时，终于忍无可忍地叫起来：“那些淳朴、勤劳、正直的人中间，多数人要比在座的许多人更值得尊敬。再说，你们还不是靠他们才养肥的？”

他的话引起了极大的风波。客人走后，琼暴跳如雷地对阿里埃利大喊大叫。阿里埃利没有说一句反驳的话，神色忧郁而平静，这使琼十分吃惊，继而有些担心。

“你别担心，琼，我再也不会给你添麻烦了。夜已经很深。我感到累了。晚安！”他撇下莫名其妙的姐姐。

阿里埃利心平气和下来之后，收拾了东西，走出家门。

雾蒙蒙的夜里，天空显得格外深沉。阿里埃利买了一张三等舱船票。一小时后，远洋轮离开码头，向印度驶去。

……载走阿里埃利的巨轮像梦幻一般消逝了。

(梅子 改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看不见的光线

科幻系列·生命故事

〔前苏联〕 别里亚耶夫

维拉瓦里医生奢华的会客室里，所有的椅子都坐满了病人。他们都戴着墨镜或者眼睛上缠着绷带。患者的脸上流露出等待、惊恐和希望。

达别耶里独自静静地坐在靠窗的长椅上。他那双深凹下去的蓝眼睛，溜明闪亮，茫然地盯着前方。但仔细地看，就能发现，它转也不转，好像布娃娃的眼睛。

他原是个电工，在一家安装紫外线新灯的通用电气公司工作。几个月前，一次意外的工作事故，造成了他的双眼失明。

想到这件事，达别耶里的脸痛苦地抽搐起来。

“您大概是不久前才失明的吧？”

突然，从他身边传来陌生的声音。

达别耶里一怔：

“您怎么知道我是个盲人？”

“您的眼睛告诉我的。”陌生人笑着补充说，“我用手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指在您鼻子的附近晃了一下，可您的眼睛连眨也不眨一下。”……

达别耶里苦笑了一下。他用手笨拙地拢了拢本来已梳得很整齐的头发。

“那您又怎么知道是在不久前呢？”

“天生的盲人有种特别的气质，而您是视神经被损害了……”

“我是个电工。”达别耶里打断了他的话。

陌生人像是得到了印证，得意地来了个响指。他干脆在达别耶里身边坐下，开始贬损维拉瓦里的医术。

达别耶里露出了厌恶的表情，把头扭向另一边。他知道在这个城市里，有的是惟利是图者。即便是在医学界这个神圣的领地，也不可避免地遭到了玷污。很多医生为了争夺病人，不惜采取各种肮脏的手段和骗术。身旁的这个陌生人肯定也是个医生。可是，一个医生竟卑鄙到亲自去别人的接待室拉病人，这倒是前所未有的。

陌生人似乎能看透达别耶里的心思。哈哈一笑，说：“不错，我也是个医生，克鲁斯医生。但我并不是来与维拉瓦里争夺病人。我和其他医生不一样。我看病不收钱。”

达别耶里眉尖一动，天下竟有这样的大夫？他是不是有别的企图呢？

克鲁斯也看到了达别耶里的表情。他伸手拍了拍达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别耶里的肩膀，接着说：

“我父母给我留下了一大笔遗产，所以，我可以不像别的医生那样，为了钱才给人治病，可以按自己的兴趣去研究科学，对您这样的病人很感兴趣……”

说到这儿，他停下来，转而问道：“请问您贵姓？”

达别耶里沉默了一会儿，才作了回答。说句老实话，他已被克鲁斯大夫的话打动了。他失明后，公司只付给他一年的治疗费，就把他打发走了。现在，他手中的钱已不够他治疗四个月的费用了。

一个护士走过来，打断了他们俩的谈话。

轮到达别耶里看病了。

达别耶里很快地站起来。护士领着他的手走进诊室。

几分钟后，达别耶里带着喜悦兴奋的表情走出来。他告诉克鲁斯，维拉瓦里大夫已答应恢复他的视力。

克鲁斯毫不在乎，递给达别耶里一张自己的名片，信心十足地说：“过三个月，我希望在我那里看见您。”

接下来的两个月里，达别耶里一心一意地接受维拉瓦里的治疗。而克鲁斯大夫却像从地球上消失一样，没再在达别耶里的周围出现过。

不幸的事发生了。正如克鲁斯所预言的那样，维拉瓦里在掏尽了达别耶里口袋里的最后一点钱后，宣布他已经无能为力了。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达别耶里沮丧地摸索着，走出了诊室。

外面是繁华的街市，热闹非凡。晚春的太阳照着人们欢快的身影。

达别耶里茫然地站在那里。他的皮肤微微地感到阳光的温暖。可这一切都将不属于他。

他感到手指有些发冷，便下意识地把手插进兜里。忽然，他触摸到一张硬硬的纸片。这时，一道灵光在他脑海里掠过。

“克鲁斯大夫！”他喃喃地说。

达别耶里仿佛在黑暗中看到了一丝光亮。他伸手招来了一辆出租车。

半小时后，出租车停在克鲁斯的家门前。

达别耶里下了车，在司机的提醒下，上了楼梯。

他碰了碰门，门没有锁。他就自己进了凉爽的客厅。

“是找克鲁斯医生吗？”

他听见一个女人甜美的声音。紧接着，一只温暖的小手搭在他的手上。

“我送您到他那儿去。”

从气味和温度的变换中，达别耶里猜测到女向导领着他穿过了好几个房间。最后，他们终于停下来了。

门咔吱一声打开了。从里面传来克鲁斯愉快的声音：

“达别耶里先生？您还是来了！椅子在这儿，请坐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吧！”

达别耶里站着，低着头。

“老兄，不要垂头丧气嘛！到我这里来，你是不会后悔的！”

达别耶里抬起头，淡漠地问：“说吧，您到底想让我做什么？”

克鲁斯嘿嘿地笑着：“很简单。我设计出了一个小仪器，需要进行实验。当然，要做手术对您有一定的危险。不过，如果试验成功了，您就将看到世人所看不见的东西。而且，等我的发明公布于世后，我将尽力恢复您的视力……”

克鲁斯在屋里踱来踱去，最后，停在达别耶里的前面。

“如果您愿意，我再详细地向您讲。”

“你认为我只有这一条路吗？”达别耶里用颤抖的声音说。

“是的，达别耶里先生。您除了到这儿来，还能上哪儿……”

“不用说了。”达别耶里突然大叫起来。他眉毛紧蹙，面颊、前额都涨得通红。

好一会儿，他才低沉地说：“好吧，就按您说的去办。您想怎么办就怎么办。”

克鲁斯得意地笑了。他拍了拍达别耶里的肩，说：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好极了。那我们明天就开始进行实验。”

第二天,达别耶里被带进一间很大的白色房间里。他闻到一股混杂的强烈的药味。

“来,到这儿来。”克鲁斯的声音里充满了诱惑。

达别耶里冲着声音走过去,在床上坐下。

克鲁斯用绷带把达别耶里的头和眼睛都蒙上。然后,吩咐他躺下。

达别耶里躺在那儿,一动不动。他听到房里有收拾钢铁皿的声音。紧接着,一根冰冷的银丝插进绷带中。

“好啦!”克鲁斯拍拍手,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下,“过一会儿,您就能看到世界上最美丽的画面。”

但实验似乎不如预想中那样顺利。十几分钟过去了,达别耶里的眼前还只是一片漆黑,黑得像烟囱灰,深得像无底洞。

克鲁斯掏出了雪茄烟。点上,吸了两口,就又把烟掐灭了。

“达别耶里,你现在看见什么啦?”

“还是一片漆黑。”

克鲁斯又把烟点上了。

“大夫,您怎么啦?”

“没什么,大概是心脏有点不太好。我一着急,心跳就特别快。”克鲁斯在椅子上坐立不安地说,“为什么这么长时间还毫无结果……”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啊！”忽然达别耶里惊叫了一声，从床上坐起来。

“快躺下，躺下！”克鲁斯赶紧把达别耶里的头按到枕头上。

“我看见了……”达别耶里激动地说，“这不是幻觉吧？我看到了……”

他感到有一片浓密的光雾向他飘来，像波浪一样，一起一落，很有节奏。

“到底等来了！”克鲁斯带着嘶哑的声音说：“你看到什么了？”

但是，达别耶里不吱声了。

“喂，你怎么了？快说呀！”克鲁斯扑到达别耶里身边。

达别耶里依然一声不吭。他的脸色苍白，却又那样神情专注，好像在谛听什么声音。

克鲁斯突然觉得胸口很闷。他捂着胸口，艰难地站起来，走到门边，按一下电钮。

护士匆匆忙忙地跑来，看到克鲁斯那痛苦的样子，她差点儿尖叫起来。

“别出声！”克鲁斯费力地说，“快，拿硝酸甘油来！”

“大夫，我看见了太多光。真想不列，黑暗里也孕育着勃勃的生机。”达别耶里像在说梦话一般。

“光！”克鲁斯的呼吸十分急促，他嘶哑着声音说：“真是要命，护士还没把药拿来……给我，快给我！”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他从护士手里夺过药丸，贪婪地把它吞下，垂下眼睛，把背靠在椅背上。

达别耶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也停了下来。

“别停下来。我现在好多了，您接着讲下去。”克鲁斯急于知道实验的结果。

“我看见很多光。圆点、弧线、宽的、窄的，它们交错在一起，不时变幻着图案……”

“很好！太好了！”克鲁斯在床边走来走去，“还有呢，还有什么？”

“哦，它们还是有颜色的，浅蓝的、浅红的、紫的、绿的……克鲁斯大夫，您想像不出它们有多么的美妙！”

达别耶里努力地辨认着各种电流。他看到了门把手上反射出的淡蓝色的光。他还看到克鲁斯的脑里发出柔和的淡紫色的光，而他的心脏由于激动像是燃烧起炽烈的火焰。

克鲁斯跌坐在椅子上。他也未曾想到自己竟能获得如此大的成功。

晚上，克鲁斯带着达别耶里开车去兜风。

一个梦幻般的世界展现在达别耶里的眼前。他看见在车轨上行驶的电车，好像中国神话中的风火轮，转动着抛出一束束火星。电车的天线好似熔得火红，照亮了整个街道。无数的电缆车在地下熠熠发光。在城市的边缘，有一片火的余焰和光的瀑布。那是一个城市发电站，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安装着强大的交流发电机。火焰和瀑布正是由它发出来的。

更为有趣的是那些摩天大厦。达别耶里看不到墙，他看见的是闪光的电线和光线较弱的电话线组成的闪光的笼子。

所有的空间都充满了闪耀的光。从城市的上空一直到星空，天和地好像连成一片，分不清哪里是天，哪里是地……

克鲁斯的发明轰动一时。几天以后，所有的报纸都争先恐后地报道这件事。克鲁斯获得了比预料还高的荣誉。达别耶里也不断被采访，同时，请他工作的聘书像雪花一样，不断地飞来。他原来工作的那家公司，也三番五次地派人来，高薪请他回去上班。

达别耶里经过再三的考虑，决定回到原来的那家公司。

达别耶里又开始了一种新鲜的生活。

早晨8点钟，他就得开始工作。无论是在阳光下试验，还是在黑暗中；无论是在灯光下，还是在月色中，达别耶里总是处在那种光球、光环、光云、光带的虚幻世界里。他把看到的一切讲了一遍又一遍，以便速记员能把这些现象完整地记录下来。

就是靠这架会说话的机器，几个星期以来，一直未能解决的科学问题，很快就被解决了。克鲁斯也依靠他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帮助,不断完善自己的仪器。

达别耶里得到优厚的薪水,过着很舒适的生活。但是,他一点儿都不感到快乐,他对克鲁斯说:

“我也许是盲人中最幸福的人。但是,明眼人都比我幸福。”

克鲁斯沉默了一会儿,说:“好吧!我们的合同期限快满了。那时我会尽力给您恢复视力。但是,你要明白,一旦你的视力恢复了,你就将永远失去现在的这种能力。”

“我已经做够了这个工作。我想做一个正常人!”达别耶里急切地说。

这一天终于来了。

达别耶里又被带进了那间充满强烈药味的大房里……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达别耶里才从昏迷中渐渐醒来。他感到双眼剧痛难忍,禁不住伸手想把绷带扯下来。

“别动!”一只冷冰冰的手使劲儿按住了他的手。

是克鲁斯大夫。

达别耶里这才想起克鲁斯刚为他的眼睛动了手术。

“大夫,我的眼睛怎么样?”

“手术进行得很顺利,半个月后可以拆线。”

达别耶里失明后最幸福的日子来到了。

这一天,克鲁斯走了进来,告诉达别耶里,他的眼睛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可以拆线了。

绷带一层一层被打开。终于,最后一层也被取掉了。

达别耶里慢慢地睁开眼睛。周围的一切由模糊渐渐变得清晰起来。

面前的这个满脸皱纹的矮老头,就是克鲁斯大夫?

达别耶里和克鲁斯面对面地站着,相对无言。最后,达别耶里紧张地握着克鲁斯的手:

“我不知道该怎样谢你!……”

克鲁斯把手抽出来,说:

“不必谢。现在你已是一位正常人了,你想干点什么呢?”

“我明白您的意思。我准备今天就搬回去。”

达别耶里再一次感谢克鲁斯。然后,他走了出去。

天空中飘着绵绵的秋雨,枯黄的树叶在风中旋转。大自然并不关心达别耶里的复明,也没有用更愉快的色调来欢迎他。但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反正有了眼睛,以后他还可以找到一切愉快的颜色!

达别耶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大步向雨中走去……

(D J 改写)



青春永驻的秘密

〔前苏联〕 德聂伯洛夫

阿里贝尔特旅欧归来，乘出租汽车来到父亲的别墅门前。突然，从别墅的栅栏上飞过来一个大花皮球。他听到一个青年女子的声音：“劳驾，请帮忙拾一下球！”回头一看，是一位陌生的姑娘，正从栅栏里面向外张望。姑娘的头发是金黄色的，纤细俏丽的颈项上，戴着闪闪发亮的珍珠项链。“这是谁家的姑娘！真漂亮！”

阿里贝尔特在书室里见到了他父亲。父亲告诉他，这位16岁的姑娘名叫梅黛热雅，是他的老朋友艾尔文夫妇的女儿。他们在飞越大西洋时，因飞机失事遇难，他把这个女孩儿接了过来。不过，为了姑娘的身心健康，只能对她说，她的父母到澳大利亚考察去了，得过上几年才能回来。

梅黛热雅迈着轻快的步伐闯进屋子，站在门口愣了一下。随后，她羞怯地笑了笑，行了个姿势优雅的屈膝礼。吃饭的时候，父亲一直盯着梅黛热雅，那么全神贯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注,而又心事重重。他大概是在为姑娘的命运担忧吧?

在实验室度过了40个春秋的父亲打算退休,放弃研究所,只做贝尔克果弗教授的顾问。父亲为研究遗传物质分子结构几乎耗尽了精力。自从母亲死后,父亲仿佛是魔鬼附身,白天黑夜泡在实验室里。现在父亲希望儿子见习期一满,贝尔克果弗教授就能任命儿子接替他的工作。

阿里贝尔特开始在实验室工作了。贝尔克果弗教授建议他对X和Y染色体进行分析,这是确定人的男女性别所必需的。此项工程颇为繁杂,而他对此却一无所知。要从事这一研究,主要还是应从人工突变着手。而这种突变是依赖氮蒽类化学轮生基因实体通过遗传物才能实现的,突变体产生后则控制在人工生物摇篮中。细胞在这里作10—20次分裂,未来躯体的性别就可以确定了。

着手工作后,阿里贝尔特大致估量了一下,欲寻求答案得花费多少时间。计算的结果使他大吃一惊:即使在最顺利的条件下,他穷其毕生的精力,也无法完成这一工程!

傍晚,阿里贝尔特走进父亲的书室,看见梅黛热雅正小声地给父亲朗诵拜伦的诗。父亲坐在安乐椅上,神情还是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爸爸,你不该放弃研究工作,这对我很不利,”阿里贝尔特说,“我只身一人,像个目不识丁的小猫。”他向父亲叙述了自己刚一着手就碰到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种种难题。他越往下讲，父亲的脸色就越难看，最后变成铁青色了。没等他讲完，父亲猛地站起来，嚷道：“你可以把我的意见转告贝尔克果弗教授，我认为搞人的 X 和 Y 染色体试验是徒劳的……有些研究不论是从伦理方面来说，或是从道德方面来说，都是十分有害的……”谈话中断了，父亲一副疲惫不堪的样子。阿里贝尔特离开书室时，发现父亲从口袋里掏出个小药瓶，拿了几片药放在嘴里。父亲病得很厉害，只是竭力抑制着，不愿让人知道而已。看来，父亲根本无意让他搞 X 和 Y 染色体试验，这里总不是没有原因的吧！

关于同父亲谈话的内容，阿里贝尔特只字未向贝尔克果弗教授透露。研究 X 和 Y 染色体困难重重。这也好，借此机会倒可以向人们表明；他，并不是庸庸碌碌、徒有虚名的人物。他把父亲的实验室作了一番新的调整，然后就热火朝天地开始了实验室的工作。但不久，工作就变得一般化起来，未曾获得任何令人感兴趣的东西。阿里贝尔特意识到，必须拓开路子，另觅新途。但是，究竟该如何着手，他心中还没有数。

他再没去请教过他父亲。父亲是以独特的方式，对这项研究进行消极抵制的，但一向两耳不闻窗外事的父亲，对政治问题却热心起来。一次，阿里贝尔特不无苦衷地说：“你是个科学家，而不是政治家！爸爸”。可爸爸说，他首先是个人！中立的假面具，早就该从科学家的脸上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科
幻
系
列
·
生
命
故
事

撕下来了。科学家们享受着崇高的荣誉，而当亲眼看见自己的科研成果被用来杀害千百万人的生命时，却眨巴着眼睛，装成个大傻瓜……“要是我把杀人武器亲手交给疯子，那么，后果将由我来负责，而不应该由疯子负责……”父亲的这次大发作，使阿里贝尔特认识到，父亲把译解 X 和 Y 染色体，看做是对人类十分危险的一项事业了……

在迷雾濛濛的秋天，有一次，他从实验室回家，走近别墅时，看见篱笆门大开，梅黛热雅只穿件连衫裙，慌慌张张从屋里跑出来，穿过花园跑远了。

原来是霍尔先生来了。梅黛热雅曾向阿里贝尔特提起过他。说他是一个很讨厌的先生，像是个医生。每次来，总要拿听诊器在人家胸脯上听一阵，还要用手指叩一叩，好几次还抽了她的血去化验。这次又来了，说要把她带走，进行什么医学研究。

阿里贝尔特来到没有关紧的书室门外面，听到父亲同另一个人辩论的声音。“我们蠢笨得可爱，幼稚得可笑。不能走这一条路！”这是惟一正确的途径，您太胆小！真是天真的和平主义者！要不是索丽雯格……”阿里贝尔特推开门，走进书室。父亲面色苍白地坐在安乐椅上，另一个人是父亲从前的学生和朋友霍尔。霍尔一个箭步跳过来，抓住阿里贝尔特的胳膊，语无伦次地说：“马上给我一滴血，只要一滴！”说着，手忙脚乱地从口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袋里掏出抽血的器具。

阿里贝尔特一把推开他，霍尔弯着腰，抓着桌沿，突然令人作呕地笑起来，活像一个疯子，“我不知道，为了得到我们可爱的阿里勃的一滴血，还要付出多大的代价！”“住嘴！霍尔……”父亲痛苦地说，“你这是要置我于死地啊！”阿里贝尔特勃然大怒，揪住霍尔的衣领，把他拖出门外。霍尔挣扎着，用含有敌意的沙哑的声音狂叫道：“妈的，那姑娘可是我造的！把姑娘还我！”说完，他一溜烟跑了。阿里贝尔特回到父亲安乐椅前，抓起父亲的双手，发现手已经冰凉了，父亲死了。

不久，梅黛热雅突然失踪了。在花园石砌的围墙上，有凿开的口子，附近的石凳上有她喜爱的拜伦诗集。石墙豁口附近的灌木丛被踩得东倒西歪，似乎有人从上面拖拽过什么沉重的东西，地上有一条天蓝色的缎带，那是梅黛热雅用来扎头发的。

阿里贝尔特驱车往离此 100 公里远的卡布列方向疾驰。梅黛热雅曾在那里住过，霍尔常去那里找她。他把车开到卡布列一座天主教堂门口，神甫告诉他，梅黛热雅这姑娘是收养的孩子。16 年前，两位年轻的先生把一个襁褓的婴儿交给萨乌里夫妇，请他们抚养。神甫跑去找他们备办洗礼仪式。在场的一位叫霍尔先生说：“上帝生的才受洗礼，而她是人生的。用不着。”

阿里贝尔特根据神甫的指点，找到了霍尔的林中庄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园。门是锁着的。他拿了手电和改锥，爬上楼房的凉台，用改锥拧掉了合叶。拿下窗框，不顾一切地爬了进去。在实验室的一张写字台上，他看到一张小照片，端详了一下，差点儿没惊叫起来，原来是他母亲的遗像。为什么母亲的照片出现在霍尔的实验室里？会不会是霍尔和父亲曾同时追求过母亲？后来她看中了父亲，从而破坏了父亲和霍尔的师生与朋友关系？他心绪烦乱地攥着母亲的照片，坐到椅子上，奇怪父亲过去为什么很少提到她。一刹那间，他突然觉得梅黛热雅跟母亲长得很相像……他被这可怕的想法搅得头昏脑胀，最后竟不知不觉地睡过去了。第二天，他仔细观察实验室的装置，研究装置的构造，发现这套装置是“生物之摇篮”。如此繁杂的系统培养过什么样的肌体呢？他发现一个用不锈钢制作的箱子里放着一本厚厚的蓝皮笔记本，封面右下角，有一个小小的白色标签，上面写着几个大字：“方案6：索丽雯格。”他双手颤抖着，一页一页翻着，笔记本有50多页，全部写的是遗传符号。在某一页上，还标着“致死率”字样。

在箱子里，他还发现了一个小小的塑料盒，盒子里放着的全是各种各样的照片，首先落入他眼睛的是一张单细胞的微型小照。而后，照片上显示着单细胞一分为二。接着，又分出许许多多的细胞，直到分得很小很小……由许多细胞形成的团块，变得越来越大，变成大的胚胎……他的手颤抖起来了，一张一张翻看已做不到了。他发狂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似地两张、三张地胡乱翻着，直到翻出来一张婴儿的照片，这才稍微平静了一点儿。起初婴儿还很小，最后竟成为一个大孩子了。

他咬紧牙齿，把手伸到盒子底，抽出了最下面的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具棺材，棺材隐没在花丛中，露出一张女人惨死的脸。阿里贝尔特抓住照片，失声狂叫……索丽雯格！他的母亲！他把照片握得紧紧的，像是发疯了……他记不清是怎样离开霍尔庄园返回家的。

他患了狂暴性痴呆症，经常失去知觉，不省人事。待健康完全恢复后，他整天泡在父亲的书室里研读哲学书籍，一本接着一本读着此类图书，他觉得他是在走着同父亲一样的道路。

就在这时候，霍尔来了。他走进书室，显得苍老、疲惫。他对阿里贝尔特说：“您毁了我毕生的劳动成果。这不是我一个人的成就，还有您父亲的功劳。”阿里贝尔特冷笑了一下。他浑身燃烧起对霍尔的复仇的烈火。他质问霍尔：“您有什么权利搞这种非人道的试验？凭什么资格用这种方法造人？”

霍尔面带讥讽，不以为然地一笑付之。“那我倒要问问你：人们有什么权利制造火药？凭什么资格制造原子弹和氢弹？它们给人类带来的是什么？是死亡！让人们去死，这是谁给的权利？”霍尔滔滔不绝，越说越激动，他说他的权利是建立在一个不可抗拒的愿望上，即在科学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朝制造灭绝生灵的武器方面疯狂发展的情况下,力求使它处于中立地位。“多年以前,我和您父亲就发誓要使人获得永生,决不容许人类的仇敌和疯子的阴谋得逞。”他告诉阿里贝尔特,他们曾立志死后给人类留下一部最神圣的文献。记录他们的劳动成果——造人的公式,并对按照这一公式所搞的装置作详尽的说明。还要详细记载如何实现合成的整个过程,包括怎样使合成过程从头到尾全部自动化的问题。这就需要配备一台用控制论设计的机器。这部经典著作要装入航天器,发射到宇宙中去。它在太空旅行上几百万年以后,可能会落到跟我们完全不同的有理性的生物手里。他们会据此造出人!就在人类生存的这个地球上制造人!这样一来,任何一个人,都可以青春永驻,一次又一次地不断出现,获得永生,从而有机会观察地球永无止息的演变……

疲惫、无神的霍尔的脸,突然变得容光焕发起来。他认为,在人类面前展现这种神奇的图景,不是幻想,而是实际可能做到的。他滔滔不绝地讲着,说他们对人的遗传物质作了分析与综合。用同一公式已培育出几个婴儿,有的在胚胎时期就死了,有的在长成婴儿后死了。阿里尔贝特的母亲索丽雯格是第五个,活了21年。“然而这太不够了,”霍尔说,“我们想载入经典著作的是人的永生公式。”他告诉阿里贝尔特,他的母亲索丽雯格长得很美,是一个姿色艳丽的姑娘,是由萨乌里夫妇收养成人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的。索丽雯格长大后,他父亲爱上了她,霍尔坚决反对这门婚事,但他父亲说什么也不听,他们结婚后,阿里贝尔特出生了,而他父亲却放弃了这方面的研究工作。他认为,任何经典著作都是纸上谈兵,要使人获得永生必须采取别的什么办法。地球上为保护人类免于核战争威胁,成立了许多委员会,他父亲参加了所有这些委员会。霍尔认为,这样做是很不明智的。

阿里贝尔特立刻表示反对,他不允许霍尔这样议论他的父亲。说到底,他不过是父亲的一个学生而已。“我觉得,他拒绝做这种白痴才干的事,是很有道理的。”阿里贝尔特毫不客气地说,“我甚至不明白,您到我这里来有何贵干!”请您费心给我两样东西,”霍尔用祈求的目光望着他说,“还给我的那个笔记本;还有……请把您的血再给我一滴供化验用。”

阿里贝尔特伸出右臂,厌恶地瞧着他的动作。“你要这干什么!”看您能否比您母亲活得更长久些,确定致死率的脱氧核糖核酸的构成……”霍尔像是猜到了阿里贝尔特有什么心事似的,故意发问道:“您发现了吗?索丽雯格和梅黛热雅长得非常相像。”阿里贝尔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脱口而出:“梅黛热雅是我的妹妹吗?”哪里的话?这是方案6。”霍尔大声地说。

“这是方案6!这是方案6!”霍尔的声音像炸雷在阿里贝尔特的耳边鸣响。这致命的一击,使他的狂暴性



ù shì dà shì jiè
故 事 大 世 界

痴呆症又犯了。不知什么时候,他扑到霍尔身上,与他厮打起来。恍惚中,他记得自己像孩子似地呜呜哭着,泪珠滚落在霍尔的下巴上,他浑身抽搐着……再往后,似乎觉得有人把他绑了起来,给他穿上了冰冷的囚衣,送进了监牢……

阿里贝尔特把霍尔杀死了。父亲的辩护律师让他供出证据确凿的犯罪理由,以便争取把死刑改判为无期徒刑。“我们制造了注定要死的人,有没有这样的法律,对制造者课以重刑!”阿里贝尔特大梦初醒似的问道。“你别再装聋卖傻了,”辩护律师说,“医生诊断证明你只是处于亢奋状态中,其他一切都正常。”

“正常,健康,这些听起来是多么刺耳呀!”阿里贝尔特说,“您好像了解我的公式。不,这是任何人都不知道的,永远不可能知道。它将不会载入研究永生问题的经典著作,因为我是个短命儿!”